

天涯帖 【 我只是一个杀手仅此而已 】

[作者名] 迷途 De 羊羔 [类别] 都市生活 [最后更新时间] 2013-03-20 11:42:33.0

本文由微信公众号【老庄日记】整理发布，免费分享，请勿买卖。

第一卷

第一章 [本章字数：164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01:03:21.0]

我叫 T，28 岁，我没有双重职业，我只有一个赖以谋生的饭碗就是替公司的雇主杀人，当我端上这个饭碗的第一天开始，我就不可能再把它放下了，因为放下它的那天就是我死的那天。以前的我是一名搏击运动员，过着很正常的生活，有家人，有朋友，因为一场拳赛认识了 H，因为他的出现，我的世界彻底颠覆了。后来想起和 H 认识后的一幕幕，就像看着一个又一个的圈套，H 在前面回头对我笑着，我跟在后面一个一个的钻，等醒悟的时候，这条路已经不可能再回头了。认识 H 的那年我才 17 岁，这也是后来为什么我匿名给公司订单，用行价 3 倍的钱买 H 的命的原因。

我不知道大家是否能想象所有的事我忍了 17 年，17 年，不能对任何人讲真话，不能痛痛快快的和知己倾诉，我唯一的倾诉对象就是我养的那只猫，只是后来它也死了。

进公司的那年我 18 岁，就是认识 H 后的一年，人犯错误只有两个原因，一个是情，一个是钱，天底下所有的错误都离不开这两个源点，我是因为钱，因为太多的诱惑和不懂世事。

我进的这家公司在行内是规模最大的也是客户最多最稳定的，所有新手入行，公司都要培训，内容有很多很多，比如地理知识、药理知识、社交礼仪、英语、计算、驾驶、体能、格斗、枪械、人体器官等等。起初我不明白这样手起刀落的粗活培训什么社交礼仪，后来我慢慢的明白，所有培训过的一切都是有用的。慢慢的我也知道所有的职业都是有它自身的艺术气息存在，即便是最血腥的职业，也可以做的像个艺术家，就是这样的鬼话我才能让这家多少平静一些，慢慢的不再那么忐忑，渐渐地习以为常。

根据每个人的不同，所以培训的时间也不同，虽然以前我是名运动员，但是不属于头脑简单的那种，学习成绩还不错，加上格斗搏击是本行，所以我只培训了 9 个月就开始接任务了。公司的规定，所有人第一次任务的工具是由公司提供还作为纪念品赠送给自己。其实，除了公司的业务特殊之外，这个公司在所有方面都是很人性化的，有时我自己都笑，不知道是笑这些荒唐还是荒唐的可笑。选工具的前一天我不知道为什么兴奋了很久，肾上腺素分泌过于旺盛，一夜没合眼。

我的第一次任务对象是个印度人，男性，不好意思，关于这些资料我只能说这些。像你们知道的那些一样，我拿到了关于任务对象的一些资料和照片，我从照片上看不出这个人面目可憎的要死的地步，我问派发员他为什么要死，结果讨了个没趣，因为这不是我应该知道的，起码不是我现在这个级别应该知道的，那时我才知道如果到了一定级别是可以自主挑选任务与拒绝任务的。第一次任务我的报酬是 4 万元，雇主把钱给到公司，按照我当时的级别公司抽走 9 成。其实现在的人命不值钱的，外面那些所谓的黑社会给几万块就能杀人，只是公司从来不接受那些小单，一是报酬太少，二是因为到了一定规模，找来的都是知道价码的，我的第一个任务就是最低价，就像你点啤酒的时候服务员问你要哪种，你说最便宜的。

杀手有三个基本功，就像说相声得起码会说学逗唱一样，杀手的基本功是刀、枪和投毒，至于其他那些花活都是熟能生巧、自己钻研的成就。行动地在 AM，到了那里之后，公司的

人安排我选行动工具，到了工具陈列厅的时候我被震了一下，那个厅足有 100 多平米，按照类别、型号密密麻麻的摆满了各种各样的工具，其实就是各种各样要人性命的凶器。各种各样的枪、刀、手雷、化学药品、甚至有特工用的东西，但是管理员说根据任务选工具，不能喜欢什么拿什么，而且只能拿两件，其他的想要是要自己花钱买的，对于公司自己的人都是优惠价，比外面便宜很多。最后我拿了一把意大利伯莱塔 92F 型手枪，因为从小就对这些感兴趣，加上培训的时候又教过，所以我知道这种枪的性能在手枪里是最好的，也被称为世界第一名枪，美军当时都在用，还更名为 M9 型手枪。有效射程 50 米，弹容 15 发，精准度很高，也不是很大，本来想选沙鹰来着，那是我一直都喜欢的枪，但是体积太大不方便携带而且消音器很麻烦。管理员说我眼光很好，但是为什么选把银色的，颜色比较扎眼容易暴露，我说多少让自己心里舒服点吧。然后又拿了消音器和一把短刃匕首，拿它纯粹是觉得好看而已。

第二章 [本章字数：1055 最新更新时间：2013-02-28 19:31:15.0]

行动的前一晚又是一夜没睡，我拿着任务对象的那张照片整整看了一夜，我不知道他和谁有多大的恩怨多深的仇恨，我只知道在他这个年纪一定是有老婆孩子的，而他，却马上就要死了。这是我第一个任务，我不是一个冷血的人，或者说平时里我不是一个冷血的人，因为有人说过，我打拳的时候不像我，像一只狡猾的老虎，我说用狡猾来形容老虎不恰当，对方说这是在夸你，但是这句话想到现在也不觉得是好听话。

任务对象明天晚上 7 点回到一家法式餐厅和人用餐，这家餐厅位于 G 路的路边，餐厅有两处停车场，一处是餐厅的马路对面，一处在地下三层。因为地下车库没有电梯上到地面需要走楼梯，所以大多数人都把车子放到了马路对面，地下车库的车越少越没人放，谁会愿意下到连个人影都没有的地下放个车子再爬楼梯上来，所以我想他应该会从马路对面过来。这对我很重要，因为行动的地点是第一首要的，直接关系到我行动完毕后能否顺利脱身。

我把枪整个拆开检查了一遍，是全新的，一枪都没开过，装上后又填上子弹，上膛，退弹，检查会不会卡弹，枪没问题。我没有用那种大威力的马格雷子弹，因为我很可能要近身攻击，我不想子弹穿过他的身体再伤到别人，那一夜我都在紧张的呼吸，一刻也平静不下来，手一直在握着枪，稍一松开就没了安全感。恍恍惚惚的天亮了，我点了早餐让服务生送上来，服务生送餐的时候我觉得他看我的眼神怪怪的，呵呵，这个时候草木皆兵的。吃过早餐，我想睡一下了，因为人睡眠不足的时候反应会迟钝 0.5 到 1.5 秒，而我要做的事是半秒都不能迟钝的。躺在床上定好了下午 4 点的闹铃，身体很疲倦了但是大脑还在一直高速运转着，天南海北的想，一会想行动时穿什么衣服，一会想下一个任务会不会很快就到，想着想着睡着了。闹铃没有响，自己醒来了，没有做梦，自然醒来，但是心脏跳的极快，我想这是极度紧张和不安的表现吧，看了看表 3 点 15，起床洗了个澡，收拾好，3 点 40。我不能过早的去行动地点，一是会引起不必要的怀疑，二是不要让自己更多的暴露和过久的停留在事发地。又检查了一遍枪，没问题，装上了消音器。至于着装自然是越普通越好，最好是混在人堆里怎么看都看不到你身上那种。我不想说我气质出众，身材标准那么恶心的话，但是确实有那么点意思，想来想去还是穿身体闲装吧，AM 很热，不能把枪藏在身上，于是枪被放到了相机组合包里，然后就坐在沙发上看表，看着秒针一下一下的跳，这时自己定的闹铃响了，吓了我一跳，冷汗直冒，我一边笑一边对自己说，T，你就这么点出息？打开电视想缓和一下心情，电视一开就是一个枪战的片子，心里更乱了，关了电视，出门了。

第三章 [本章字数：172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2-28 23:26:50.0]

那天的天气特别好，是我最喜欢的那种午后，不太热，有些微风，吹在身上很惬意，

只是在那一瞬间我忘记了自己一会就要变成一个杀人犯了。对于我们这样的人，杀手刺客是一个再好听不过的美化到了极点的称呼了。一想到这些，顿时没了享受天气的心情，肚子很热但是又什么都不想吃。我不知道其他同事第一次出任务的时候是什么心情，总之我现在的心情糟透了。我没有见过其他同事，培训的时候也是一个徒弟一个师傅，我的师傅很看好我，说他带了这么多徒弟，我是最讨喜的一个。只是因为工作特殊，我们不能走的太近。

我在离事发地很远的商场里四处逛着，尽量让自己多出现在人的视线里，我想大家知道这样做的原因。快6点的时候我坐上了去行动地的公车，不能打车。很好，车上人很多，一切还算顺利。我把相机包挡在身体前方，因为车上有三个小偷，有三种人能看出行当特殊的人的眼神，警察、同行和职业杀手。那三个小偷一直盯着我左边的那个女人的坤包，但是我挡在他们中间，车上人又太多他们没机会下手。我到站了，人们挤着下车，我趁机捏了那女人的屁股一把，她叫了一声，大声回头骂着，显然她也不知道是谁捏的，气急败坏了，那女人也下了车，小偷没机会了。

到了行动地点6点35分，和我前天踩点的时候一样，这个地方处于闹市区，在这个时间点，人群依旧显的有些拥挤。我坐在餐厅马路对面的行人椅上等着目标人物出现。这时候马路中间两辆车子追尾了，不一会交警到了。肇事的车挡在了马路上，交通堵塞了，我脑子一下就乱了，第一次任务就碰意外，师傅说过碰到任何意外都要停止行动，再找时机。正在这个时候，目标人物的车出现了，从我的左前方打着右转向开了过来，他果然是要把车停到餐厅对面的停车场。看着他的车子开进从我身边开进停车场，我的心里纠结到了极点。走还是动手？走，是正常的，但是这是我第一次任务，第一次就这样以后怎么立的稳脚？动手，但是警察就在对面10几米的地方，我能不能顺利脱身？这时候，他出来了，一个人。妈的，拼了！他走过我身边，我用余光扫了他一眼，那个擦肩而过的瞬间我倒是在电影中看过无数次了，没想到这次的男主角是我。人行道的红灯亮着，人们都在等绿灯，我站到了他的身后，右手悄悄的拉开了相机包的拉锁，手伸了进去，扳开枪的击锤，把枪口伸出来一点，眼睛死死盯住人行道的红绿灯……我一直在心里不停的告诉自己，记住，两枪，一枪后心，一枪右肺，人群一动就开枪，别慌别慌……

人行道的灯跳绿了，本来就堵塞在马路上的车本来就沒走两步又停了，司机们恼怒的不停的按着喇叭，我的手指扣动了扳机。

“扑，扑”两声枪响混在行人的嘈杂声和汽车的鸣笛声中显的是那么微小，但我仍能听见他闷闷的“嗯”了一声，他的身子慢慢的往下倒去，头还在往后转，我避开他转头的方向走到了他的另一侧，他爬在了地上，人群一下炸了锅，本来在过马路的行人瞬间把他围在了中间，有女人尖叫有人上前去扶他。这时警察跑了过来，扒开人群看到他是中枪，立刻四处开始张望寻找开枪的人。其实我就在人群中，这也是我为什么不马上走掉的原因，任何时候都要把你的对手预计的很高明才有可能让自己安全，这是我自己的守则之一。警察呼叫了刑警和救护车，我看着那个人开始慢慢的倒气，眼神开始涣散，我知道他没救了。直到警察开始疏散围观人群，我才离开，警察疏散的时候和我的余光碰到过，只不过我没有看他，而是和旁边好奇的人一样在看受害人，听到警察让大家离开的声音就随着人流散去，不要做最后一个走的，因为很可能被警察留下询问经过录口供。开完了枪就代表着我再也不能在街上随便走走逛逛，不能想去哪就去哪，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时刻提防警察和仇家，要尽量让自己独处，不和人交流，甚至不见人。

公司对于我的行动很满意，任务结束后又给了一万的奖金以示鼓励，还安排心理医生对我进行心理辅导。是不是很搞笑？但事实就是这样，就像师傅说的，每一个江湖都有自己的章法和系统，不管是上是下是黑是白。

第一个任务结束后，我就待在住处，白天待着晚上待着，不出门。吃东西就叫外卖，要换着家的叫，要么打电动，要么看书，要么就一遍又一遍的擦枪，但是那个人躺在地上是的

眼神一直在我脑子里，医生说这是正常的心理反应，过段时间就没事了。就这样过了一个月，派发员给了我第二个任务。

第四章 [本章字数：1782 最新更新时间：2013-02-28 22:26:12.0]

我心里一直想知道被我 K 掉的第一个人的身份，不知道为什么，这种欲望特别强烈，在我心里一直是个结。当然，我能得知的途径也只有我的派发员，除了师傅、派发员、H 和工具管理员以及我的个人管理员之外，这个公司我谁也不认识了，老板什么样子都没见过。我的派发员是个女孩，叫 L，不大但是比我大，20 来岁，长相属于那种看上去比较冷的，不苟言笑。但是从她偶尔的眼神中我知道她的心理活动要远比她的外表火热的多，一个典型的外冷内热的人。L 给我第二个任务之前我特意喝了些酒在住处等她，她来了以后仍然是那种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只是说了一句，任务做的不错，上面很中意你，在你这个年龄能这样老练的实属少见。我说了句谢谢，刚说完猛的一下心脏开始剧痛，我一下爬在了地上。L 看见了一下就跪到了地上，把我扶了起来，焦急的问我怎么了，我说没事，心绞痛，老毛病。她说档案里没见你写啊，我说遗传病，我爸就这样，这种病好像不属于要写在档案里的类型。L 给我倒了杯水，看着我喝了一些。我说你好像很关心我的样子，她说少来，只是你要挂了，就可惜了公司培养你的那些钱了。是啊，公司培养一个职业的是需要花销不少的，但是这是 L 第一次和我开玩笑。

又闲聊了一会，我问她，我的第一个行动目标是个怎样的人，你能告诉我吗，我想知道。

L 说看样子你用不了多久就能晋升了，到时候你问我我就得告诉你了，那何必不现在做个好人呢，可以告诉你。

我像个小孩似的高兴的笑了，笑的都合不拢嘴，那样子估计挺傻的。L 问，是不是很小的一件事就能让你开心？

我说有时是，因为人的需求总是不同的，对一个快渴死的人来说，你给他半杯水要比给他一顿黄金来的实惠的多。

L 说那个人是个蛇头，从中国偷运妇女去印度，到了那边做什么的都有，不是什么好人，你可以安心一点了吧？

其实我要的就是这些，我只想知道我 K 掉的是一个安安分分但是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的好人还是一个罪有应得的人。

L 给了我第二个任务，如果说我第一个任务的难度系数是 1 的话，那第二个对我当时来讲系数达到了 4。从第二次任务开始，每次不用我问，L 都会主动告诉我这次的行动目标的具体情况，我很感激她，所以她有什么想要的东西我也总是会买给她，女孩子嘛，总是要穿名牌衣服拿名牌包，毕竟她挣的没有我多，一开始她死活推辞，但慢慢的就接受了。L 也告诉我，需要工具的话就在自己公司买就好了，几乎是进价，公司只赚个车马费，而且质量有保障也安全。

我忽然问她，她上一个派发对象是怎样的人，L 的脸一下子沉了下来，说他死了。我问是被警察抓了还是意外，她说意外，看她的脸色不好我就没再问，人识趣点是好事。

我第二个任务对象是个日本人，我知道了国籍后就没再问 L 关于对象的其他情况。L 问我怎么这次不想多知道一些了？我说日本人没有好坏，都该死。L 说我看上去就是个爱国愤青，我说是爱国，但是痛恨日本人还有个原因是因为我太姥爷和太姥姥是打仗的时候被日本人拿刺刀挑死的。L 说，T，你的眼神变了，很吓人。

我拿起任务对象的资料看，照片上一张典型的日本人的脸，凹腮，踏鼻梁，吊脚眼，八字眉，我问 L，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丑的民族？L 笑了，说不光丑还变态自大，越是小弹丸之地越是叫自己大日本帝国，中国这么大的地界咱们自己都没喊咱们是大中华民国。这个日

本人是日本很有名的一个会社的社长，生意做的很大，不过看样子也是挂着羊头卖狗肉，做正当生意的即便得罪了人也得罪的是做正当生意的人，做正行的谁会雇人杀人呢？这个死日本人有点棘手，他每隔两个月左右来中国一次，每次都是直飞 ZJ，然后待在自己的会所里深居简出，身边带着两个保镖，也是日本人，我倒不担心保镖的功夫，我只是担心暴露自己的长相，这是大忌。第二个任务的日本人着实让我犯了几天难，本来经验就不足，又碰到这么个不出门的东西，我又进不了他的私人会所，没有动手的机会。L 说其实正常来讲，不该是我接这个任务的，上头不知道怎么回事，派给了我，可能是有几个前辈金盆洗手回家养老了，上头急需新生代砥柱，觉得我不错，想试试我的深浅。我说真看的起我，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啊，我试试吧。第二次任务我得到的酬劳是第一次的十倍还要多，公司抽掉了七成，公司的规矩，50 个以下的用现金支付酬劳，我那时也是第一次见到那么多钱摆在自己面前。L 走了以后，我一擦一擦的摆在茶几上，整整铺了一层，心里还在说，狗命一条值这么多钱。

第二天我动身前往 ZJ，因为那个日本鬼子第三天就到。

第五章 [本章字数：1894 最新更新时间：2013-02-28 23:52:48.0]

如果情报没错的话，小鬼子要在国内待 6、7 天，我有 5 天的时间准备，可是这次的准备却没有头绪，地点、时间一概不详，连用什么家伙都没谱。

我出门是尽可能不坐飞机的，因为有记录，而且工具没法带，但是这次实在不能在火车上耽误一天的功夫，心里没底，所以除了衣服和钱之外什么都没拿。到了 ZJ，住进了管理员订好的酒店，这次的酒店很别致，是我喜欢的风格，暖暖的，有点家的感觉。刚放下行李，L 的电话就打了过来，说小日本的行程提前了，今天晚上就到，我看了看表，还有三个小时。

小鬼子的那家会所里我住的酒店大概 3 公里左右的样子，我步行着溜达了过去，路上碰到一个女孩溜狗，我最喜欢的萨摩耶，什么时候看它，都像是在笑。路过那家会所的时候，我的双臂在前胸交叉着，左手拿着手机把门卫的情况录了下来，顺便再看看附近的地形和建筑物，实在没有办法的话，只能远距离狙杀。这次真的是老天爷故意刁难我，附近所有的建筑都没高过 6 层，连楼房都少，全是那种江南小镇式的古色古香。我没有再原路返回，因为小鬼子的门口有电子眼，在那个年代，电子眼还少的可怜，看来这家伙没少做亏心事，心里有鬼。

回到酒店后拿出手机看录像，记得当时用的手机是诺基亚那款首款百万像素的，公司从国外弄的，貌似我拿到的时候国内还没上市，但画质仍是有限，聊胜于无吧。会所大门口的保安有两个人，一个门外站岗，一个门内登记，混进去和翻墙都不大可能，所以会所这个地点首先得放弃。看来只有蹲守等这兔崽子出门了，只要出来，就有办法。

我问管理员要了台车，停在了离会所不远的的一个监控拍摄死角，拉上手刹的一刻我对自己说了句守株待兔。停下还不到两个小时，小鬼子就出现了，一辆深蓝色的奔驰从我后面开进了会所，玻璃上都贴着深色的膜，看不清楚里面几个人，但是看胎压估计至少 3 人。我有想过干脆等他走的时候往车里给他塞颗手雷，但是觉得不保险，如果他的保镖专业的话有足够的时间再给我扔出来，而且很容易炸成重伤没有百分百的把握一定炸死，我有点轻微的强迫症。

这个时候 L 的电话来了，告诉我今晚目标还要出去，我说我总是很幸运，问 L 为什么不早说，L 说她也是刚得到的消息，说小日本今晚 9 时会去家夜总会，我说雇主一定就是这次和他谈生意的人。L 说你别瞎说啊你怎么知道？我说瞎猜的。挂了电话之后问了那家夜总会的电话，然后我用不同的名字把夜总会所有带厕所的房间都预定在了 10 点到 10 点半之间，打这一圈电话快累死了，绕着外环线按了一圈 IC 电话。我想我知道准备些什么了。

夜总会晚上 8 点开始营业，所以我不能踩点，只能做出两套计划。

晚上 9 点 10 分，我到了夜总会的门口，今天穿的比较体面，日式的收身西装，一个黑框的平光眼镜，这样显的自己会大一些。小日本除了人性不可救药之外，做的东西还是有咱们学习的地方的。这个夜总会属于中等规模，除了收银台有监控之外，大厅其他地方没有，我看了眼收银台的探头角度，覆盖了收银台那个区域大概 90 度的范围，我从偏门进去就不在范围之内。迎宾小姐很殷勤，问我有没有订房，哪个房间的。我装作听不懂的样子，说了句哇大西哇轰丧，其实我自己说的什么我都不知道，但是迎宾小姐迅速做出了反应，说哦，我知道了，您是 233 房的，请我跟我来，说着做了个请的手势。小日本的房间在 2 楼，我只需要知道这个就可以了，没有兴趣到他房间里再和他喝两杯。

刚上到 2 层的楼梯口，我又说了一句我听不懂的日语，小姐当然也听不懂，然后我问她，Where is the WC?小姐说哦，前面前面，用手一指。我把头微低，说了声阿里嘎多，三有那拉。其实当时我很想笑，因为这两句全国人民基本都会的日语还有点用场。小姐一边嘟囔着“小日本还挺懂礼貌”一边就下楼了。到了洗手间我看了一眼环境，很理想，有窗户，窗户外面是夜总会后院的停车场，停车场的灯也是昏昏暗暗的，保安在大门，窗户的位置靠近停车场的里面，我很庆幸，因为如果没有窗户的话我只能用第二套计划。那样时间就要紧张很多，危险性也会很大。现在我需要做的就是单厕里等那兔崽子来上厕所。期间有几个人来上厕所，根据人数和上厕所的频率来看，这个夜总会生意有些清淡，小日本专挑这种人少的地方肯定是出于安全起见，可是我这索命鬼一会就要叫他的门了。

大约 9 点 50 的时候，我听到洗手间的门开了，听脚步应该是进来了两个人，进了门之后站了两秒，然后听到其中一个对另一个说了句鸟语，另一个嗨伊了一声后出去了，我立刻想到了日本鬼子那种一个立正的德行。洗手室内四个单厕，我在最后一个，单厕前面就是小便池，我从门缝的影子看到这个小日本走到了最后一个小便池也就是我在的这个单厕前面后开始解腰带，前面几个都没人，非上角落的这个，一个严重缺乏安全感的人。

第六章 [本章字数：243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00:37:32.0]

我工作的时候不喜欢戴手套，即便是最薄的那种公司自己做的手膜都不喜欢，因为任何外来的介质多多少少都会影响我的判断和精准度。任何时候都不要 99%，只要 100%，因为那 1%很可能要了自己的命，这是我自己的守则之二。

来之前在手指上涂了一层透明的指甲油，虽然等它干却之后有些难受，就像 502 滴在了皮肤上那种紧皱的感觉，但是这是最合适的办法了。

目标貌似对于这个洗手间很放心，解开腰带尽情享受他生命的最后一刻，嘴里还在哼着跑了调的歌，我很轻的拉开单厕的门，站在了他的身后。我的手里拿的只是任何一个五金商店都有的卖的三棱刀，只是我手里的这把不光头部很尖锐，每一道棱也都很锋利。三棱刀其实和军刺是一种形状，刺破皮肤后是一个三角形的伤口，这种伤口短时间内无法缝合，适合放血，如果刺在动脉上在几秒钟内人就会失血过多而死。选这种工具其实只是因为觉得日本人配不上比这个再好的工具而已。

当我站在他的身后时，他全然不知。我的左手第一时间捂住了他的嘴和鼻子，右手同时把刀戳进了他的脖子，我甚至没有感觉到任何阻力，刀就插进去了三分之一，右手往外豁了一下，他脖子右侧的皮肉连着动脉就被全豁开了，我赶忙把右手收了回来藏在他身后，因为我不想他的狗血弄脏了我的衣服。他的脖子像喷头似的分着几柱往外喷着血，血喷到墙上的瓷砖上顺着往下流到了便池里，我想日本人的血也就和这便池里的液体石同一个级别吧。而他被这一刹那吓傻了，失去了意志，只是双手在空中胡乱抓着，就像是想抓住自己马上要出窍的灵魂一样。从他解腰带到现在一共 6 秒左右，这个时间丝毫不会引起在门外等他的保镖的怀疑。

他的手慢慢的不再挣扎，瘫了下来，我在他耳后对他说，多少为你的祖宗赎点罪吧。我说完的时候他的手彻底耷拉了下来，我把他放在地上，让他的身体靠着便池跪着，头自然是耷拉在便池里面了。

时间差不多了，我从窗户跳了下去，这个高度比较容易还能把声音放的很轻。当我走过夜总会门口的时候看到大厅像炸锅了一样所有人都在朝楼梯涌，真是看热闹不怕事大。我坐的士绕了几个弯，心情很不错，找了个酒吧想听会儿歌，刚进去的时候是有人在拉小提琴，是我最喜欢的曲子 *Por Una abeza*，这首阿根廷的探戈舞曲无论什么时候听起来都是那么让人情绪激昂，让人兴奋。酒吧正好有紫外线的灯，也顺便看看衣服上有没有血迹，看了一圈，没有，真不值得为那混蛋再搭上套衣服。

这时 L 的电话打了进来，可能是听到我这边有些嘈杂还有音乐声，阴阳怪调的问我在哪消遣呢，怎么这次工作完了有这么好的雅兴。我说没有，只是因为比较喜欢吃日式料理，尤其爱吃生鱼片。L 说这要是 1937 年，你一定是第一个身上绑着炸药包冲进日军大营的。我说我有办法让炸药包自己进去还不伤到自己。L 说你别贫了，老板很满意，等这两天过了你回来后他要见见你。我楞了一下，并没有那种要被领导接见会有的光荣的感觉，只是觉得没必要，这样就挺好的。L 问我怎么了，是不是紧张，我说可能有点吧，不说了，这里面很乱。L 说那你继续享受吧，顺便看看是不是能碰到什么艳遇。我笑着把电话挂了，继续喝我那杯朗姆酒，我是一点一点的抵，因为我不能喝太多酒，在这种场合这首曲子下不喝一点又实在说不过去，以至于酒吧的调酒师拿着一种看齐嵩鬼的目光看我。这杯酒喝完了，曲子也拉完了，我在被子下面压了一百的小费把杯子推给了调酒师，他的脸变的比我下手还快，这个势力的年代。

第二个任务结束后，我在 ZJ 停留了几天，因为警察一定会严查在这几天进出 ZJ 的人，其实第一和第二个任务已经不属于地方警察的工作范围了，他们也只能跟着帮帮忙，国际刑警一定会介入的，因为这两个人都是外籍人士，这个我倒不担心，公司会妥善处理，我只是个执行者。很多人诧异为什么报纸电视上看不到这样的新闻，其实，想让你知道的会让你们知道，不想让你们知道的，老百姓就什么都知道不了。

回来后给 L 说我想休息段时间，起码两个月内不再接任务了，L 说她会和上面说的。过了一个星期，在住处待的实在有些闷，就想去超市买些东西，回来的时候看到天桥上有人在卖猫，有一只小猫浑身雪白，它实在太小了，只有人的巴掌那么大，身子偎在笼子里瑟瑟发抖，不知是害怕还是冷的。花了 30 块钱就把它买了下来，我两手提着袋子没法抱它就把它放进了上衣的口袋里，它在里面很乖，抬着头一直看我。天桥下面有家宠物店，又进去给它买了个小窝，看它的样子现在还吃不了猫粮，正好在超市买了牛奶。

就这样我有了一个伴，给它取了个名字叫 Tiger。Tiger 是个男孩，貌似只有一个多月大，每天晚上都要被他叫醒一次，起来给他喂奶，我这三个小时的睡眠自从有他之后就变成了两个小时。每次喂他时看他用两只小前爪抱着针管使劲嘬就觉得任何动物都有和人相似的地方，可有的时候人却连这些动物都不如。

两天后 L 来了，一进门就看到了正在那咬鞋带的 Tiger，L 说哇，真可爱，从哪偷的啊你？我说虽然职业是有点特殊，但是不会特殊到任何生活细节，这是买的，去哪偷啊我。L 想去抱他，Tiger 马上就做了个防御的姿势，L 笑着说随主人啊，机警敏感。我把猫拿了起来说你玩吧，他咬不了你，牙还没长齐呢。L 抱着他，他就一直抓 L 的头发，L 也不躲闪，没过一会他俩就熟了。这样也好，我不在的时候 L 可以帮我照顾他。

L 说晚上 7 点老板要见我，我问她为什么老板一直要见我，公司那么多同事，他都见过吗？L 说她来公司四年了，起码这四年里没听说过老板要见执行人的，听说以前可能是见过几个，她也才和老板见过一两次而已。L 说别担心，应该是好事，但我心里总觉得怪怪的，说不上来的感觉。我问 L 晚上是我自己去还是她和我一起去，L 说我得自己去，没辙，我说

那你帮我把 TIGER 喂了，拿针管吸一管奶喂他，慢点推注射器不然容易呛着他。

L 说知道啦，别弄的自己像个爸爸似的，我说你还别说，我喂他的时候真有种当爹的感觉，L 说你差几个月才满 20 岁，当什么爹啊！如果不是 L 的提醒，我早已经记不起我的年龄了，L 说你别愣神了，该出发了你，别让老板等你，我哦了一声，换上鞋就出门了。

第七章 [本章字数：2194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00:48:17.0]

去见 BOSS 的路上，有想着是不是要买点什么见面礼，越想越觉得好笑，我总是忘记自己是个特殊职业者，因为只要除了做任务之外的任何时间，身边的人事物都正常的不能再正常了，公司又格外的人性化，方方面面都为你想的到，还 N 对一的服务，自己倒像是个贵族了。出于礼貌还是买点东西吧，别把自己整的那么不食人间烟火，活的俗一点比较好。想来想去买了两盒冬虫夏草，觉得比较合适，不知道对方什么习性，最好还是买保健品。

见面的地方是个茶楼，装修非常讲究，看的出一砖一瓦一个细节都是经过考究的。服务员把我带进了个包厢，里面没人，点了壶铁观音，等着吧。过了几分钟，听到门外有脚步声，听上去是个过了中年的男人的脚步。“人到了老板”服务员在门外说了一声。老板？这茶楼也是公司的吗？门被推开了，一个 60 岁左右的老人笑呵呵的走了进来，和我差不多高，消瘦，有点驼背，走路有些外八字，戴着副金丝眼镜，手表戴在了右手上，头发花白，眼袋很重，但是眼镜后面那双眼睛却极为有神。我马上站了起来“老板，我是 T。”

“哦哦，久仰你的大名了，一表人才啊，坐坐，小李啊，去把我的茶端过来。”

他说话不紧不慢的，声音也柔柔低低的，不知道早已摸爬滚打了多少年的老江湖了，在他面前，我就像一个还没拆包装的玩具娃娃。

“实在不知道您喜欢什么，听说这东西对身体特别好，您拿回去试试，晚辈的一点小小心意，您别嫌弃。”

“哟，看这孩子弄的这么生分呢，嗯，冬虫夏草，好东西，有心啦。”

“应该的。”

我估摸着客套话说的差不多了，他该切正题了，他点了支烟，忽然想起来我也在，又马上把烟盒递过来，我拿了一支，摸了摸身上没带火，他的打火机就伸了过来。我点着了烟说了声谢谢。从这几个动作里看的出平日里他是一个高高在上的人，但是又会偶尔把自己的身份降到和你一个层面上称兄道弟，但是当有问题发生的时候你也不会忘了他是老板，得听他的，很睿智的人。

“孩子，怎么来的公司？”

“被骗来的。”

“哦？这个组织从老爷子传到我这，每个兄弟进来都是自愿的，还从来没有被骗进来的，这种事情就像小年轻的搞对象，你情我愿才有意思，如果是被骗的话，骗的住人也骗不住心啊。”他说完就那么语重心长的看着我。

“呵呵，您现在可以放心了，我迈开了第一步就不可能再收腿了，现在我也没什么别的心思了。”

“哦，那就好，谁带你进来的？”

“H。”

“哦，他已经离开公司了。”

“是吗？我说怎么很久没见过他了。您今天叫我来是有什么事情交代我吗？”

“嗯，有点事情。我看你跟公司签的是 5 年的合同是吗？”

“是的。”

“我想把合约日期再多延续 7 年，所以叫你过来和你商量一下，听听你的意见。”

我听完之后有些诧异。

他笑着帮我倒了杯茶，说：其实这行的黄金年龄是 28 到 35 岁，稳健成熟有力，我给你留下 30 岁以后的黄金年龄让你享受生活，30 岁之前帮帮我，你看怎样？任何方面都不会亏待你。

说实话，我从没想过我能活到那个时候，更没想过什么享受生活，现在的我，偶尔是人偶尔是鬼，5 年 10 年 15 年又有什么分别？

我说您这么抬爱，我要是推辞就太不识抬举了。

他笑了，说你的言谈举止不像你这个年纪的人啊，有大家风范。

我也笑了，不知道自己在笑什么，笑的心里有些酸。

没吃晚饭呢吧孩子？

嗯，没有。

正好，我也没吃，那今晚咱爷俩就一起吃，再喝两杯，爱吃什么菜？

辣的。

喔，看来也是个火爆脾气啊。小李，今天后厨是谁的班？

服务员推门进来说是老臧。

正好，让他做几个川菜。喜欢喝什么酒？

我说二锅头。

哈哈哈哈，行，没问题！他大笑着说。

没一会，6 个菜就端了上来，服务员收掉了茶具，把菜摆上了桌，酒也拿了过来。

我看了一眼，说不是这种，是那种绿瓶的，56 度的，最便宜的。

小李说，啊？咱们这没有那种。

老板又用他那不紧不慢的语调说，没有就去买啊。他的这种语气，温和但又夹带着命令的口吻。

和他喝酒不是个好差事，就像你和你的上司喝酒一样，不喝不行，喝多了更不行，所以很累。推杯换盏没一会，一瓶就喝完了，我有些微醺，但把持的还好。

一直都是我问你，就没什么想问问我的吗？他一边吃一边说，眼睛没看我。

我知道他这是试探我，这行里，好奇心越轻越好。

我一边吃一边说，没有啊，您想让我知道的自然会告诉我，不想让我知道的，我也不该问。我眼睛也没看他。

呵呵呵，人小鬼大的，以后你不用接纯利少于 50 个的活了。我让人事部把你升到 2 字头了。

哦…我是不是再练练比较好？我现在还有点夹生吧？

你能行的，我不会看走眼的，快吃。

这一餐饭吃的我心里百感交集，临走时他送了一个包装很精美的小盒子给我，我也没看就收下了。回到住处已经 11 点多了，L 还在，我一进门 TIGER 就醒了，从沙发上跳下来跑过来在我腿上蹭。L 看到我回来了就准备走，我说你不想知道今晚他叫我都什么事吗？L 说这些不该我知道，TIGER 喂过了，你一走他就满屋子找你，找不着就看着我叫。我把 TIGER 抱在怀里问他是不是啊小东西，你找我啊？L 说行了，你们父子俩温存吧，我觉得你歇不了那么久，任务很快又会下来。我说为什么啊？她说感觉。L 走后我打开老板送我的盒子，里面是块手表，伯爵的，我把手表外壳拆开没看到里面有窃听和跟踪，骂了自己一句神经。没有任务的日子里，我的生活还算不错，我知道自己捞偏门，偏门得来的是横财，横财不宜留，有了就得马上花，这是老辈人的说法。所以平日里我也开始琢磨怎么花钱，尽量让自己开心一些，有朝一日的时候才不会遗憾。

就这样 TIGER 陪着我又过了两个星期，第三个任务下来了。

第三个任务具体下达之前，实在憋的有些难受，就把 TIGER 托给了 L，自己到 Y 城市散心。

虽然多出不如多留（我自己的守则之三），但是守则是我自己订的，我偶尔会这么骗一下自己。Y 城是我很喜欢的城市，幽静，美丽还有海。

到这种城市来，我大多数时间都穿拖鞋，穿很宽松的浅色衣服，傍晚的时候沿着海边的马路瞎溜达，海风一吹那个心旷神怡，感觉确实不错。这次来实在找不到合适的衣服就想着到了这边去商场里买，从商场出来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就沿着步行街走准备到马路上打车回酒店。

走到步行街和马路接口的时候看到围了一群人，我不是个爱凑热闹的人，但是巧就巧在我走过去的时候刚好有个大缝隙能看到里面。一个 8、9 岁的小女孩跪在地上，身边摆着烛台香火还有两张遗像两个骨灰盒，前面放着个大纸板，我记得上面写的是，她的哥哥和嫂子在这的一家工厂打工，因为工作事故，哥哥和嫂子都烧死在了车间里，她的家是外地的，父母都是老农民，工厂只给了她火化的钱和一点抚恤金，但是钱被小偷偷走了，她现在只需要三百块钱回家的路费，埋了哥哥和嫂子，让他们落叶归根，入土为安，大致是这意思吧。

看着小女孩哭的稀里哗啦的，实在不像个骗子，而且当时类似这样的骗术还不普遍。我看围观的人也都是块五毛的给，小女孩一个头一个头的磕，鼻涕一把眼泪一把的，实在是可怜。我就给了她五百块钱让她赶紧回家吧，我也做做善事给自己积点阴德。给完钱我就回酒店了，到了酒店试新买的衣服，因为我买衣服从来不在店里试，我知道自己的尺码，但这次买的裤子尺码不对，第二天下午我又到店里去换。

结果我出来走到那个地方又看到她在那跪着，还是鼻涕一把眼泪一把的，我当时就明白了，说实话真的很来气，当时我也是年轻气盛就挤进去问她，你怎么还没回家呢？那小女孩看见我的时候眼神慌了一下但紧接着就问我是谁。我说我就是昨天给你五百块钱让你回家的那个傻子啊！大家别看了，这是个骗子，别给她钱。我说完就离开了。我上了出租车，走了大概两分钟的时候知道后面有车跟着我，出了商业区到了比较僻静的地方时我就让师傅停车了，找了条没什么人的小路钻了进去。

我故意走的很慢，怎么说呢，不能说什么艺高人胆大之类大言不惭的话吧，但那一辆车上最多坐五个人，这五个人在我这是丝毫占不了一丁点便宜的，我身上没带枪，不做任务的时候出门我很少带着，枪套背在身上紧巴巴的勒的难受，放兜里又沉甸甸的坠裤子，除非特殊时期，而且对付这么几个乌合之众也犯不着那么兴师动众的。我听到身后关车门的声音，四下，那最少是四个人，听脚步跟在我身后的是三个，说明还有一到两个一会儿会在我对面出现堵我的路。呵呵，这些人，我压根就没想跑。

我装作不知道接着往前晃，反正他们会叫住我的，还没想完呢，后面就有人说话了。

“哎！前面那个！站住，别走了！”

我回头说，怎么了大哥，有事吗？

他妈的没事叫你你也得站住知道不？

东北口音，很且味道很浓，尾音往起挑，应该是辽宁那边的。

我笑了，有事说事，没事滚蛋。

那仨人相互对看了一眼，其中一个光头说，草，还是个愣头青，再逼逼雷死你啊！

这时候我身后的那两个出现了，五个人把我夹在了中间。

包放下，表摘下来，人滚蛋，好好的生意让他妈你给搅了，东西放下赶紧滚，听见没！

我扫了一眼这五个人站的位置和他们的体型，因为体型影响出手速度，这五块料啊，真是高的高矮的矮胖的胖瘦的瘦的，这组合要是去演喜剧准能火。我当时快笑岔气了，好不容易控制住不笑，给他们说，你们快走吧。结果那个胖子想踢我，他一抬脚，重心不稳自己滑了个趔趄。我又被他逗的开始笑，这时另外四个动手了。

我每个人都只打了一拳，觉得他们挺可爱的，用不着下狠手，每一拳的位置都在胃部上面一寸，那个地方挨一拳是很难受的，想吐而且还呼吸不上来。我从他们口袋里拿了五百块钱，虽然不多也不能给这些废物。

第三个任务目标我想就是所谓的黑社会了，那位大哥得罪了一个富商，两个人因为一块地皮争的不可开交，我就称那位大哥叫 A 吧，A 还绑了富商的老婆孩子要挟过一次，不过几天后又放了回来，因为富商松口说有的商量愿意让贤。兔子急了咬人，狗急了跳墙，人要是急眼了是什么招都使的出来了。富商压根就没想什么报警，可能是想和什么人使什么招吧。就像有部电影说的台词一样，有钱人急眼了，扔几百万出去天天找人追杀你，追的你无路可走，杀不了你也饿死你。不过这个富商没那么拙劣，他也没拿几百万出来找人追杀 A，他只是找到了公司，付了 180 万，放下句话就全身而退了。这件事情当时是掀起了一点小波澜的，不过很快就平息下来了，也许是富商在当地手眼通天，也许是政府根本不想为这么个败类再兴师动众的。

A 在当地的势力不算小，资料上说他的手下近两千号人，遍布在那个城市的每个角落，我看着资料笑着对 L 号说，遍布在每个角落的是老鼠。他的手下垄断着当地的蔬菜市场、饮用水市场、小商品市场等等等等产业，也就是说只要你用的着的想的到的，都有他的人。近来不知道又哪根筋搭错了，干上房地产了，所以也和那个富商对上了。我很喜欢研究资料里附带的照片，相由心生这句古话还是有些根基可循的。A 的样子不是那种五大三粗一脸横撕肉的彪悍型，戴着副眼镜，三七小分头，不知道的还以为高级知识分子呢。他的作息很是不规律，没准去哪，也没准回哪，小老婆就有三四个，他又不挂红灯笼，我也不知道他晚上去宠幸他哪位爱妃。

看 A 的长相就知道这个人平日里肯定极为小心谨慎，就像常走夜路的人不管胆子大不大都会告诉自己别回头看一样的。我不喜欢在人家家里动手，因为那会给家人带来很大的心理障碍，尤其是孩子，家人是无辜的，没必要因为让他们落下一生的心理阴影。我决定先到 B 城去跟他两天摸摸情况再说。

第九章 [本章字数：182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3:05:54.0]

到 B 城的时间已经接近初秋，但是这个城市的初秋显的有些张扬，不像其他地方那样含蓄的慢慢展现给你，到了这个地方你就马上知道，秋天了天凉了。秋天是我最喜欢的季节，不冷不热的还时常会有能让头脑很清醒的小风，而且时常是阴天，这点比较合我的口味。在管理员安排好的酒店住下之后就紧跟着开始策划这次的行动。每一次任务的重中之重就在策划上，你要用自己一颗脑袋去想无数种突发情况然后再按照每种情况的可能性开始组合，最后组合出多少组就要想出多少种对策，这让我很烦，但这这个细节最忌讳人按耐不住自己的性子，所以你得时刻提醒自己，想活命吗？想就静下心来做。资料里特别提醒我，A 的身边有一个退役的特种兵跟随。但是没有关于这个特种兵的资料，我不知道这个人是公安特警退役还是特种部队退役，这两者的区别对我的影响很大。如果是武装特警退役的话我要首先想好进攻方法，因为特警的封锁侦查是看家饭，如果是特种部队退役的话我就要首先想好防守

措施，因为那些人在进攻上要远比我迅速有力。

首先，我不在家里动手，就省略了我怎么进保安措施很严密的小区的问题，其次，我不在室内动手，他的手下太多，又有这么一个人，我很难脱身，就省略了我该伪造哪种身份进出他的场所的问题；最后，我不会用刀，他的保镖除了睡觉之外都跟在他左右，我没机会接近；那么好，结论就是室外，远距离，用枪。那我接下来该做的就是寻找一个有利的时间、一条他的必经之路、一个极其隐蔽的地点再加上一条能迅速脱身的路线。

做计划做到 11 点多，肚子有些饿，翻了翻酒店的餐牌，都是那些一看就没了胃口的菜名，算了，还是出去吃点宵夜吧，看看当地有没有什么小吃。

北方的城市到了这个季节这个时间就显的很是冷清，街上行人很少，偶尔三三两两也是很面色匆匆，四周的饭店酒家也已经打烊了，打了个车，司机师傅很善谈，一边给我讲着趣事一边就把我拉到了一个小餐厅门口，说这里的東西很有味道，好多人都爱吃。我下车进了餐厅，装修很有风格，就像到了古埃及似的。我坐在了门口的斜对角那张桌子，这个角度能看到整个大厅的全貌。点了几个特色，一边抽烟一边等着上菜，这时候进来 6 个人，巧了，不是冤家不聚头，目标人物在这出现了。不过也不足为奇，城市不算大，这个时间营业的饭店也不多，这么出类拔萃的更是稀少，能碰上也不奇怪。6 个人进了大厅后面的包间没再出来。

“看，老 A，这几年他他妈可风光了。”

“可不是吗，谁叫人家路子野心又狠呢，上上下下都送到了，一路绿灯，有亮红灯的也给生生按成绿灯了，要照这样卖卫生纸都他妈能发财！”

隔壁桌有人议论，我在听着。

“他手下那帮人跟不要命的疯狗似的，稍不顺心就往死了咬人，就算真咬死了，哎？最后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屁事没有，什么他妈年月啊！”

“行了行了，小点声吧，再让他听见，你也该被咬死了。”

我在想这是不是个机会？他们人不多，现在的时间也不早了，距离又这么近，出来时我带了枪，捡日不如撞日，我现在动手是不是最合适？但是心里又不知道梗在一个什么地方让我很难受，忽然感觉到了，是他身边的那个特种兵。

因为 A 的出现，这顿饭吃的也没什么味道如同嚼蜡，心思没有在饭菜上，只是一直在思量该不该动，貌似这是一个天赐的机会，但同时也有很多陷阱可以伪装成上天的旨意来骗你跳进去。师傅说过我们这行有两个字贵比千金，就是稳妥，自己为难的时候冲动的时候念叨念叨这两个字。不能动，得稳住，来的突然但不能做的突然。大约又过了半个钟，那六个人从房间出来了，走在 A 右后方的那个人一定就是那个特种退役的。练过拳脚的人一眼就能看出来，步伐节奏姿势和频率都是非常协调匀称的。那六个人里，只有两个不是 A 的人，就是走在最前面的那个，除了 A 的剩下三人都是他的保镖，很专业的走位。A 在中间，A 的左前方和右中侧各有一个，A 的右后方是那个特种兵。这是保镖的最佳位置，三个人互不影响彼此视线的情况下各自负责 120 度的范围，经验最丰富的走在右后侧，能观察整个范围。我想这也是那个特种兵安排的吧，因为两外两个保镖看上去实在不像是练家子，经常拿枪的手在自然状态下是一个往里收缩的放松的“八”的手型，经常练武的人走路的时候是前脚掌着地先但又不飘，这三个保镖里面只有 A 右后侧的那个符合这些特征。

看着他有些心酸，昔日的精英不能再保家卫国的时候就沦落到这步田地了，这就要感谢我们的国家了。看来这个对手比我想象的还要棘手，自己的方案得再回去补充完整一下才行，一出餐厅的门顿时感到一股凉风，头脑也清醒了许多，暗自庆幸刚才自己告诫的稳妥。

回到酒店给管理员发了消息--帮我准备工具，加长的。

手提就是手枪，短货的就是轻机枪也就是冲锋枪，长的就是狙，加长的就是带高瞄的远距离大口径狙，当然，不是那种花名叫“肩扛炮”的那种，那是用来打坦克和装甲车的，我暂时还用不上那么劲爆的家伙，培训的时候也才用那个打过几次靶，差点没脑震荡。

我必须保证自己的狙击点在距离 A 的位置 800 米以外才能不让那个特种兵在我开枪后迅速做出反应在第一时间找到我的狙点而通知其他人断我的后路。

我让管理员把近一周的本地的天气情况给我发来，刚放下电话，L 的电话就打了进来，说我不在的时候 TIGER 的状态就变了，走路都趾高气扬的，在屋里就像阅兵似的，还给她脸色看，你在的时候装的跟个小乖乖似的，你前脚走他后脚就露出真面目了，等下啊，我把电话放他耳朵这。我在这边笑了，因为想象一下 TIGER 趾高气扬的在屋里优雅的漫步确实很搞笑，我听到电话那边没了声音就“喂”了一声，回答我的是“喵呜”。我就快笑死了，我说小东西，你千万别招她啊，她不喂你你就得饿着，你又不能告诉我她没喂你，所以里外里吃亏的是你。L 在旁边说什么叫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TIGER 又“喵”了一声，爆笑。L 说告诉你个好消息，这周六，老 A 会带着家人去公园，消息说一般这种情况下他都是单独和家人待在一起的，动手的好时机哦~

挂了电话，我想这确实是一个难得的好时机，没有那个特种兵，就解决了我心头唯一的忧患，简单了一百倍，但是这和在他家里动手又有什么区别？纠结了一分钟，最后还是决定老计划行事吧，别忘了自己的那句鬼话，血腥的职业也可以做的像个艺术家。

第二天我去管理员那看工具，很奇怪我的管理员换人了，最后求证公司，确实是临时调配。这个工具管理员是个小男孩，和我差不多的年纪，长的特像哈利波特，也戴个大大圆圆的眼睛，不过脸上总是带着坏笑。见到了我先挤了下眼睛打了个响指给我来了句“等着，好菜！”我很无奈，用现在的话讲他很英伦范儿。他从里屋抱了两卷迷彩帆布出来，放到桌子上打开，我看到第一支就崩溃了，他真给我拿了支肩扛炮。国产的 M99，端在他手上和他的体型显得极为不匀称。哈利波特说，怎么样，性能堪比老美的巴雷特，只强不弱，但咱得支持国货，半自动，射程 1500 米，精准度高，威力大，打在头上连脑袋都没了。我说老弟，我是要加长的，但是你也有资料啊，目标不坐着坦克出来，你怎么不给我拿套火箭筒啊，行了，你放下吧，20 来斤看你那个费劲啊。哈利波特又打了个响指说，这是为了你一枪解决战斗啊，打在哪都是碗大的洞，就算你打不中心脏打不中头部，只要打在上半身目标都很难存活啊，那你要是有信心话就用那支吧。另外一支是国产的 79 式狙击步枪，其实就是仿制的前苏联的 SVD，外观性能都极其接近，只是精准度还是有点差距的，后来改良过，弹容 10 发，有效射程 1000 米。我说这就够了，不用那么邪乎。哈利波特摇头晃脑的把肩扛炮又抱回了里屋。我说容器呢？哈利波特又拿出来一个加宽的装桌球杆的长盒子，一边嘟囔着这枪的枪管强身一体不能拆装不好携带之类的牢骚一边往盒子里装枪。

这时管理员电话打来说，除了后天有三到四级风外，这一周的天气都正常。接下来我要做的就是摸准 A 其中一天的行踪，选定行动地点，制造他在室外长时间暴露的机会，寻找隐蔽狙点和规划撤退路线。

根据管理员随后发来的这几天 A 的行踪消息，我放弃了跟踪 A 的念头，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开始在 B 城按着名单上的地点一个一个的勘察，到了下午三点多的时候，名单上的地点终于被我踩了一圈，可以行动的地点倒不少，但是适合行动的却不多。从名单上把可以行动的地点圈了出来，趁着天还没黑，又倒回去看了一遍，最后 X 地被我选定了。X 是一个批发

市场和农贸市场的混合地，两个市场背靠背，中间是停车场，虽然人流很密集，但是人们都是在市场内的范围活动，市场的大门一个朝南一个朝北，停车场的人更少，人们都是从大门出入，停车场通着的是两个市场的后门。离 X 地大约 800 多米的地方是一个 12 层的民宅建筑，位于 X 的东南方，这个建筑单躯一栋，墙上的颜色都已经被多年雨水侵蚀的面目全非，看来这楼有点年头了。这栋楼没什么安保人员，出入的大多是些上了岁数的老人家，应该是哪个单位的退休员工的住宅楼。我上到 11 层的楼道内看了看 X 地，整个 X 地点的全貌一览无余。周围没有建筑物阻挡我的视线，而且这 12 层的楼在周围的楼群中虽然是最高的但又不是那么扎眼，就这了。

我看到第 12 层的两户人家都是铁门紧锁，一户人家墙上的对联掉在了地上，落上了厚厚的一层灰，另一户门上的锁都锈了，这两户一定是没有人住的，很好，从楼外看，楼内的户型有两扇窗户是朝西北方开的，我就不用在爬到楼顶上喝凉风了。

后天的下午 4 点左右，A 会到 X 地去，我得提前两个小时到狙点埋伏，不知怎么回事，这次心里有些紧张和不安，虽然地点方位都选好了，但心里还是有点没着没落的。

第十一章 [本章字数: 253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4:03:28.0]

回到酒店洗了个热水澡，秋天的天气很干燥，空气里夹杂的灰尘过多，出去一趟就一层土。明天据说有风，有风的天气我不怎么爱出去活动，喜欢待在房间里看看电影上上网再胡乱吃点东西，我没有 QQ 和 MSN，只有一个公司内部设置的即时联系软件，界面就和现在的飞信差不多，但没事的时候都不上，上面只有 L，工具员，管理员和 H 几个人。

我上网最大的乐趣就是当时风靡一时的语音聊天室，但我从来没有说过话，我的乐趣就是听他们在里面对骂，那些人太有才了，骂人都一套一套的，跟事先写好了草稿似的，听的我不亦乐乎的。L 来电话的时候我正大笑，L 问我怎么这么开心，是不是目标人物死于意外了，我说没有，我说聊天室里有个女的骂人骂的叫个精彩。

L 说你在和人聊天啊，别再整个网恋什么的出来。我说我一向都只听不说的。当时“潜水”这样的词儿还没出来。L 在行动前从来不问我的计划和时间，因为这是不允许的，她总是能很好的处理好工作和私人之间的关系，这让我很佩服。L 问 B 城怎么样，我说没什么特别的地方就是凉，我的肩膀好像着风了，有些难受。L 说那去找个中医按摩推拿一下，别影响了工作。我说不用了，没那么娇气。挂了电话，我继续听他们在聊天室里唇枪舌剑，这时我的门铃响了。

我没有叫任何人上来，也不会有人找我，我的心头一紧。我轻轻的走到门后，把枪口顶住门，透过猫眼看到外面站着一个女人。我没有说话，因为如果来者不善的话听到房间里没人要么撞门而入，要么开锁进屋，总之会有一些不同于常人的动作和神色。外面的女人又按了几次门铃看到没人开门，在门外嘟囔着“靠！耍老娘，真他妈的！没人做他妈什么按摩！”看来不是什么不善的来者，我藏好枪，揉着眼睛开了门，问她找谁。她看到里面有人，脸上的表情一下变的很职业，说“先生您好，我是酒店美容部的，是您预订了按摩套餐吗？”我一下想到了 L，这女人在某些时候是个事儿精，哪有事哪有她。

我说哦，是我订的，刚才睡着了没听见，不好意思。

我把她让进了房间，她穿着一身白色的运动服，手里拎着一个化妆品组合包。我问她美容部还有中医按摩啊？她说有啊，她们部门的服务内容挺全的，有港式的，日式的，泰式的……我说行了行了，刚才订的什么就做什么吧。我的肩膀的确不怎么舒服，右手臂怎么放着怎么难受。她说好的，那我先换下衣服，借下您的洗手间。

我很纳闷，她给我做按摩，她换什么衣服啊？

等她出来的时候换了一件金色的发光的连衣短裙，我一下子就明白了她是哪种按摩师了，一般正规的按摩师穿运动装是很正常的，这个女人走极端啊，要么很正常，要么很不正常。还没等我说话，她就先说，老板告诉我可以和客人聊天，但是别问客人问题。神秘兮兮的，来，爬在床上吧。

我说稍等啊小姐，你穿成这样怎么按摩啊，你会按吗？

她说，怎么不会啊，我们还培训过呢。

我说看着不像，你们按摩都穿成这样啊？

她说不是啊，只是按摩的话就穿刚才那身，要是什么服务都包括的话就换了。

那我要的什么服务啊？

不是您订的吗？

不是，朋友给订的。

你要的是帝王套餐啊，就是除了足疗都包括了。

喔，这样，多少钱啊？

668，已经从你房间的押金里扣了。

哦，那我只做按摩行吗，我就是肩膀难受。

那不退钱的啊。

没事，给你了。

哦，那行。

那你把衣服换回来吧，这样怪别扭的。

她走到洗手间门口的时候忽然回过头来笑着问我：你是不是喜欢男人啊？

我笑了：不是，我对那个没兴趣。

哦，我还以为你朋友故意整你玩呢。

这个倒是真的，她是故意整我玩呢。

她又回到洗手间换衣服，在里面还说，要是每个客人都跟你一样，那我就美了。

除了以前碰到的装乞丐骗人同情从而骗钱的那些人之外我并不歧视任何一个从事任何职业的人，大家都是靠自己赚钱，没有高低贵贱之分。我还没有高尚到面对漂亮性感的女人坐怀不乱还能嗤之以鼻的那种境界，但是不是在这个时间这个地点的这个人。时间地点人物这三要素都不符合，就谈不上兴趣了。

她的手法还可以，按的穴位也对。

我爬在椅背上看电影，她坐在我身后的床边一边帮我按一边也看着电影，时不时的大笑一声吓我一跳。

我说：你这不是会按吗，干嘛不就只当个按摩师呢？

哎，那能赚几个钱啊，我还得租房子买衣服还得吃饭给家里汇钱，那点钱干什么都不够。哎？对了，一会我走了会有人打电话问你服务反馈，你别说我只给你按摩了啊，不然我就只能拿到按摩的钱了。

哦，明白。

你今年多大了？看你样子不大啊，住在这个酒店，家里很有钱啊还是做大买卖的啊？

给人家打工的，没钱，这都是公司报销的。

那你是做什么工作的啊？

……………哦，进出口猪肉的。

啊，卖给老外啊？哪的老外啊？

哪的都有。

那你来我们这干什么啊，这又不是外国。

你要是再问，我一会就告诉你们的人你只给我做按摩了啊，把嘴闭上，看你的电影。

这个时候 L 的电话来了：怎么样啊大少爷，服务您还满意吗？

满意啊，满意的不得了，你最知道我了，这小姐长的不错，谢谢啊。

这个时候按摩师在后面“咯咯咯”的笑了。

啊？什么意思啊？什么小姐啊？

你给我叫的你装什么不知道啊。

我给你叫的按摩啊，正规按摩啊，让他们给你找个好点的技师上去啊。

你傻啊你，现在的酒店里有几家按摩是正规的啊，你很单纯嘛你，不过我都无所谓了，什么都行。

你，你不会就范了吧？

你觉得呢？

哎呀~恶心死了你，我不和你说了！享受吧你！

这个时候我身后的女人很大声的说了一句“他是个好人！你别这么说他！”

L 听见了，说：你没那个什么啊？

我说什么啊？我就让她给我按按肩膀。

L 说起，你爱干什么干什么，关我什么事了。告诉你啊，你儿子两天都没拉屎了，怎么回事啊。

我说没事，你从我写字台抽屉里找果导片，弄碎了给他拌到猫粮里吃了就好了。

挂了电话，那位小姐问我：刚才是你老婆吧？你这么年轻就有儿子啦？

你儿子吃猫粮吗？

她又“咯咯咯”的笑了，说原来是猫啊。

除了 L，我很少和人说这么多话，但是感觉很好，一个人的嘴巴如果闭了太久，就慢慢的不会说话了。

大约一小时后那位小姐走了，临走时给我留了个电话号码，说我是个好人，在 B 城有什么帮忙的可以找她，别的做不了，当个导游还可以。

我有点想给她钱的冲动，但是想了想还是算了。

刚送她出了门，管理员来了电话，说更正一个消息，本来告诉我的后天 A 的行程有些失准，是明天，其他的行程没有变化。

管理员也不知道我最后决定的时间和地点就是后天的 X 地，所以只是淡淡说了一句就挂了电话。我狠狠的骂了一句你妈的，明天大风！

第十二章 [本章字数: 276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4:00:33.0]

有很多外界因素会直接导致子弹打出去之后的线路，比如空气、风速、风向、湿度等等，风力影响子弹路线的偏差，密度影响子弹的射速，在外界空气密度正常的情况下，影响最大的是风是，超过三百米的远距离开枪，外界风力超过两级，子弹打出去是条弧线，所以这种情况下对于射手的要求极高，不只是一要根据外界自然环境把狙镜调到最符合的程度，还要估算目标下一秒的行动方位，速度以用来判断提前量。当然这个时候，如果目标能在原地停留，是给射手最好的礼物。

这个晚上我睡的很早，即便睡不着也是闭着眼睛，因为明天下午会过度的用眼。第二天下午两点多一刻我上到了那栋楼的 12 层，打开了左边那户的门。一进去就觉得里面比外面还要阴冷，也许是长时间没有主人造成的，没有人气。从朝着西北方向的窗户望过去，视线

很好，那个停车场在这个角度看来，没有死角。把枪先藏在了屋子里，把门带上后，我步行去了 X 地。即便背的是一个装桌球杆的包，但是你背着这个来回走还是会引起人们的注意，能让人少看你一眼就少看你一眼。

现在去 X 地是需要搞点小动作好让 A 从市场出来后不那么快的钻进车里。上次在餐厅遇见他时，我发现他离开的时候，司机是直接拿着钥匙去开车门的，没装防盗报警，这对我是个机会。到了市场，买了点瓜子找了个背风的角落磕着，等着目标出现。这里人很多，干什么的都有，我身后是个卖玩具的摊位，各种各样的玩具还有仿真枪。我随手拿起来一把，现在的东西做的跟真的一样，只要把零件换成全金属的再改几个就是把真枪了。摊主问我是不是想买，我笑着摇了摇头。他又从桌子下面的黑袋子里拿出来好几把还拿了把弩，说这些是可以打钢珠的，三十米内打在易拉罐上一枪就是一个洞。我看了看那些枪，有格洛克，五四，六四和喷子，这些都是比较常见的武器，倒是那把弩做的很好，还带着红外线准镜。老板见我只看不买有些不耐烦，问我到底买不买，我摇了摇头，就被轰走了。继续磕我的瓜子，虽然这市场的卫生状况不怎么样，但是也别把瓜子皮扔在地上，多少还是要讲点素质的。3 点 20，目标的车出现了，看着车子停在了停车场，四个人从车上下来径直进了批发市场。我慢慢悠悠的走到了车子跟前。

这一把瓜子皮有点扎手，送你们点，我往钥匙孔里塞了两片，其余的都扔在了车门旁边，把手拍了拍干净，回了埋伏地点。

回到埋伏地点，舒展了下筋骨，因为马上就要长时间保持一个姿势了，其实我很佩服的另一个职业就是狙击手，不因为别的，只因为他们的意志力实在惊人，一个狙击手可以保持一个姿势不动十几个小时盯着目标，这是常人极难做到的。

刚才磕了半天瓜子，嗓子干干的，嘴里嘟囔着妈的，忘了买瓶水上来。窗户的窗扇是往里开的，很好，这样楼下的人不会看到没人住的房子忽然窗子开了，我总是很幸运。按说这房子里我只开了一扇窗还是半开的，怎么会比外面还冷，不是冷，是阴凉阴凉的。我知道一个地方很久没有住人的话，会有些不干净，但是我想，那些东西碰到我都会绕路走开的吧，老师傅不是给了我百毒不侵之身吗？自己低声骂了自己一句集中注意力，走思了！

看来我没有当狙击手的潜质，才过了二十多分钟我就浑身难受，尤其是右肩膀，酸的要死，我又在想，这时候要是那位小姐在后面给我按一按那不把我美死了。自己又笑了，赶忙使劲咬了下自己的嘴唇，骂自己，今天怎么了这是，怎么思维那么活跃，神经！将近 4 点半的时候，A 从市场出来了，一行四人很快的走到车子跟前，司机拿着钥匙去开车门。我笑了，低声说着，打不开吧，慢慢开。手把保险放了下来，食指扣在了扳机上。从狙镜看到司机弯下身来看了看锁孔又看了看地上的瓜子皮，然后恼怒的一脚把那些瓜子皮扫到了一边，又对 A 说了句话，A 旁边的另一个保镖离开了 A 的身边，也弯下腰看锁孔，只有那个特种兵还在 A 的身边，但是他在 A 的后面，这就是我想要的。

要开枪了，我稍稍调整了一下头部的姿势，眼睛从狙镜的胶片槽中往后退了一下，就是这个时候，我很清楚的从狙镜镜片的反射中看到了我后面的头顶上多出了一双脚，就那么悬空的垂着……

顿时一股凉意从我的后脊梁骨猛的窜了上来，有时候人不是害怕，是因为一下子出现了一个本不该出现的东西刺激到大脑致使自己的神经和脑细胞瞬间收缩而产生的本能反应，我愣了两秒钟反应过来，马上又贴到了狙镜里，幸好目标还在，他的两个手下正用东西往外掏锁孔里的瓜子皮。瓜子皮是个好东西啊，好塞不好拿的，稍用力就断了，呵呵。

我稍微安了下神，屏住了呼吸，扣住扳机的食指开始慢慢用力。

A 有些躁动，时不时的也弯下腰看看掏的怎么样了。

别动，站好，对，就这样，别动。随着我的自言自语，A 竟然像听到了死神的召唤一样，不再动来动去的，站在了那里。

“嘭！”的一声枪响，A 的脑袋猛的往后一仰，子弹强大的惯性让 A 凌空摔到了地上。我赶忙把枪收了回来，蹲到了地上。因为今天的天气，不能装消音器，枪声很大，音随风动，回声飘了很远。我蹲在地上慢慢的关上了那半扇窗，这个时候我还没有回过头。我不知道回头会看见什么，总之不会是经常能看见的东西。

我把狙镜摘了下来对准后面，从狙镜里没有再看到那双垂在半空中的脚，我收好东西，临出门前，抬头看了下窗口后面的屋顶，上面赫然贴了道符，随着透进屋里的风在摆动。

“妈的，这屋子肯定出过事。”我嘟囔着下了楼。在门口打了辆车，让师傅把我送到市中心的百货大楼，去那什么都不干，就是绕几圈换辆车。路上我和师傅攀谈着，随口问了一句，我想在我刚才上车那里租房子，怎么那栋楼 12 层的那两处房子那么便宜啊？别的地方都有 500 一个月，怎么那才两百啊？

无论一个城市大与不大，有些很正常的消息可能传播范围的并不广，但是一些什么鬼啊神啊的消息一定是众所周知的。

师傅说：哦，你说那啊，就是 100 我也不租啊！你听过人撞死的，烧死的，你听过人活活被蒸死的吗？要说那一家子也是可怜，孩子才几岁啊。那本来住着一家三口，夫妻俩带个孩子，晚上暖气崩掉了，里面的气一下子喷了出来，气把门给顶住了，要说那个女的也是，你就不会找个东西把玻璃给敲了？正好那晚男的和女的吵架，男的在客厅睡的，迷迷糊糊的就听到他媳妇儿在屋里“吱啦”乱叫，他手一碰门把手就给粘上了，那铁块子烫到一定程度，那一碰就是一层皮啊。这女的在里面叫的撕心裂肺的，整栋楼都听见了，这男的咬着牙把手拽下来，活活被粘了一层皮，找了锤子把门上边的玻璃给敲了，里面的热气呼呼的往外冒，等消防队来的时候还没冒完呢。等把门劈开，那小孩给蒸的跟发面馒头一样，他妈把身子挡在了那个崩开的洞上，从前到后被滋开了一个碗大的洞。后来那男的就神经了，没过一阵子就在家上吊死了。他们对门的人说总能听到他们家有动静，有时候是那个女人临死前的叫声，有时候是小孩的哭声，半夜还总听到开门关门的声音。后来对门的人实在受不了就搬走了，那房子也租出去过，每次租房子的人都住不了几天就搬了，据说那房子太邪，到现在也没人敢住，你还是换个地方吧。

第十三章 [本章字数: 1883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3:47:12.0]

离开 B 城的时候我装了一万块钱交给了酒店的大堂经理，要她亲手交给美容部的那个女孩，我不知道她叫什么，我只知道她是 23 号。这个城市并没有因为死了一个人而发生多大的变化。

回到住处打开门，屋里一片狼藉，TIGER 就在这片狼藉中肆无忌惮的撕咬着我一只鞋的鞋带，他好像对鞋带这东西情有独钟的。看到我回来了，马上跑过来撒娇，我没有打过他，他当然不知道自己是犯了错误的。我很累，看到家里这样有些恼火，就把他拿起来，打了一巴掌，都没用力，可是我竟然看到这家伙哭了，还流眼泪。顿时觉得很心疼，动物和人是一样的，小孩子需要人陪需要人照顾需要人和他玩，猫也是一样，猫是多么依恋主人一种动物，虽然思想比狗要活跃，但是也比狗细腻。我把他抱在怀里，一只手收拾屋子，我发现我离开的这些天他都是在我枕头上睡的，因为那上面很多毛，可能枕头上我的味道最浓吧，在那睡觉他会有些安全感。

觉得自己很对不起他，跑去超市看看买了些马哈鱼的碎肉，回来又切的更碎了一点喂

给他吃。我拿在手上，他就立了起来问我要肉吃，一边吃一边“喵喵喵喵”的，像是很喜欢吃的样子。永远都吃一种东西，即便这东西再美味，最后也会如同嚼蜡只为了填饱肚子，动物又何尝不是，偶尔换个口味就是他一生中莫大的幸福了，那么容易满足的动物。

我最惬意的时光莫过于关了灯，靠在沙发上，TIGER爬在我的肚子上，我们俩一起看电影，打在墙上的投影面积很大，有时候这家伙的眼睛看不过来，头就得很快的随着画面左右摆动，很可爱。有一次看到一个很感人的情节时，他竟然回过头来对我轻轻的叫了一声，我说你的看的懂啊？他又把头转了回去接着看。

这次回来后L好像变了个人，不经常来了，说话不笑了，来了也是公事，也不抱TIGER了，不帮我收拾家了，像回到了最初的样子，面无表情的工作机器。她是我唯一可以聊聊天开开玩笑和不用提防的人，但是我能感觉到这些不是她的本意，我不想咄咄逼人的去问她些什么，我觉得人去做任何一件事都有自己的理由，无论这个理由是不是恰当是不是充分，但起码恰当充分到她自己觉得该这么做。

我是个很识趣的人，看到L的样子，有些心酸。我也不再像以前一样和她说说笑笑，我意识到很可能是我带给她的麻烦，因为我们俩之前的距离已经犯规了。所以我并不是慢慢的去适应她突然的变化，而是也一下子回到了从前的样子。以后的日子有几次我感觉到L看我的眼神有些复杂，说不出那是怎样一种眼神，欲言又止、怜惜又带着些不舍。

直到有天晚上，她给我发短信问我：睡了吗？

没有，睡不着。

这些日子很难熬。

有点度日如年。

我要说造物弄人，你不会觉得我很酸吧？

这四个字啥意思？

你又开始没正型了，人家正伤感呢。

你说“人家”这俩字才酸呢。

和你永远没法正常交流。

我没猜错的话是你要调离了吗？

嗯，上面的意思。

原因呢？

上面的交代我不能问原因。

好，我去问。

别问，对你不好，你有用的时候你是块宝，等你没用了就是根草，上面现在之所以这样对你，就是因为你很有用，别给自己埋地雷。

就是因为我现在还有用才要去问，等我没用的时候再去问就会有枪指着我的头了。你别管了，早点睡吧。

第二天我找了管理员让他约了老板在茶馆见面

见到老板的时候他仍然是那副笑笑的样子，但这个时候我怎么也不觉得他和蔼可亲了。

怎么了小T，有急事？

说不上急，有点事。

哦，说来听听。

L为什么要调离？您知道的，我们一直配合的很好，我也习惯了，两个人达成默契不容易，我不希望因为更换派发员而影响我的工作质量。

派发员是在你的私人助理中最次要的。

我不觉得次要，因为是由她派发任务，直接关系到我是不是高兴和愿意接这个任务。

哦呵呵，原来是这样啊，看来L对你有些重要了。

谈不上重要，只是需要。

哦，理解理解，我也不想调离 L，但是这是上面的意思。

上面？您不是老板吗？

呵呵，小 T，公司的事你了解的很少，我是执行董事，咱们都还有一个共同的大老板。

我听到他这么说，虽然相信但也是扯淡，是因为所有老板没办法对下属交代的事都推到他的上司头上，因为他可以命令下属去做些什么但是却无法左右上司的决定，一个让人无法再继续要求的借口。

小 T，这样做是为了你们好，你知道的，你们不能发生任何除工作性之外的情感。

这个我明白，我们很清白。

但是人是感情动物你要知道，总有失控的时候，尤其是情感方面。

老板，我一向把持的很好，我也不觉得我以后会失控。我希望您能和大老板去说说，以我的身份我想我也和他不对等，您去说吧，哦，对了，附加的续期合同我还没签，过两天咱们再签啊。希望您能帮晚辈这个忙，感激不尽。

在他的叹息声中我离开了茶楼，出了门长长的喘了口气，觉得自己刚才有些激动了，但是既然都出来了，就这样吧，该来的会来，该走的也留不住。

第十四章 [本章字数: 254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3:44:28.0]

从茶楼出来，给 L 打了电话。

我刚才给老板说了。

你都说什么了怎么说的。

就那么说呗，他这种老江湖不可能听不出我什么意思。

你有…那么委婉一点吗？

好像有吧，但是意思还是如果要把你调走的话，我的续期合同就不签了。

老天，你是疯了，你怎么和他那样说话？

说都说了就别想了，等结果吧。

又这样糊里糊涂的过了十天，L 既没有调走，我也没听到老板的答复说 L 不调了，等待是人生中最难熬也最缓慢的时间。第十一天，我被通知去茶楼见老板，路上心里很忐忑，我甚至不知道如果老板说 L 还是要调走我除了不签合同外还能做些什么。

到了茶楼，老板的神色有些复杂：小 T，坐吧，我不知道这是个好消息还是个坏消息，L，我给你留下了。

我很开心：当然是好消息了，谢谢您，嘿嘿。

他也挤出了一丝笑容，但是有些僵硬。

合同被推到了我面前，还是之前签的那份老合同只是多出了个附加条款，我签上了名字。

出门前他叫住了我：小 T，记住一句话，有时候有些事不是你我能够左右的，但当你一定要去改变一些事情时，也许表面的现象令你满意了，但你暂时还看不到的内在却发生了巨大的质变。

我琢磨着这句话出了门，有句话叫当局者迷，也许这么一句话随后想来或者局外人看来是多么清晰的一句话，但当时的我就是想不透所谓的质变是什么意思。

总之，L 是留下了，我很开心，L 也很开心，但是她总是有些心神不宁的。晚上我和她特意去家餐厅吃饭小表庆祝。我问起她大老板的情况，L 说出了老板外没有人见过大老板，到底是不是有这个人存在我都怀疑，不是没有他一人扮演两角的可能。但是大家都还是相信

有那么个人的，也有人对我说过老板是个不错的老头，可怕的是他身后的那人。

我想也许这是真的，也许就是只有他一个人，一半天使一般魔鬼，当一件事情产生了不是这样就是那样的情况时是最糟糕的，因为那时你就分不清到底是哪样了。

随后的几个月时间里，我的生活很美好，或者说很惬意。没有任务，没人烦扰，有 L，有 TIGER，对我来说这已经不少了。

我和 L 经常拉着手在公园里走走，当我上洗手间或者买饮料时，她就故意藏到某个地方看我出来找她的样子，我每次都不找，两手身前一抱：你就躲着吧啊，我走了，你自己玩吧。

最后她总是得自己无趣的又极不情愿的走出来，还要抱怨我没生活情趣。

有时去看场电影，偶尔看到电影演同行，我们都异口同声的小声说到：太假了。然后等电影散场，在路上就一起讨论里面的情节该怎样修改才最符合现实，主人公该怎么演才最像。有一次早晨 L 打电话说想看电影，到了影院十点，整场就我们俩人，感觉很奇妙，我说你踏实看吧，爷把这给包了。她说别臭美了，是咱俩不正常，瞎猫碰见那个什么耗子了。L 几乎不在我面前提那个字。那场电影我记得看的是魔幻厨房，我只看过那一遍，后来再没敢看。

我们也偶尔逛逛商场，那时流行照大头贴，我们也不知道照了多少版，回家剪下来再一张张拼好，每一版都能讲出一个自编的故事，最后都快成了连续剧。

我们也只是这样，拉手，拥抱，仅此而已。我们都很清楚，再前进一步就是无底的鸿沟，掉下去就谁也上不来了。

转眼就快到我的生日，我也很清楚，L 有我的档案，以她的细心不会忘记的。虽然我知道这次的生日只有两人一猫出席，但对我来说已经足够了。

生日的前夕老板叫我去，送了份生日礼物给我，我憋在心里很久的话终于问出了口。

您是不是有什么事想告诉我或者想我能知道？

没有。记住我上次的话，有的事不是你我能左右的，自己的选择自己就要担当。

我甚至天真的以为是要我好好对待 L 的意思，真是搞不懂那时的我怎么在这种人情世故上白痴的可怕，很傻很天真。临近生日的前两天，L 见到我时总是忍不住自己偷笑，我说你笑什么啊。

L 说没什么啊，有些事想起来就好笑。

我说什么事，你讲出来，我也想笑。

L 说你想就不好笑了，哈哈！

生日的那天到了中午，L 都没有任何行动和表示，连个电话都没有。我有些怀疑这个家伙是不是给忘了。到了下午四点的时候 L 给我打电话要我去一个地方找她，我暗自窃喜，哼哼，敢忘！

到了那个地方等到 5 点 L 都没有来，我有些担心，给 L 打了电话，L 说哈哈，你中计了，你现在可以回家了！

我说今天不是愚人节，你要什么花招，只有你的计我才会中。

回到家的时候 L 在门口等我，看见我就笑嘻嘻，我没好气的说了句一边儿待着去，大冷天的折腾人。

L 说：哟哟~还生气了，头一次见您生气啊，再生一个我瞧瞧，不错嘛小姐带点脾气，爷喜欢~

我说：是啊爷，您很久都没到怡春楼来了，最近您在哪发财啊，发了财就忘了人家了~一边去吧你，我要回去看电视了！

L 挡在了我前面，说：等下，把眼睛蒙上，给你个惊喜。

我笑了：哼，有惊喜啊？这还差不多。

L 蒙上了我的眼睛，拉着我的手进到了家里，走了几步我感觉到了客厅通卧室的走廊上，L 说：我让你睁眼你再睁眼啊。说完 L 拿下了蒙着我眼睛的丝巾。

好了，睁开吧。

我睁开了眼睛，眼前的景象就像我置身梦中一样，长长的走廊两侧点满了红色的蜡烛，家里没开灯，更显得这些烛光是那么暖人，L拉着我慢慢的走过走廊，当时我就觉得自己像走在一条用云彩铺成的路上似的，轻轻的软软的又很温暖。

卧室的桌子上摆着生日蛋糕，点了两根很大的蜡烛，有封绑着蝴蝶结的信，几个小菜和一瓶红酒。我觉得空气哽在了我的喉咙里，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是眼睛开始湿润，我把头仰了起来，觉得眼泪不会流出来的时候才放了下来。

我说：弄的不错嘛，很有气氛嘛小鬼。

L说：感动吧？刚才是不是还想哭啊这位先生？这是我冥思苦想好几天的成果，你刚才还凶我呢。

我一下抱住了L，我不知道我该对这个女人说点什么，除了谢谢，我什么也说不出来了。

L很喜欢把头埋在我脖子那里闻，每次我都说我洗澡了，她总说闭嘴，让我在这待会儿。这次L又那样闻，我没再多嘴，这个时候说那样的话太不合时宜了。

L把头从我脖子上拿开的时候吸了下自己的鼻子，我看到她的眼睛红红的，我说你也被自己感动啦？

L说别废话，就坐吧这位先生。

L从身后拿出了一条袋子，从里面拿出了一条围巾，说：这是爱心温暖牌的，买不到的，全球限量一条。说完就给我围在了脖子上，围巾的尾部还有她织上去的可以放小相片的塑料片，里面塞着我俩都喜欢的那张大头贴。

窗外是这个华灯初上的城市，星星点点的灯火，窗内是守在蜡烛旁边的我们还有刚从洗手间放出来等着蹭美食的TIGER，我想这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一刻了吧，如果时间能挺住，我想停在这一刻，停到永恒。

第十五章 [本章字数: 268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3:47:12.0]

那个生日的晚上我不会忘记，一辈子也不会忘记，那几个小时的时间过的很快，快的让我想把它抓住在手里攥一会儿，别那么快溜走。L是不能在我这过夜的，即便是和我躺在床上两个人说一宿的话都不行，没人会信却有人会管。

L走后，我打开她写给我的信，她不让我当着她的面看，说难为情。信是这样写的：

T:

亲爱的我的T，生日快乐！希望只有我给你过的这个生日不会让你觉得孤单无聊，那条围巾我一边学一边织的，可能针脚空隙很大，可我真的已经尽力了，你别嫌弃。这个晚上我想我一定很开心很快乐，和你在一起的每一分钟我都很幸福，竟幸福的像个初恋的小女生一样在分别的时候就想着下一次见面的时间。如果可以，我一秒都不想同你分开，就想让你那样静静的抱着我，别松手，抱到我们一起老去，死去的那一刻。

请你不要误会我，对于之前的同事我一直都是像你一开始认识我的样子，直到遇见了你。我不知道你身上存在着怎样的东西让我如此迷恋，说不清道不明，也许爱情本就是不明不白的吧，能讲的清楚就不是爱情了。

有时我在想如果没有公司，没有其他所有的事情我们就是很平凡的相遇相识该有多好，我甚至幻想着和你逃出去，去一个谁也找不到我们的地方，和你结婚生子，安安静静的过一辈子，哪怕什么都没有我也心甘情愿。可我们能逃到哪呢，逃的出这个世界吗？我们都是颗小小的棋子，任人摆布听天由命。

好了，今天是你生日，不说那些沉重的话了。我的小T，你是个好男人，也是个迷人的

男人，起码迷住了我，你知不知道你很讨人喜欢啊？咱们一起上街时，你不是老问我看什么吗，我就在看那些看你的女人啊，我不想让别人看你，你有我看就够了，这个是女人天生的心理。我说到这，你是不是在暗自窃喜啊？你别臭美了，这辈子要过你也就是和我过了，咱俩是一条绳上的蚂蚱，谁也跑不了，哇哈哈！

在你这真觉得像个家，有你，有 TIGER，有说有笑。命运就是这样了，人家平凡无奇的拥有对我们竟是无助的奢求，听听《练习》这首歌吧，歌词写的很好。

T，最后让我们一起来为你的母亲祝福，儿的生日，母の难日，生你养你这份情不易，我们祝福她。

我有很多很多话想对你说，拿起笔来写下的却都是胡言乱语，不说了就到这吧，省的你睡不着。

爱情有一种伟大的力量，可以让人置生死与不顾，但你记住任何时候你都要安安全全的，别像上次那样，别让我担心。

你很傻，你以为把这份感情埋在心底不说不表达就能当她不存在吗，有的东西是谁也无法控制的。生日快乐！

--爱你的 L

看完了信，我给 L 发了条短信说：飘柔，就是这样自信！

L 回我说：你就是这样自恋！不能夸，一夸就晕！

可是，当 L 不在了以后我再看这封信的时候才发现，信里最后四句话的第一个字连起来是：T 我爱你。

L 出事的那天是 1 月 18 号，我过完生日后的几天。

有了 L 之后，我发觉我不是那么喜欢阴天了，因为我喜欢看着阳光从 L 背后洒过来，她飘起的每一根发丝上都有光，眼睛也好亮。那天的天气很好，有暖暖的太阳，有微风但不凉，L 想和我去街上逛逛给家里置办点东西，因为她总说家里的东西多了才像个家。

在外面无论怎么看，我们都是一对很恩爱的情侣，L 永远挎着我的胳膊，一分钟也不松开，即便非要松开也会在第一时间再挎回来，买衣服的时候店里的人都说你女朋友好粘你啊，好幸福哦。我说是啊是啊。

在步行街逛来逛去，没买多少东西，我不是一个爱逛街的男人，但是陪着她逛是我觉得最乐意的事，像个正常人一样和店主讨价还价，装着要走，再被叫回去，就因为便宜了几十块钱两个人就高兴的喜笑颜开。我们要的并不多，只是这些，就够了。可就是这些，老天都不愿意给我们。

路过一个银饰品店的时候 L 盯着那个展柜看了一会，我催她她才走。逛了一下午，买了个大公仔，买了块地毯，买了两个茶杯，小吃倒是吃了一肚子，步行街口的酸辣粉真的很好吃，5 块钱一碗，拿钱换票去拿粉。我俩就站在路边吃，L 还边吃边说，你说咱俩以后也开个这个也挺挣钱啊，这一天得卖多少碗，你看多少人啊。

我说，我的钱够你花了，不用卖酸辣粉。

L 说，那总还是得干点什么吧，开个夫妻店就挺好，俩人也不用分开就把钱挣了也忙活的挺充实。

这些都是 L 最后一次给我说的话，我记得清楚，一个字都没错。

吃完了我们准备回去了，到了一个丁字路口，L 忽然说，你在这等我一下啊，别乱跑啊，原地等我，我马上就回来。

她着急忙慌的拎着那个大公仔就跑回了马路对面，我不知道她要干什么，也喊不住她，就在原地等她。大概过了十五分钟，她在马路对面出现了，一只手拎着大公仔，一只手拿着个礼品盒，在对面蹦蹦跳跳的喊我，想跑过来。

我看一下人行道的灯，红灯再删绿灯没亮，我对她做了个暂停的手势，指了指灯，L看了两边没车，就冲我跑了过来，我永远记得她跑过来时的笑脸，像一个考了一百分的孩子一样。

十几米宽的一条马路，她才刚跑到中间，就从她右手边的拐弯处冲出来一辆大面包车，冲着她过去了，丝毫没有减速的意思。我是想跑过去把她拉过来，但是我没有那辆车快，L离拐弯路口太近了。

“梆！”的一声L就被车顶的横着飞了出去，在我眼前划了个抛物线，在9米远的地方摔了下来。我不知道我当时脑子里在想些什么，空白的一片，什么也不知道，只是看着远处躺在地上的L。直到围观的人越来越多，我身后有人推了我一下问我，那是你朋友吧？我才反应过来被撞的是L。我的腿抖的走不动路，那几米的距离，我用手撑着地才爬过去。L躺在地上，脸上和身上一丝血迹都没有，甚至都没有一块青紫。她的眼睛一点神也没有，眯着眼睛不知道在看哪个方向，我想打电话叫救护车，可是眼睛模糊的什么也看不清，手哆嗦的连键盘锁都打不开。我跪在地上叫她，让围观的人帮我打个120，所有人都开始掏电话。L的一只手抓着那个公仔，另一只手死死的握着那个礼品盒。她的手抬不起来，只是眼睛一只往盒子的方向瞟，我把盒子拿了过来，里面是对银戒指。我哭的没有了声音，我把戒指拿出来给她看，我戴上，我现在就戴，你听话啊，等医生来，没事的，咱们去医院看下就回家，晚上我给你做饭吃，你听见没！别闭眼睛！

L的嘴角往起微微的翘了一下，嘴唇一动一动的，有个阿姨说，她在和你说话呢，你靠近点。

我把耳朵贴到L的嘴唇边，听到她说：好…好活着，我，会在天堂，看着你，微笑。

我使劲的摇头还想听她说些什么，可是那是最后一句话，L的眼睛闭上了再也没睁开。

我的天在那一刻塌了下来，整个世界都没有了颜色和声音，我听不到自己的哭声也听不到任何人讲话，知道救护车来了，我和肇事司机一起上了救护车。在车厢里，医生告诉我L已经过去了，没得救了。我怎么也不信，我死命拽着医生的袖子让他赶紧救L，我说她身上一点血都没流，肯定没事的，你再看看吧，求求你了，求求你了。可是医生只是拍着我的肩膀摇头。

第十六章 [本章字数: 1234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13:54:49.0]

其实到现在我都没有证据去证实那个司机是故意撞向L的，可是我不傻，从他和我们一起上了救护车到医院，到后面的种种事情，他状态并不是一个肇事司机正常的样子。不慌，不害怕，不说话，根本就是昨天就知道今天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和L出门我不带枪，L不喜欢，我也不喜欢，我连刀都不会带在身上。因为L说过能做一个小时的正常人咱们就做一个小时的正常人，正常人什么样咱就什么样，你见哪个正常人出门的时候袖口里藏刀啊。救护车上L在那躺着，我不像惊扰她，但我什么都不想要，我只想L在黄泉路上能有个替她拿行李跑腿的人，我只想那个人死，别的什么都不想。我猜到这九成是公司高层的主意，有朋友说的对，我是一个转运情况极其良好的机器，怎会因为一个小小的零件而毁掉我这部能带来很多收益的机器？只要L死了，就算再搭进去一个肇事者的命，公司也是无关紧要的，重要的是我死心了。我想公司一定能猜到我不会放过这个司机，我更没打算放过他，无论是谁在幕后指使，他都是第一行凶者，这就像我杀掉的那些人和我无冤无仇但是我也脱不了干系是一个简单道理！那个司机不是我的同行，我想他也许只是一个司机，为了钱或者有什么把柄在公司手里，他也许不知道自己会死，又也许知道，当一个人知道自己要死的时候，会从不安演变成极度恐惧到崩溃到平静无视。

当到了医院 L 被直接推进了停尸房时，我最后一丝希望破灭了，我以为 L 会被他们急急忙忙的推到抢救室里，虽然在路上医生就告诉了我她已经不在了。L 的身体完好无损，是内脏移位大出血。我不希望交通部门插手太多这件事情，因为我不想让那个司机负什么狗屁的法律责任，那不是我要的。他没超速，没闯红灯，也没喝酒，只是一起普通的交通事故，只是赔偿，不用负刑事责任。他是留给我的。

L 走了以后的日子是黑白色的无声电影，我就像个没有灵魂的躯壳一样不知道一天一天都是怎么过的，我的胃里很空，但是我不饿不想吃东西，我很困，但是刚躺下一会就忽然醒来心脏狂跳，跳的心慌。心脏一下一下的像刀在里面翻来覆去的绞，再没有 L 在旁边关切的抱我喂我喝水。我不想见人，不想说话，不想出门，什么都不想做。我把 L 落在家里的头发一根一根的捡起来放到一个小盒子里，我就天天拿着那只盒子。她给我织的围巾我一直戴在脖子上，睡觉也不摘。L 的家境不好，父亲是老家的一个普通工人，一个月的工资还不到一千块钱，母亲的腰椎有毛病，做不了事，还要时常电疗推拿吃药，L 是家里的顶梁柱，没有我之前她每月的薪水往家里汇三分之二，有了我之后我让她全汇掉，再每月多汇两千，不能再多了，怕她父母会起疑心。现在这个女儿没了，因为我没了，人没了要钱干嘛用？司机赔偿了 37 万，我又拿了 43 万凑了 80 万给了她的父母，说其余的是公司的一点心意，老板平时很赏识 L，人走了，他也很难过。L 火化的前几天我去看她，把她从那个大抽屉里拉出来时，我有种想和她一起躺进去的冲动。冰冻着的 L 那么白，白的竟有些妖艳。我拿了把椅子坐在她旁边和她说啊说，不知道说了多久都说了些什么，但还是没说完，我有太多话想和她说了。

第二卷

第一章 [本章字数：2018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5:37:42.0]

认识 H 的时候手机是很稀有的物件，在大街上谁掏出个手机来打电话是一件很拉风的事情，如果不是那时的虚荣心和对金钱的极度渴望做祟，我现在不是一个教练就是开了自己的俱乐部当老板了。H 差不多 30 来岁吧，有点贫，有丝狡猾有丝猥琐，但是他总是能知道你在想什么，毕竟比我多活了十来年不是白活的。

那个时候 17、8 的小伙子总有很多想做的事情，往往这些事情里钱是个前提，要买手机啊，买电脑啊，买游戏机啊，买衣服，买摩托，谈恋爱，这些都得花钱。但自己的那点生活费和补助实在是捉襟见肘，又得打肿脸充胖子，这是给 H 钻到的一个大漏洞。

和 H 认识的那天他就把他的手机主动借给我用了，MOTO 最早的翻盖的灰色那款，我当时美坏了，因为他们大多还在用呼机，滴滴滴滴滴滴的，然后满世界找电话，这时的我很悠闲的从兜里把手机掏出来“给，拿这个回吧。”对，装 B 装到家了。

和 H 认识没多久就和他一去去了 S 市，那是第一次接触黑拳。在我的意识里，黑拳是很极端也很残忍的，两个人上去就只能有一个人下来，但是 H 和我解释说不是，说我电影看多了让我别害怕。在 S 市的一家夜总会里见到了坐庄的老板和另外一个中年人，又因为看不惯里面的马仔那副二逼德行，在房间里就和人打了一架。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庄家见过不少拳手了，你一动他就知道你行不行，所以因为那次冲突的发生，起初对我的怀疑打消掉了。任何一个庄家都不能找实力相差太悬殊的对手比赛，因为两个对手的实力在比赛前只有庄家知道，这样做就有很大的圈钱的嫌疑，做生意要讲诚信无论是哪种生意。

我生平第一场黑拳赛的观众不算少，密密麻麻的挤满了那个不算大的拳馆。本来庄家打着 1 赔 2 的，后来又改成了 1 赔 3，下注档口本来还有些买我的人，他这么一改就寥寥无几了，这其实也是庄家的小聪明，连对手的老板都买了不少自己的选手。唯一让我不舒服的是总感觉这像是古代的斗鸡，自己不像是个拳手，只是他们的玩物。

我的对手是一个叫 V 的中泰混血，黑哟哟的，一笑就能看见两排大白牙，我俩在同一个更衣室，比赛前的很长时间他都在和我聊天，给我讲他家乡的那些趣事，让我以后有机会的话去泰国玩，还告诫我，泰国的佛不能随便拜，因为泰国有很多种佛，并不是每一尊都适合自己去拜，拜不对了有时就很惨，还跟我说像我们这种情况的应该拜卧佛，捞偏财保平安。V 说我去泰国玩的话一定要找他，他不在的话他会找他朋友招待我，他们都很热情的，还会给我介绍泰国女孩子，他也可以介绍在中国的同乡给我认识，说中国小伙是很受泰国女孩青睐的。我哈哈大笑。V 说知道我是第一次参加这种形式的比赛，告诉我说如果在台上实在扛不住了别死撑，倒地认输就可以了。他还送了我一副紫色的缠手带，说紫色是他的幸运颜色，我说他是闷骚型，他哈哈大笑。

V 有自己的教练和助手，我没有，只有 H 充当。我想那些买 V 赢的人看到我这副窘态应该更加对自己下的注有信心了。这里的拳赛，选手不可以戴拳套，可以戴牙套，可以绑缠手带或者戴小分指拳套。裁判是场外裁判，暂停就敲一下小锣，继续就敲两下。

我和 V 都是那种为了奖金才上台的拳手，都是那些人眼中的赌注和玩物，所以我并不敌视他。我想 V 是个好人，他不是为了一会上台让我放松警惕才和我聊天套磁，因为他最后说了，他不会手下留情，也希望我不要，这是一个拳手的尊严。

V 离开更衣室出场的时候，和我碰了下拳，对我笑了一下，又露出了那两排大白牙，虽然我也是个职业拳手，可是对于 V 总有点相见恨晚的感觉，我把他当成刚刚认识的哥哥，想到一会就要在台上拳脚相对，心里难免有些失落。

V 出场的时候从观众的动静看来他在这是一个很受欢迎的选手，受欢迎就代表着技艺高，这是成正比的。

对于不击打后脑，不击打下阴这些正规比赛的规则，我当时是遵守的像本能反应一样，虽然 H 再三叮嘱我忘掉那些规矩不然就吃大亏了，但是这不是说忘就忘的。我没有缠自己的手带，而是缠上了 V 送给我的那双。我不是在讨好他，只是用这种形式告诉他，台上我们是对手，台下仍是好朋友。

V 打的是泰拳，我也练过很久泰拳。泰拳是种极为凶猛和犀利的格斗术，相信大家也都看过盗佛线，冬阴功什么的。只是泰拳的架势没那么好看，因为那个男主角是练过剑术和体操的，所以综合起来就美观了很多。泰拳的攻击迅猛，防守严密，而且气势很逼人，所有的泰拳手在当受到攻击的时候身体还是保持着前倾而且一直在上步并且显的极为轻盈，这是种心理战，他告诉你，打吧，我不疼，你越打我离你越近。泰拳手的抗击打和鞭腿的力度是惊人的，古泰拳里的拳手都是踢椰子树来增加自己的力量和腿部的抗击打，只是这种方法会大大减少拳手的职业生涯时间，所以后来的拳手和教练改变了训练方法，有用擗面杖擗小腿的胫骨的，每天擗一到两个小时，久而久之，在胫骨的外层就会长出像老茧一样的膜。也有踢轮胎的，那玩意其实比椰子树舒服不到哪去。每个教练都有自己的一套训练方法，有的是根本不外传的。我要极为注意他的肘和膝，这是泰拳里的最致命的两个攻击部位，而且泰拳手运用的也是出神入化恰到好处。

我出场的时候是想象的到的嘘声，人家都买了V赢，谁想我赢啊，不想我赢就嘘，这也是种心理暗示，告诉我你赢不了，上去就输，对于心理素质不是很好的拳手，这点也很有影响。我从来不钻缆绳，因为不能在擂台上低头，这是我自己迷信而已。和V站在对面的时候他还在戴着牙套对我笑，我说别笑了，也说不清楚，V问我“什么？”我把牙套抠了下来说，让你别笑了，那么笑很丑。说完我又戴上了。

在台下的观众看来，会以为这是挑衅，但是V知道，我这是赛前的幽默，是一个拳手很乐观的态度。V注意到了我缠的是他送我的缠手带，冲我竖了个拇指，就去做他的拜神了。

泰拳的拜神还有种功能是热身，抻拉筋脉和肌肉，V做的很专业也很虔诚。小锣敲响了，我俩碰了下拳，比赛就正式开始了。

往往前一分钟的时间谁也不会猛攻，都在试探和观察对手，我俩是边点着几下刺拳和低鞭腿边在台上周旋。

V的两臂并没有死死的防住他的肋骨，看的出他的抗击打确实很强，往往这样的选手这样的防守姿势也是在告诉对手，来吧，我不怕打。台下的观众有点躁动，在起哄，V猛的一个鞭腿抽到了我的左侧大腿上“bia”的一声，我嘴里“嘶”了一下，对着V摇了摇头。一记鞭腿抽到一个普通人的腿上第一秒是没有反应的，第二秒就会觉得在自己大腿里面喇的形成了一个横切面，然后就麻掉了就跟着就是肌肉的剧痛。V的眼睛藏在他的两个拳头后面，观察着我的每一个动作。其实泰拳有一个弱点就是摔法，泰拳里是没有摔的，很多泰拳手也有学各种各样的摔法，但是先入为主，摔对于他们永远都是一个辅修课。

V的强势是他的鞭腿很有力，高中低鞭腿都是忽忽带风，出拳不多，还暂时没用到肘和膝，善于用腿的选手都很愿意把对手控制在远距离不让对手靠近，所以你就必须得靠近他。

我猛的闪了一下，晃过了V的防守区到了他的跟前，然后就是一组组合拳，四个直拳一个摆拳一个勾拳再加一个摆拳，V是戴着分指手套的，我没带，所以这对他有些不利。这一组组合拳三秒之内打完后马上把自己抽出来，因为他很可能就要抱住你缠斗了，这时候就要用肘和膝了。

V把护着头的双臂放下来时，我看到他耳后出血了，竟然有一丝不忍，之前打比赛时也有遇到过自己的朋友，也有眼角耳后被打裂出血的，但是从没产生过这种心理，仿佛认识了H后我遇到的都不同于过去了。

V用手掌外侧擦了下自己的耳后，晃了晃头，看我的眼神变的有些深邃。

下面的观众也安静了许多，整个场子的气氛一下子变的严肃起来。

V的出手频率明显加快了许多，鞭腿，正蹬，摆拳，砸肘，花样很多，但每一下若是挨着了都不会轻松。随着他频率的加快我也加快了不少，很快，我和V的眼角，嘴角，耳后还有V的鼻子都出血了。除非是大量出血，否则选手是不允许回到休息角拿毛巾的这是这的规矩，我不想用V送给我的缠手带擦，就全摸在了胳膊上。顿时间，我忽然觉得很悲哀很自怜，胳膊上的血渍慢慢的凝固，但是比赛还得继续。

进行到20多分钟的时候，我和V的体力都明显的下降，他也和我一样都在调整呼吸，和对手周旋恢复体力。一直打到现在，我都没有去打过他的后脑，V和我缠斗的时候，左手搂住我的脖子右臂的肘一下一下的砸过来，我的左耳火辣辣的疼。我的膝盖猛磕他的肋骨，每磕一下都能听见他“嗯嗯”的闷哼声。

在他推开我的那瞬间，双臂伸平成了条直线，我用右手的外掌侧一下子磕在了他的喉结上，V顿时身子一佝偻就弯下了腰，我一个向下的直拳砸在了V的后脑上，V一头栽倒了地上，两手还在一直撑着地想起来，但是头却离开不地。人的后脑受到撞击的时候会失重，目眩暂时失去行动能力，如果严重的就会导致脑震荡。小锣敲了一下，V的教练爬了上来抬起V的头来看，对着下面的裁判摆了摆手。裁判连着敲了好几下小锣，观众们又开始嘘，我赶

忙蹲到 V 的身边拍他的脸，他的教练往他的脸上洒水，V 的神志稍微清楚了些。我不知道想对他说什么，也没有打赢了比赛那种兴奋和喜悦。V 对我笑了一下就被教练扶到了后面的更衣室，H 把奖金塞到了我手里，他显的比我高兴多了。

我拿到了两万块的奖金，但我怎么也不敢回更衣室，因为 V 在里面，我不知道我怎么会不想面对他，就是现在不想让他看到我，我想躲着点他，至于原因，我也说不清。

我在洗手间里洗了把脸，血水就顺着脸往下滴。翻过来左耳才看到左耳上裂开了个大口子，一直在流，我让 H 去更衣室拿了我的衣服换上，到一个小诊所去缝了针，耳朵上的口子竟然缝了 21 针，可能是小针吧。医生非要给我把耳朵包住，我死活不让，医生说弄不好会感染的，我说感染不了，拿了些药就走了，他还在后面喊着过三个礼拜来拆线啊！我答应着头也不回的往酒店走，心里还想着老东西，想让我当一只耳，门都没有！

我回到房间的时候 H 在和什么人通着电话，看到我回来，匆匆挂了电话。我的心情很低落，不怎么开心，H 有些不知趣，过来拨拉了一下我的头问我没事吧？我有些急，我很讨厌别人摸我的头，瞪了他一眼，H 没再说话，拿着手机出去了。

我照了照镜子，缝了针的耳朵上像爬了一条细细长长的黑色蜈蚣，那些线摸上去硬硬的，有点恶心。我忽然想起了 V，就想给他打个电话，他是留了电话号码给我的。但是又不知道说什么，没有什么打电话的理由。

我拿着钱跑到商场买了两部手机，都是诺基亚那款 8210 的，一个白色的一个蓝色的。我给 V 打了电话，说见个面。V 像之前一样还是那么开玩笑，问我是不是惦记着他泰国的同乡。

晚上我要出门，H 问我去哪，我说见朋友，H 说你在 S 市有朋友吗？我说靠，我到处打比赛，怎么会没朋友。我问 H 你要一起去吗，看他的样子是要去，我马上又说算了，你也累了你早点休息吧。我一会就回来。

我和 V 约在了路边的烧烤摊，他先到的。看到我来忙招呼我坐下，我说你在这呢，一到晚上就找不到你，看不见。V 大笑说我有那么黑吗，我又不是黑人。我说你快了。

我把手机拿给了 V，V 不解的看着我，我说嗨，没什么，当弟弟的一份小心意，你也教了我不少东西，我还指望着以后去泰国你带着我去泡妞呢。V 收下了，说他也很喜欢那款手机，正准备买呢。我说你肯定也是看了周润发的那个广告“打电话哦~”他说是啊是啊，很帅。

那晚我们聊了很多也喝了不少，聊了家事，朋友圈子，个人爱好，搏击等等等等能聊的话题，V 说我是一个优秀的拳手，有前途有人品，会走的很远，不该来参加这种比赛。我没接他那句话，不知道怎么接。第三天我和 H 就回去了，我问 H 为什么帮我打黑拳挣钱，H 说他有介绍费的，不是白帮。

回来后正常的生活让我回归了平静，偶尔会给 V 发发信息闲扯几句，H 还是时常会来找我，有比赛时我还是会给他票。

两万块钱的奖金给我置办了不少东西，电脑，摩托车，PS2 都有了，有人问我哪来的钱，我只说跟着人家炒股挣的，因为答应过 H 不把这事说出去。后来又跟着 H 出去打了几次拳赛，偶尔也能碰见 V，碰见他是我最高兴的事。

最后一次见到 V 也是因为一场拳赛，不过我和他不在一组。那时的我已经习惯了这种拳赛，觉得没什么不好，因为没有看到自己之前想的那种情况，倒觉得这是个赚钱的好路子。比赛的前两天晚上我们约着去吃烧烤，V 很爱笑，他笑起来像那种邻家男孩的感觉，我总问他用什么牙膏刷牙，效果很好。V 总说那是因为他黑所以显的牙白。我说你自己也知道啊。一般吃烧烤我们都选在路边，倒是觉得路边的烧烤比店里的味道好，而且也有气氛，我和 V

聊天的时候总能把他逗乐，他笑起来很爽朗，我说你慢点笑，我都看见你昨天的晚饭了。

不知道为什么隔壁桌的那几个人一直在瞪着我们看，也许是V笑的有点大声，但是这又不是在什么法国餐厅，大马路边上的还不许别人笑吗？杨村白雪下里巴人，都各有各的方式和自己的乐趣，在马路边上吃个烧烤喝点啤酒没事吹吹牛谈B两句我没觉得妨碍到谁。我给V使了个眼色，V回头看了看他后面的人，对方马上来了句：看他妈什么看！

我站了起来想过去，V把我拉下了说：哎，别理他们，咱们喝咱们的，别惹事。

要比赛了我也不想找麻烦，就坐下了。这个世界上就是有很多这样的人，你让他一尺，他就往前逼一丈，把你逼到墙根，让你无路可退，但是这些人都不知道，任何人在无路可退的时候都会爆发，要么伤害别人要么伤害自己。隔壁桌的几个人一直在骂骂咧咧的像个村口的泼妇一样，V也有点听不下去了，回头说了一句：闭嘴，喝你们的酒，别找事。他们呼的一下就全站了起来冲着我们就过来了，四个男的两个女的，其中一个女孩嘴里还叼着烟，我不大介意女人抽烟，只是看不惯这种表情和造型再叼着根烟，古惑仔那几部电影确实影响了很多当代的年轻人。没说几句就打了起来，不用说什么过程和结果了，完事我们付了钱想离开，怕一会有巡警过来。V突然拉了我一把把我扯到了一边，然后我就见他胳膊肘迎了上去，一个啤酒瓶子就碎了，V的肘也破了。抡瓶子的人像呆了似的在那傻站着，我真想上去暴揍他一顿，V把我拉走了。

到了医院，V的肘上封了5针，我说你这后天怎么比赛啊，还是右胳膊肘。他说没事，我还有左胳膊呢。

第三章 [本章字数：1944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4:25:15.0]

第二天我没有见到V，因为他要准备比赛，不知道他的胳膊怎样了，我有些担心他。如果因为个人情况不能参加比赛是要被视为主动弃权的，所以V是不会放弃的。

比赛那天我也在现场，那些人对我已经很熟悉了，不在像当初那样无视我，对我变的很尊敬，前面几场比赛我都没心思看，V是最后一场，我只是等着看他的。我不想到更衣室里去找他，怕扰乱他的心思。

V的对手是个韩国人，比V高一点，也是那种典型的韩国长相。当时韩国人还没有现在这么贱这么猥琐，所以那会儿我对他的对手没什么看法。

V比赛的时候胳膊上没缠纱布，但是那个韩国王八蛋能看到他胳膊上封着针，故意专门踢他的右肘，V如果想不被踢到伤口，就得把肘躲开，那就会被踢到肋骨，就算抗击打再好，一点也不遮挡的被人踢，总有一脚能把肋骨踢断的。

我在台下看着，很想上去把那个王八蛋按到地上把他的头给踩到地底下去。因为大多数选手没他这么猥琐，知道你有伤的话不会这样做，这也是一名拳手的艺德，虽然打的是黑拳，但男人总得有些气节吧！V的右肘不能用，整个右臂不灵活，就像一把刀卷了刃一样，丝毫也占不了上风，但是他一直和那个混蛋对峙着，也没吃多大亏。

最后那个混蛋一脚踢到了V的伤口上，把线踢崩了，V在看伤口的那一刹那，头上又挨了一脚躺在了台上。按说这个时候不能再打了，可是那个混蛋又坐到V的身上对着V的头连打了十几拳，V的教练冲上台拉开那个混蛋时他嘴里还在叫嚣着。我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对韩国人有看法，果不其然这两年他们已经无耻到了一种忘我的境界。V是被抬走的，我不知道自己能帮上什么忙，只是看着他被人抬了出去。

晚上H跟我说V是严重脑震荡，估计以后都打不了拳了，不知道会不会落下后遗症，要是有后遗症的话那这辈子就算毁了。从这开始，H的陷阱也就紧跟着来了。

我打完比赛的那晚心情很糟糕，H就说带我到酒吧去喝两杯，我去了。

那个酒吧有陪酒小姐，H叫了两个，和我们一起玩一起喝，我没有心情玩游戏，有个小姐就一直和我说话，和我喝酒，当时喝的有点多。不一会，H碰了碰我，说：你看见没，那个韩国拳手也在这玩呢。

我顺着他眼睛的方向看去，那个混蛋果然在这，我一看到那个混蛋就能想起他叫嚣的样子，就能想到V被抬出去的样子。我当时就过去了，那个人身边还有两个人，也都见过我，看到我过去就站了起来，我说滚一边去！没你们的事！

那个韩国人会讲国语，我就问他知不知道自己不像个男人，你的做法在中国是很丢人的你懂吗？下一场如果我的对手是你，我就打死你！

那个混蛋用他们的恶心的母语骂了我一句，说：只要能把对手击倒，用什么招式都行这就是黑拳！

我说那你也别忘了打拳的是人，不他妈是畜生！

他急了站起来推了我一下，当时我们就打起来了，说实话，如果我真的抛开规则，V打不过我，更别说这个混蛋了！几下他就躺在了地上，我随手抓了个酒瓶就拍到了他脑袋上，扔了瓶子就骑在他身上冲着他的头用最我最快的拳速最大的力气打，就像他打V的时候一样。酒吧里的人都散开了，围在旁边看，我不知道我打了多少拳，直到我的胳膊再也没有力气抬起来。没有任何人来阻止我，H也一直都没来拉我劝我，等我打完了站起来时过来对我说咱们赶紧走吧，警察快来了。

H和我换了个地方住，让我暂时不要出门，他出去打探下消息，第三天他回来对我说，说我杀人了，那个韩国人死了。

H说这事严重了，死的是个外国人，大使馆还要介入，这要一涉及到两国之间的外交，你这一条小命算什么。

所有的事都是这样，当局者迷，当自己确实做了这么一件事，又有人在这件事的后果上添油加醋煽风点火的恰如其分时，自己就真的会相信有这么大的严重性。

离开S市的时候H还特意买的火车票，当时在火车站看见有警察巡逻吓的我脸都白了。回去了之后H说学校不能再待了，赶紧办退学，别让学校给你家人打电话不然更麻烦了。随后我就躲在H给我找的一个地方，白天黑夜的跟那猫着不敢出门。都是H来给我送饭送东西，我当时特感激他，想着以前自己还觉得他猥琐实在是对不起他。

有一天H跟我说总这么躲着也不是回事，警察迟早能找到你的。

我说那怎么办啊。

H说他认识一个人，可以帮我，但是先声明，那个人做的行当是见不得光的。

我说什么行当啊贩毒还是军火啊。

H说杀手公司。

我说都杀了一个了，还杀，那我不死定了！

H说你别急，你要是杀的是个中国人没准找个好律师打官司还有赢的可能，进去住个十年八年的还能出来，你别忘了你活活打死了个外国人！酒吧那么多人看着，你有跑吗！你现在就已经是死定了，干嘛不赌一把，那个人能帮你渡过这关，你现在连这关都过不了你还有其他更好的选择吗！

听完他的话我实在想不到自己还有什么更好的选择。

我问H，那人真的可以帮我把这事平息过去吗？我可是杀人，不是偷了人家钱包那么简单。

H说你放心吧，那个人能通天。

人最大的幸福就是有的选择，当没有选择余地的时候是最大的悲哀。

第四章 [本章字数：2835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4:22:47.0]

就是这样，经过 H 我进了公司，H 在公司里充当的是类似于星探的职业，也是游走在公司最边缘的工作，接触的人最多最杂，所以这种工作在公司里往往都是不稳定的，也是出事的概率最大的。对于公司的事他没有骗我，公司的性质、背景等等方，H 告诉我的都是真的。进公司后的一段时间我发现外面真的风平浪静，我很安全。

很多朋友猜的没错，那个死高丽棒子没有真被我打死，关于 H 在我身上动的手脚是 L 出事以后的一段时间我才知道的。

也许 H 只是被我当成了一个泄愤的对象，没有 H，我就不会进公司，我不进公司，就不会认识 L，我不认识 L，L 就不会死。所以想到头还是 H 的原因，我是这么想的，但更重要的一个原因是在我和 L 的事上，H 并没有起到什么好的作用，或者说 L 的死和他有直接的关系。无论是哪个领导的身边总少不了那么几个煽风点火颠倒是非黑白的人，唯恐天下不乱但最后往往自己的做法却没给自己带来什么好处。

H 离开公司是因为他自己却犯了一个原则性的错误，拿了不该他拿的钱被公司扫地出门了，之前有朋友问到我，公司怎样对待离开的员工从而能使自己的商业机密保密。其实很简单，如果公司把离开的员工都赶尽杀绝，那没人会来，即便被骗来了后来知道了也会暴乱，公司的声誉扫地对公司来讲是最大的失败，所以正常退休的员工都是像普通的公司那样，除非犯了底线上的错误否则公司是不会对自己人下手的，比如我一开始讲的，我丢掉这个饭碗的那天，意思就是合同期没到我单方面提出辞职，这是公司不能原谅的，任何行业都有规矩，在这行，诚信两个字也还是要讲的。

正常情况下，公司不会接受雇主的委托对自己的员工下手，这是不符合行规的，但是因为个人原因被公司开除后再有雇主委托，那就另当别论了，所以我觉得 H 命该如此，给我创造了一个这么好的前提条件。其实老头子知道是我，从一开始就知道，以他的角度他不该同意这桩生意，虽然 H 不是公司的人了，同时有雇主找他，但总还是有点好说不好听的意思，只是因为他知道是我，小孩哭了总得有个什么东西哄一哄好让他心里平衡一点。

有人问过既然我知道 L 的死是公司的原因那为什么不直接去找老板拼命，我说过，我没有任何一点证据证明那个司机是公司雇的，L 是老板下令清除的，这种情况下我去找老板拼命那是欺师灭祖，这在哪个行业里都是不可饶恕的大过，并不是这个行业里就可以不讲理，不然公司大可不必演场戏直接一枪打死不是简单的多吗？

还有，L 让我好好活着。

L 走了以后我带着 TIGER 换了个地方住，以前的房子到处都有 L 的影子和她的味道，我收起了所有有关 L 的东西，锁在一个箱子里藏在了我以为最不容易看到的地方，但每次走过都会扭头去看看那个以前永远不会留意的角落看看那个箱子，也许这是最无济于事的逃避。

我开始歇斯底里的接任务，即便公司没有任务下来时我都会问新的派发员去要，我不想让自己闲下来，闲下来的那种滋味太难受，只有在有任务的时候我也能把心思打发出去，好让自己不那么难挨。

对于工作来讲，那一段时间的我可能在我所有的职业生涯中是最最敬业的，我会把每一个任务做到我能达到的极致，其实那是一种病态，极可怕的病态，让现在的我想起都有心惊。

第四个任务是我从三个任务中挑的，至于怎么挑，很简单，不看价码不看难度，只看照片和资料，看哪个长的最不顺眼，做的事情让我最不可原谅，我就去找他，我当时就是那样。

我的第四个目标就称他为老四吧。老四也是个生意人，说实话他有点傻，一步错满盘输，他做的是正经生意，也没有挂着羊头卖狗肉，只是管不住自己的裤腰带，睡了不该睡的女人。如果是两厢情愿的，你睡就睡了，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但是他是在人家酒里下药后得逞的。老四有点冤，冤在碰到那个时候的我，冤在长了一幅我厌烦的模样，冤在他睡的那个女人的老公不是什么善男信女，懒的通过什么法律途径解决问题。其实老四根本就不值那个价钱，不过哪个男人自己的老婆被人骗了都难免生了杀人的念头，毕竟这是男人看来无法原谅的事，碰上有钱再有点路子的，花几个钱出口恶气，不是什么不能体谅的事。这些当然都是后话了，当时没觉得他冤。雇主还有个要求就是不能让他死的太快，这很简单。事后想来，那雇主也够可以的，杀人是他的目的，我只是带着目的去杀人。

如果是 A 算是一块不怎么好啃的骨头的话，那老四基本算不上什么骨头，他最大的乐趣与其说是泡吧不如说是泡妞，但是对于他这种霸王硬上弓的做法我不赞同，典型的用下半身思考的男人。所以到现在我都有点不明白他，既然你用下半身思考，实在憋的难受就去找个小姐，又不是没有那点钱，这么折腾图什么，折腾到最后连命都得搭进去。对于老四的计划，我用了一个小时的时间去思考，不是思考整个计划的步骤和方案，只是在想该怎样让他死的别那么快。

雇主这么快就要对他行动除了怒火攻心外八成也是觉得老四做的事是很难向人启齿的，成年人又有家有业有名有姓的，做事总得考虑后果，不过也是，但凡有点脸皮的人做了这样的事都不会四处去和人炫耀，所以老四为什么会死，也只有他自己知道。

去找老四的那晚我有些低落，本来就一直待在谷底，那晚却更加的沉闷。老四那晚又去了他的天堂，那一条街的酒吧夜店他几乎天天去，最后也没给他评个顾客全勤奖。老四坐在舞池的右侧，我坐在他的斜后方。他的眼睛就没有休息过，一圈又一圈的在场子里扫视寻找他今晚的猎物。我在想这家伙再发展发展会不会成了一个变态色魔，越想越觉得我选他选的对，不然后患无穷的。在酒吧里我没有过多盯着老四，他跑不了，你让他走他都不会走的。我看着酒吧里的这些人，怎么看他们都不像是因为工作的压力到这里来发泄来放松的，灯红酒绿纸醉金迷这八个俗词用在这种俗的地方显的再合适不过了。

老四和几个女人搭过讪，但都悻悻而归，正常，他的长相确实很不讨人喜欢。人永远摆脱不了去以貌取人，所有的不以貌取人之说都是扯淡，眼睛永远是人的第一感官，当你看这个人都不顺眼的时候，是很难正常的和这个人沟通交流的。

凌晨 2 点多，老四离开了酒吧，我离他十几米跟在他的后面，当他打开车门的时候，我坐在了他的副驾驶上。第四个任务目标也是第一个知道我长什么样子的目标，我不介意这个，因为他没有机会再和人描述了。

老四虽然喝了不少，但是看到我吓了个激灵，问：你谁啊！上错车了吧！

我给了他的眼神让他往下看，老四会看到有把带着消音器的枪指着他的肚子。老四有些幽默，看到枪还摸了一下，问我：疯了吧你！多大了还拿着玩具打劫！我没钱啊！

我不知道是不是酒精的作用，但酒精是有壮怂人胆的作用这一说的，以老四这种人的性格在清醒的时候是不会说这样的话的。我把枪的击头扳开，老四会听到“咔”的一小声，我那段时间身体总是很疲惫，所以说话都很小声，我问他：想试试真假吗？说完朝着老四的大腿开了一枪，“扑”，老四的腿抖了一下，然后开始大声叫起来：草！什么玩意儿！老四用手使劲捂着枪口，但血还是忽忽的往外流。

我说：嘘，开车。老四终于清醒了，战战兢兢的打着了车，一边开一边问我去哪。

我说兜兜风吧，去 B 河的河边，B 河是市郊，枪毙人的刑场就在那个地方，鸟不拉屎鸡不下蛋的鬼地方。

老四确实是很幽默的一个人，当他幽默的不是时候对象也不对，即便把周星驰放到我面前让他对着我表演那时的我都是笑不出来的。

老四的腿还在流着血，他说：兄弟，先去医院行不，有啥事都好说，你让我先包扎一下，你看这血呼啦的，一会失血过多了就。

他可能不知道一会他会觉得失血过多都是件能让他幸福的事也不知道我的目的和初衷。

我说：没事，死不了，没打到你的大动脉，好好开你的车吧，我有些累别说话。

我把枪收了起来，因为车子已经到了没有人烟的路上，我更不担心老四出什么花样，我确实很累。

我对老四说：把我这边的窗户放下来好吗，我想抽只烟，你车上能抽烟吗？

老四说：能抽，你抽吧，你按你右手边那个按钮玻璃就下来了。

我说：我知道，我说了我很累，把玻璃放下来。

老四把玻璃放了下来，我点了一只烟，车外很黑，只有透过树的间隙才有些天空的灰白，车旁边的树很快的往后倒退，风有些凉，但是让我觉得心里不再那么闷了。抽了一只烟，精神好了很多，还没有到，我问老四车上有什么歌吗，老四说有，你想听什么，我说随便吧。老四放了张碟子进去，一下蹦出来一句什么“刀光剑影，让我……”老四赶忙就换了一首。他这个时候确实是不想听到什么刀啊剑啊的，条件反射。第二首是张艾嘉的“爱的代价”，听了几句，让老四关了。

老四说：兄弟，我不认识你，今天这到底怎么回事啊，我什么地方得罪兄弟了吗？

我说：没有。

老四说：那这是干什么动刀动枪的，咱们无冤无仇的这何必呢，有什么事咱好好说，要是我什么地方得罪兄弟了，我摆几桌给你倒茶赔礼，都是大老爷们有什么过不去的梁子啊你说对不。

我说：你得罪的不是我，我很累不想说话，开你的车。

到了B河那里，我让老四先下了车站到一边等着，我在车上又坐了两分钟，心脏有些不舒服。

我缓了一下，下了车走到了老四的身边。

老四有些紧张过度加上这半夜的天气，浑身打摆子，哆哆嗦嗦从兜里拿出包烟给我抽，我摇了摇头。我搭着他的肩膀跟他来到河边上，河的水流有些湍急，老四似乎怕我把他扔下去一样，故意和河边的扶栏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我问他：你说如果有天你做了件错事，事后你有机会回到那天但还是当天的你，你还会不会做同样的事？

老四拼命的摇头：不会了不会了。

我想他不明白我在问什么，现在恐惧已经占据了他整个心理。

我说：老四，人有的时候真的是一步都不能走错，走错一步，满盘皆输，没有机会去弥补也没有后悔药吃，这一步错也许会要了你的命也许能让你痛苦一辈子，就只是因为这一步走错。

老四的头点的像小鸡吃米似的：是是，那是，我以后肯定好好做人，不再做错事了。兄弟，那个大哥，咱回去吧，我是真知道错了，这大半夜的我这腿上还挨了你一枪，我长记性了，咱走吧。

我说：好，那走吧。

我搭着老四的肩膀往回走，老四一瘸一拐的，我走的很慢，这么慢的步伐让老四有些力不从心，他应该很想快点回到车上坐下来歇会。

我拿下了搭在老四肩膀上的手，老四走在了我的前面，走了两步停下了，回头看着我。你，你没事吧？

没事，你走你的吧，不用管我。

我想老四一定以为他可以走了，一瘸一拐再加上有些兴奋，就成了单腿跳。

老四快跳到车尾的时候，我几步跟到了他身后，没等他回头，我就把从袖口里抽出来的两把双刃匕首从两侧插进了他的肋骨骨缝中，那种疼痛是极为痛苦的。老四一下就爬在了车尾箱上，他的那种叫声我不知该怎么形容，那个部位，越用力发声就越疼。

我的两只袖口里各有三把合金制的双刃匕首，不太长，5寸左右，都是为老四准备的。

老四从一开始的大声嘶叫变的不再出声只是面目开始狰狞，爬在车尾箱上一动不动。插在他肋骨中的两只匕首随着他的呼吸一起一伏，老四的呼吸应该有些困难，因为匕首扎进了他的胸腔。

人最痛苦的不是忽然感受到一种从未体会过的疼痛，而是当这疼痛才刚刚稍微有些缓解的时候，再一次的剧痛袭来。

我看着老四想象着他现在的大脑活动，应该是在脑中极力搜索自己最近干的那些荒唐事，到现在他都不知道自己为何落到这般田地，想必雇主的女人已经不是他第一个猎物了。想到这我越发的觉得他是活该，随着又抽出了第二对匕首。

老四的两臂是不敢放下来的，一放下来就会夹到插在自己身上的匕首，稍碰一下就会疼的钻心入骨。

疼吗？

兄弟，求求你了，我知道错了，啊!!!

老四的话没说完，另两只匕首也插进了他的两侧肋骨，和之前的两只站成了一排。

老四现在已经没有说话的力气，只是在低沉的哭，他已经发不出刚才那么响亮的叫声。过度的失血让老四的大脑有些缺氧，老四的眼睛有些休克的征兆。我很快的把匕首从老四的身体里拔出，这种疼痛感丝毫不比匕首插进身体时轻。老四耷拉在车尾箱上的头猛的抬起，嘶哑的嗓子发出的已经只是喉咙里的那丝沉闷的声音。

老四的喉咙里只能发的出“哦……哦……”的声音来，他现在的感觉我想象的到。四个伤口已经不再像刚才那么疼，伤口处会有些炙热有些麻痹，但是不能大口喘气，不然会由内向外的撕裂一般的疼痛。

我回到河边，扶着栏杆抽了只烟，把烟头弹出很远很远，看着一点火光掉进了河水中后迅速的熄灭消失，感觉那颗烟头就是我，本来还带着一丝明亮和温暖，最后也被巨大的不是我能控制的河水瞬间淹没。

我又回到老四身边，老四还活着，只是意识有些不清醒，我拍了拍他的肩膀，他的头想扭动但是没有力气。

老四，来世做人，事前三思，每一件事都有后果，好的坏的，你都必须接受，还有我。

我说完抽出最后两把刀，一把插进了老四的后心，一把插进了他的脖子，我没有再折磨他，我可以慢慢的把刀推进去，但我没有。

看着老四不再有任何反应，我深深的呼出口气，打开后备箱把他塞了进去。四点过了十分，这个时候是一天中最宁静的时候，除了风声水声和自己的呼吸什么也听不到。我给管理员打了电话后，扶着栏杆看河，忽然想起儿时那个老师傅说的，让我离水远一点，马上离开了河边。

顺着来时的路慢慢的往回走，碰上了来接我的车。我坐在后面把那几把匕首放进袋子扔到了副驾驶上，那上面还有老四的血。我的新派发员也是个女孩，叫 M，20 来岁，眼睛不大，一笑起来就弯弯的，平时话很多只是和我很少说话，我也没怎么和她说过话，除了工作上的事。我拿出只烟来放到嘴里，又塞回了烟盒里。我身旁车窗的玻璃放了下来，M 说没事，你抽吧。我说谢谢。

我在想老四，他不能算是一个多坏的人。以前我听人说人有三魂七魄，魂是好的，魄是坏的，人的魂魄都全的时候这个人是正常的，当魂没了只剩下了魄，那这个人就要为非作歹了。三魂七魄，看来人心中的邪恶力量要更强大一些，只是人都有自控力，失控的时候就是邪恶战胜了道义吧。

第六章 [本章字数：254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7:47:40.0]

回到市区已经 5 点，路边的早点摊都在做生意了，M 一句不发，专心的开着车。

下个任务是什么？

这个上面还没指示。

今天问上面去要，说我要。

嗯好的。你不休息几天吗？

不休。

哦好的。

我让 M 把车停在了一个早点摊前下了车，M 开车走了，我有些饿。要了些早点，慢慢吃着，看着从家里陆陆续续出来的人们，他们要开始新一天的生活了，而我的一天才刚刚落下帷幕。回到住处刚开门，TIGER 就竖着他的小尾巴颠儿了出来，跑到我跟前伸了个懒腰。他伸懒腰的样子很特别，先伸起一条后腿用力往高处抬，然后放下，另外一只。我把他抱了起来把下巴放在他脑门上，他就开始轻轻的用脑袋蹭，一边蹭还一边“呼噜呼噜”的，那是他很幸福的表现。TIGER 还有个嗜好，就是睡觉前要喂自己的脚趾，而且样子极为陶醉，喂完了就开始“呼噜呼噜”着跑到我跟前，挨着我睡下了。很多次我醒来的时候他都在我的肚子上，挺会找地方。

我洗了个澡睡下了，有些累，不知过了多久被电话吵醒了，是 M。

喂，你好，老板说让你休息段时间调整一下，让你可以出去散散心。

我早晨的意思你是不是有点没听懂，我不想休息也不用调整，我很好，我要接任务。

说完话我就挂了电话，想抱着 TIGER 继续睡却睡不着了。TIGER 的小爪子在我脸上摸来摸去的，把我弄的有些清醒。起来洗了把脸，琢磨着现在该干点什么，不想看电视不想上网不想吃东西，除了逗逗 TIGER 这大中午的也的确很什么好干，我的每天就是那么无聊。

下午的时候又接到 M 的电话，她和我说话总是感觉过于客气又有些懦懦的。

喂，您好，老板给了任务，我一会把资料送到您那边您来挑。

挂了电话我嘟囔了一句，这怎么又成了您了？忽然我感觉到背后有东西试图悄悄的接近我，很慢很轻很猥琐，是 TIGER，他好像总是给自己规定情景然后自己来演，我在他的戏里充当什么角色我都不知道，不然我就配合他演一演。

大概过了一个小时 M 来了，把三本资料递给了我，我坐在沙发上翻着。M 这是第一次来我的住处，显的有些拘谨，我让她随便坐，想喝东西自己到冰箱里拿，M 的坐姿是那种正襟危坐，而且一直在刻意的绷紧自己的表情，我皱着眉头看了看她，到冰箱里拿了瓶绿茶给她。这个时候 TIGER 从里面跑了出来，他是一只比较认生又有点胆小的猫，却一点都不怕 M。M 看见了 TIGER 不由自主的惊呼了一声：呀！小宝贝快过来！然后马上意识到自己失

态，又赶紧正襟危坐回去。我对 M 有些无奈，我说：你不用这样，他不咬人我也不咬人，你放轻松一点，哦，早晨我对你可能态度不是很好，我比较累的时候心情都不好，别介意。

M 头摇的像拨浪鼓似的：没有，我没介意，没事。

我继续翻着资料，M 忽然说：那个问您一下，我能玩玩他吗？

我说：玩吧，小心别让他把你玩了，他花花肠子很多。还有，以后那个“您”就省了吧，我还没到那岁数上。

M 随即就把 TIGER 抱了起来，TIGER 也是个人来疯，在人家面前撒娇耍宝的，丢人的东西。

我回头的时候看着 M 和 TIGER 玩的样子，一下想起了 L，那一瞬间我的心脏抽了一下紧跟着开始剧痛，往往心绞痛的时候我都不能动，一动更痛，要等它过了那个劲儿最后猛的疼一下后就没事了。我扶着写字台的桌沿，身体有些发抖，M 貌似觉察我有点不对，抱着 TIGER 走到我前面看到我紧锁的眉头，问我：嗯？怎么了？

最后那一下过去后我长长喘了一口气说：没事，老毛病了。

M 说：什么老毛病啊？要不去老 P 那看看吧，这样不是回事啊。

老 P 是公司的医生，内外科都归他。我说：不用，习惯了，小事情。

M 说：派发员也兼职你的生活管理，老板要知道你这样我又什么都没干我就麻烦了。

我说这不关你的事，放心吧，你和他玩吧，我进去躺一下。

是的，我又想 L 了，我看到 M 和 TIGER 玩的样子，除了 L 和我，没有人再这样和他玩过，我想她了。我把头蒙在被子里眼泪顺着眼角流了下来，我不敢大声，M 在外边，我不知道这是我这段时间第几次这么哭了，仿佛这一段时间的我流出了我一生的眼泪。我听着 M 在外边和 TIGER 说话的声音，逗 TIGER 的声音，是那么像 L 在的时候。我胡乱抓起手机给 M 发了一条“走，马上。”然后听着 M 的手机振了，听到 M 和 TIGER 道别，听到关门的声音，我一下掀开了被子，哭出了声音。眼泪又瞬间模糊了我的世界，哭着哭着我睡着了，半睡半醒之间我又看到了 L，不知道这是第几次了。我猛的醒来，天已经完全黑了，TIGER 睡在我枕边，我的心脏开始狂跳，莫名的不安紧张，我起身跑到洗手间打开淋浴蹲在了那里，水把全身浇透的时候我稍稍冷静了一些，脱了衣服洗了个澡后，跑到客厅抓起资料看起来，看这些的时候我的大脑不会偏离这个现实的世界，能这样过一分钟就算一分钟吧。

晚上我给老板打了个电话，我很少给他打电话，除非特别重要的事，不是每个同事都能直接给他打电话，这个特权是他给我的。

我想让老板给我换一个男派发员，仅此而已。

老板问我是不是不满意 M，我说没有，她很好，只是不适合我。

老板说公司做派发的九成是女孩，女孩心细。

我说那就从那一成里给我调个男的吧，多谢了。

第二天就有一个小伙子向我报道，见到他时我高兴极了，他也是那种一笑起来很阳光的男孩，像 V，感觉太像了，这是我那段时间里觉得最幸运的一件事。他站在我面前有些拘束，一个劲的傻笑不说话。我问他：你笑什么呢。

嘿嘿，呵呵，我在想怎么称呼您，半天没想到个合适的。

我笑了，说：叫哥吧。

他眼睛亮了一下：诶！我刚才想这么叫来着怕你说我。

我能说你什么啊？我还能让你管我喊姐啊？哈哈……

从那天开始小 Q 留在了我的身边，他除了做我的派发员和生活助手之外还有一个职责是我给他规定的，就是我让他笑的时候他得笑给我看。因为看着他笑的样子，我会觉得很安静很镇定。

我让小 Q 要时常来我这边，没事也可以来，和我一起打打电动，去打打桌球，没事喝

两杯，看电影就算了，俩老爷们看电影有点别扭。我没对小 Q 说起我的那些故事，他从公司听到过一些但从来没问过我，这孩子是很贴心的一个人。有一次我从外面回来，发现家里被打扫过了，小 Q 拿着抹布从里面跑出来，喘着气说：哥，我把家里收拾了一下，那个，那个你床头柜的缝里有张 L 姐的照片，应该是今天风刮下去的，我又给你放回去了。

我说：嗯，知道了。Q，这不是咱的家，这就是个睡觉的地方，知道吗？

小 Q 点了点头，貌似也有些低落。

我说：怎么着？来两局？

他说：来呀，who 怕 who 啊！

第七章 [本章字数：257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5:09:31.0]

小 Q 很可爱，其实他是不抽烟也不喝酒的，只是跟了我之后开始喝，有时喝美了也偶尔抽只烟。Q19 岁，但像比我小很多的样子。

每次我俩靠着落地窗喝美的时候我都说：Q，给哥笑一个。

然后 Q 就开始傻乐。

我说：谁是我大徒弟啊？

Q 就说：我是！

那我都教你什么了啊？

喝酒抽烟玩儿 Tiger！

很好！赏酒一杯！

Q 就和我碰，不管是白的啤的还是烧酒清酒红酒洋酒，绝对一口到底。

有一次小 Q 喝的有点多，自己在那哼哼唧唧半天。

我说：有话说，有屁放，阳痿了你？

Q 说：哥，能让我看看你那把伯莱塔吗？我…我还没见过枪呢。

我有些吃惊，但觉得也正常，男孩子嘛，都对这些东西感兴趣。我拿出来上上保险，把弹夹退了出来给了他，我发现小 Q 在把弄枪的时候眼睛里放光，他的这个表情让我不舒服。我一把把枪从他手里夺了回来，顶在了他的头上。

小 Q 还在傻呵呵的笑：嘿嘿，哥，没子弹。

我说：Q，你给我记住，离这些东西远点，不要让我知道你也去碰这些东西，不然我一枪打穿你的头！

我说完拉了把枪机，枪膛里那颗子弹从退壳口弹了出来掉在了地上。

小 Q 看到那颗子弹的时候傻了，他才知道枪里有发子弹是上了膛的。他楞在那盯着那发子弹半天不做声。

我说：捡起来。

小 Q 木木的捡起了那发子弹交给了我。

记住我给你说的话，听见没？

他点了点头。

过后的两天里他明显有些怕我，但是第三天就好了，我说过这孩子不傻，总能自己想明白一些事情。第三天小 Q 来的时候带着资料，已经不是我上次看过的那三份。

小 Q 在的日子，我的生活多少有了些生气，黑白中小 Q 多多少少都能给我带来丝颜色。看的出他是个农村出来的孩子，我的童年大部分也是在农村度过，所以我和他很有共同语言，有时聊起去人家的菜地里偷菜，果园里偷苹果，鸡窝里偷鸡被人发现了追的满村跑就是死活不肯丢掉自己抱偷来的那点东西的事俩人都笑的前仰后合。

小 Q 会做一个菜，其实就是大杂烩，洋白菜西红柿茄子尖椒一起炒，但是很好吃，我喜欢吃他做的这个菜，因为能让我回忆起童年回忆起我的姥姥。大多数时间我和他都不出门，晚上他就睡在客厅的沙发床上，有时 TIGER 和他睡，有时跟我睡。他睡的很香，这让我很羡慕，有时他能整整睡一圈甚至还多，我真怕他一觉睡过去，没事就过去拍拍他，好让自己知道他只是睡觉而已。

我不知道他怎么来的公司，当然这也不是我能知道的范围，我也没有能力让他离开，我能做的只是对他好一点，如果我是个没有归宿的游魂但起码让他觉得我这是个家，我是他的亲哥哥。他非常聪明，教他画图他一个下午就学会了，还能给我举一反三。我问他以前是不是学过，他说他高中念完就没再上学了，电脑什么的还是到了公司后培训的。我有点觉得这是个天才，反正比我聪明多了。Q 除了和我之外不大爱说话，和他出去买个什么东西或者干点什么都是我来说，他的眼神永远都带着一点怯，就像很多大城市里的农民工的那种眼神，让人看了有些怜悯。我很少坐公交车，有时会坐，但看到有农民工上来时那些自以为高贵的人的嫌弃、鄙视和躲闪的样子时，我反而觉得这些高贵的人在这一秒显的是那么下贱。我给 Q 买了很多衣服，他也爱穿，但是每次自己照镜子都说：哥，我知道什么叫穿上龙袍也不像太子了，我穿着和你穿着不一样，还是个乡下来的。

我每次都笑，我说：我也是乡下来的，中国人祖辈都是在地里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谁也别装什么城里人。

有一次我让小 Q 去买些生活用品，半天没回来，我就给他打了个电话，我听着那边闹哄哄的，小 Q 也支支吾吾的，我就问怎么回事，他说他把人家的包挂了个口子。我说赔给他，回来。小 Q 说他身上没那么多钱，赔不起。我隐约还能听到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叫骂，我问小 Q 在哪，Q 说就在家对面的超市旁边。出了门，我又折了回来，带上了枪，就即便有什么事我也得把小 Q 弄出来。老远就看到围着几个人在看热闹，我走到小 Q 身后，他没看到我，我看了看围观的人和事主，都是些看热闹不怕事大的闲人们没什么危险，我从后面拉了小 Q 一把，小 Q 看见我来了就着急忙慌的想跟我讲些什么。我说行了别说了我都知道了。很简单，小 Q 买了一堆东西抱着往回走出门的时候挤也不知道什么东西把那个女人的包挂了个小口，俩人就开始不依不饶的，嘴里还骂骂咧咧的。如果是我碰到了这样的事我什么都不会说，赔钱走人，无论人家骂我什么。但是小 Q 让我有些心疼，看着他那种怯怯的眼神，我的心“咯噔”的颤了一下。

我问那个女人这个破包多少钱。

女人说：破包？三万多买的，才背了一年，怎么着现在也值个两万吧，没准还升值了呢。

我看了看她的包对她说这款不在升值的那挂里面，这包也没有三万多，一万出头。你背了一年我给你打个九折。

我从口袋里掏出一万块钱扔在了地上，拉着小 Q 走，那个男人一把扯住了我的衣服，问我是不是活够了。我回头看了他一眼，他松手了。我把包要了过来，把里面的东西都倒在了地上，把包塞到了旁边的一个垃圾桶里带着小 Q 离开了。我带着 Q 在周围的菜市场 and 巷子里转了几圈后回到了住处了，Q 不敢说话，我说没事，屁大的事。Q 说哥，那钱我明天还你。我说不用，以后记住，错了要认，认了错还不行就去他妈的！小 Q 点了点头。

我在看资料选任务的时候小 Q 和 Tiger 都是很安静的，他抱着 tiger 抚摸他的头，tiger 就躺在他怀里眼睛一眯一眯的。Tiger 有时想和他闹，他就“嘘……”，tiger 就不再闹，爬下来，俩人就在背后看着我。

我把另外两份资料给了他，告诉他这个我接了，一会回去给公司汇报把钱拿回来。

小 Q 看了看他手里的那两份资料说：哥，那个太危险，要不你换一个吧。

我说：怎么，不信我？没事。

小 Q 没再说什么，离开了。我坐在写字台前继续琢磨目标的资料，凡是我能看到的这

些人，或多或少都做了些别人或者某个人不能理解和原谅的一些事，而且这些事一定是在某些程度上给对方造成了极大的伤害和阴影，有的人在他人看来确实是罪不至死，但如若自己是当事人怕也会起了杀人的念头。就像我上初中的时候有一个同学，很老实从不惹是生非，但是学校里就有那么几个人，没事就把他叫出去揍一顿没事就拉出去揍一顿。后来那个同学就天天在自己口袋里放把水果刀，一放学就到学校门口蹲着等那几个人出来，那几个人一出来他就把刀拿出来走过去，结果还是被人打一顿。一次又一次，直到有一次那几个人没打他，问他你敢捅我吗，我让你捅。那个同学就真的用刀捅进了他的心窝，死了。也许在他人看来，几个小孩治气怎么会死人呢，因为这就是在当事人看来不可原谅的错误。

第八章 [本章字数：314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5:33:29.0]

第五个任务的目标我就叫他五哥吧，或许生不逢时，不然也许会成了忘年之交。五哥在Z市里算是混的很开的人，产业也不少，桑拿、会所、公司、工厂等等，但是从不掺和政界的事，他很清楚自己的位置，不该涉足的他从不伸手。世上的路有黑有白，五哥就只属于黑色的那条，但是从不做打家劫舍欺凌百姓的那些下三滥的事但有的生意也还是见不得光的，他在道上也很受人尊敬，至于为什么他的资料会到了我手上，就像我上面说的，总是做了一些让别人无法理解和原谅的事吧，原因我就不多说了，我只是个执行任务的工具。至于为什么选他，实在是写不出来，这原因我想只有我自己才理解。

但是当我看到他的照片的时候，我感觉到这个人面相中透出来的那股杀气，这杀气竟没让我感觉到寒冷却有点亲切。五哥出入最多的是他家演艺吧带包房的会所，偶尔会接送孩子上下学，偶尔会去洗桑拿，随行的还有四个人，是他的手下，资料里特别注明了五哥还有家属于自己但不挂名的保安公司，那四个手下都是他亲自从里面挑出来的，资料里用了一个形容词叫骁勇善战。

我动身前往Z市的时候，小Q送我，一路上他不说话，但我知道他有话说。

Q，有事和我说啊？

没，没有。

嗯，那就好。

临行的时候我又问他，我看着他有点想哭的样子。

干什么你？大街上的你哭什么？好好的！

哥，你啥时候回来啊？

做完事不就回来了，问的废话！

那，那我等你回来啊。

嗯，好好照顾Tiger啊！走了。

我头也不回的上了车，这兔崽子把我弄的也有点不得劲。到了Z市，在酒店安顿好，晚上就去了五哥的那家会所。门口的迎宾小姐很热情，问我几位大厅还是包房有没有预定，我说一位我坐大厅看演出。小姐帮我安排好座位就下楼了，我点了瓶杰克丹尼，有时候我特别喜欢喝他那股有点中药的味道。这个会所的生意很火，不到9点半大厅就满座了，10点演出就开场了，五花八门的很热闹。在舞台正对面的那个卡座一直没有人坐，我想那是给特别的客人留的，我叫来服务员，问他我可不可以坐到那个卡座去，服务员说先生，那是我们五哥的位子。我说他要是不来的话我是不是就可以坐过去？服务员说不来别人也不能坐的。我笑着说他天天都来吗？服务员说差不多吧，总之有时间就会过来。我继续看着演出，没一会就等来了五哥，几个人在那个卡座上落了座，就开始喝酒聊天看演出。服务员给我上纸巾的时候对我说：看见没，那个就是我们五哥，这场子就是他开的。我笑着点了点头，没想到演

出中还有什么游戏环节，竟因为这搞笑的游戏，让我和五哥走近了很多。

五哥的演艺大厅每逢中场都会搞一些游戏环节和客人互动，赢了的还有奖品。主持人在台上抽号的时候我正在琢磨着自己的计划，我也从不担心有什么中奖的事情落到我头上，因为好运从没眷顾过我。直到服务员叫我：先生先生，抽到你了，叫你呢。

我听着主持人在台上说：T26 号台的客人请上台来，T26 号台。

我看了一眼桌面上的号码，是 T26，我问服务员不去行不行啊？服务员说：您还是去吧先生，自己在这坐着多无聊啊，上去玩玩，挺好玩的，赢了还有奖呢。

主持人一直在看着我喊我的台号，直到最后聚光灯打在我头顶上，我一直冲主持人摆手，主持人说：那位先生不好意思，我们给他点掌声鼓励一下请他上来！

台下有人起哄有人吹口哨，我看到五哥也回头来看我，糊里糊涂的我就被两个女服务员连推带拽的轰上了台。台上的灯烤的我很热，我顿时觉得极为不习惯，不习惯那么多人盯着自己看，也不习惯自己暴露在这么明亮的地方。主持人问了我的姓氏又问职业，我随口答了两句，随后又有 5 个客人被叫到了台上，又成两人一组一男一女玩你说我猜。主持人很会搞气氛，我觉得不比什么 CCTV 的差，不过也是，除了整点报时外电视上的话我是能不信的不信了。很快我也放松了下来和他们一起玩，真的很开心，最后还赢了，和我一组的那个女孩又蹦又跳的还给了我一个拥抱，好像是喝了不少的样子。奖品是会所的两套洋酒套餐加两张 8 折 VIP 卡，主持人请五哥上来颁奖的时候下面的掌声明显热烈了不少。

五哥把卡给我的时候和我握手，我礼貌的冲他点头笑了笑，五哥也笑了笑，下台的时候回头又看了我一眼。当我回到座位上的时候，那套酒已经摆在那了，服务员说：先生，好玩吧，我没骗你吧，到这就让自己开心一点，高兴了还赢了套酒，多好啊。我说谢谢你了，要不你坐下喝一杯吧。服务员说：我们不能坐，但是我能和你喝一杯。说完去拿了个杯子和我干了一杯。我塞给了他一点小费，他很开心的笑了，一直谢我，我想起了小 Q，不知道他这会在干嘛。

我继续看着节目，不一会刚才和我一组玩游戏的那个女孩又蹦蹦跳跳的跑到我这桌让我去她们那桌坐会儿，我说不去了，我在这坐着就行了，你挺聪明啊，刚才猜的一个都没错啊。

女孩拿起我的杯子喝了口酒，说：那是，快过去吧，我介绍我朋友给你认识。

我说：真不去了，谢谢你。

女孩说：大老爷们的怎么磨磨唧唧的？你害羞啊？

我说倒不是害羞，我比较腼腆。

女孩狂笑，说：本年度最好笑的笑话，快走吧，吃不了你。

我离开座位的时候，服务员在后面扯了一下我的衣服对我说：哥，别胡来啊，那是五哥的小姨子。

我说：哦，她不胡来就行。

我说我刚才和她玩游戏的时候她猜那些东西一个都不带错的呢，我还以为我的语言表达能力有多好呢，形容的那么准确，合着是这么回事。

她们那桌都是女孩，一共五个，我看了看桌上的酒瓶，这还没到 12 点五个人就喝了三瓶洋酒了，一个个都有点脸红脖子粗的。我坐下的时候有个女孩对她说：哎，我说，你每天不找一个是不是难受啊？

这个女孩说：别他妈胡说八道，老娘这点形象都他妈是被你破坏掉的！

女孩说完又转过头来对我很抱歉的笑着，我把声音放的很大说：她说什么？这里面太吵了！

女孩说：没事！

啊？

我说没事！

哦。

然后我们六个人就继续喝酒玩游戏，其实我买的那瓶酒我只喝了两杯，应付起她们来，还比较自如。玩色子她们几乎就没赢过，因为她们说谎的时候每个人都有点自己的小动作，后来也不知道是谁提议的，不玩色子了，玩一种叫撕纸的游戏，一个人嘴里含张餐巾纸让下一个人拿嘴撕一块下来还不许用手然后继续往下传，最后谁撕不下来谁就喝酒。

一张纸转了一圈多又到我这，我左边那个女孩舌头上沾着指甲那么大一块，还对着我口齿不清的：哎，到你了，快点。

我在想这谁发明的倒霉游戏啊，多恶心啊，我有点尴尬的看着她说：我还是喝酒吧。

那女孩把纸从舌头上抠下来说：草，小玉，这爷们儿还是个纯情小男生，有便宜占都不占，估计你得逞不了了今天。

小玉说：你他妈把嘴闭上是不是能得不孕症啊！就他妈你话多。

正说着，五哥端着被子坐了过来，笑着对我说：别见笑啊兄弟，她们就这样，爱闹。

我说：没事没事，挺好的挺开心的。

看你不是Z市的人吧？

哦，不是，外地的。

来这出差？

嗯，是的，过来办点事。

兄弟做的什么发财生意啊？

嗨，发不了财，小本买卖，跟着父亲一起做点倒腾皮毛的小生意，混口饱饭吃。

哦，呵呵，皮毛好啊，鄂尔多斯那边现在多富啊。

呵呵，人家下手早，我们干的晚了点，瞎干呗。

五哥说着叫来了服务员免了我的单，虽然我一直在说着不用不用。因为这种单我实在是不想被免掉，这买酒的钱也是从他那来的。五哥看人的眼神很有深度，若有所思的样子，也许在水里游的久了都是这样吧，让人猜不透你在想什么。

五哥说明天晚上有个明星过来串场，我要是不走的话晚上就过来玩会。

我说看情况吧，有时间一定过来捧场。

五哥说完和我喝了杯酒就回他那桌了，临走前和小玉说：你少喝点，少说话，你姐都不让你来这玩。

小玉说：行了，知道了姐夫，我没事。

又和他们玩了会儿，小玉坐的离我越来越近，有时还把手搭在我膝盖上，又过了一会儿我觉得差不多了，就对她们说我明天还有事，要早起，先撤了。

小玉说：那你明晚上来不？

我说：看吧，没事就过来，你们玩开心，拜拜。

我离开的时候听到背后其他几个女孩一起起哄，小玉说：靠！你们这些嫁不出去的得不孕症的娘们们！老娘好饭不怕晚！

第九章 [本章字数：282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7:48:13.0]

回到酒店洗了个很热的热水澡后就躺在床上琢磨，其实我有时不光是琢磨工作的事情，遇见的人和事什么的没事也都琢磨琢磨，我很喜欢和自己自言自语，对我来说，那是种乐趣，有很多问题都是在我的自言自语中解决掉的。

我寻思着那几个女的挺能喝啊，我本以为她喝点酒会和我说说关于她姐夫的事，可是她只字未提。和五哥坐在一起的那几个人里没有他的四个保镖，那五哥来会所的时候那几个人

都在哪呢？不可能不在会所也不可能不在门口，应该也在大厅，应该在另外一桌，在能直接看到五哥的那桌，那就是舞台斜后方的那几桌，我一桌一桌的回忆那几桌的客人，觉得都很正常，没有神经绷紧眼神犀利的，都在吃喝玩玩，再具体的就没法判断了，里面的光线太暗，看不清楚。也许在自己家开的场子里很放心吧，一般会所里除了明保还有暗保，暗保是不穿保安制服没有任何特征的连对讲机都不拿，每家夜店多多少少都最少有二十个保安，除了在大门口，包房那层的，大厅这层的，应该还有一半是不穿制服的。

我原本制定了两套计划，一个是在会所里动手，好处是黑灯瞎火的声音又吵，装上消音器，根本就什么都听不见，找个他单独走动的机会看准舞台上灯光的转换节奏在大厅视线最黑暗的时候贴身开枪，没声音没火光，坏处是如何带枪进场因为有安检，而且我得知他们保安的位置和人数来判断自己该怎样脱身。第二个方案就是在会所以外，另寻时间地点，倒是不用考虑那些保安和带枪的问题了但意味着我就要和那四个骁勇善战的保镖面对面，那就意味着我要杀掉五个人不然就是我被那五个人杀掉。至于桑拿工厂公司，都是不现实的，桑拿里面动手容易脱身难，工厂公司很难进去，进去了也会引起怀疑。这两种方案我还是比较倾向第一个的，起码是动动脑子想想办法就能解决掉的问题，至于第二个我心里的确没底，执行任务不是自大的时候，一个自大就极可能送了性命，相信我，这世界上没有人不怕死，若是有的选择没有谁愿意去死。

第二天晚上，我又去了五哥的会所，会所外面挂着很大的喷绘，是一个香港的拍了很多电影的明星。今天我要探出那些保安的位置和人数，我进去的时候发现有几个客人出来拿包或者打完电话然后又回去，保安没有再查，这倒是简单多了。我进了大厅，里面人满为患的，到处都是人和保安，没有了空座位。我找了个角落，观察保安进出的位置和没穿制服的内保的人数，不到十秒我就数出了 15 个人，这只是在大厅这层的，还有楼上包房的。我正在看着，一个服务员过来对我说那边有人叫我，我知道肯定是小玉。小玉坐在五哥的那个卡座上，身边还有五哥和另外三个人。五哥看到我马上起身和我握手，像认识了很久的样子还对别人介绍我。我一点头寒暄了下就坐下了，小玉靠过来问我用什么浴液洗澡啊？挺好闻的。我说八四。

小玉大笑，说：一会那个明星演完了就和咱们就一起去包房玩，你看过他演的电影没？我挺喜欢他的。

我说看过啊，挺好的。

这时另外一个男人和我喝了杯酒问我皮毛生意好不好做。

我说现在什么都不好做。

男人说：你谦虚了啊小伙子，生意不好做你都戴那么名贵的手表，这要是好做了，钱还不都被你赚去了，哈哈。

我看了看自己的表，是老板送的那块。我笑了没答他的话。

台上的演出持续了一个小时，那个明星也很敬业，虽然不是唱歌的，但歌唱的还不错。从五哥和人交谈来看，他是个很有涵养的男人，不浮夸不张扬但是很豪爽。我借口上洗手间，出来时故意拌了一下一个端着酒的服务员，服务员没站稳，托盘上的东西一股脑全扣在了一个客人身上，瓶子也摔碎了，客人急了，骂起服务员来。台上的明星正在说话，场子里比较安静，这动静就显的有点大，这时从舞台后面，楼梯口和场内的几桌上一起站起了几个人走了过去，我数了数，9 个，这九个是不穿制服但也不是内保的暗保。楼梯口四个，舞台后两个，场子里还有三个。我暂时还不能从这九个人中看出谁是那四个，这个一会到了包房里就会知道了，那四个不会离五哥太远的。

回到座位后没一会我们就转去了包房，一会那个明星也过来了，我一向对明星不怎么感冒，我发现我对什么都不怎么感冒，没什么爱好和追求，确实有点可悲。五哥还特意对那个明星介绍了一下我，说别看我年轻，是做大生意的高人。我说不高不高，才一米八，比不上

NBA 那些人。大家都在互相聊天喝酒唱歌，那个明星还特意过来跟我喝了两杯聊了几句，小玉显的有些兴奋，一会跑去和那个明星喝酒玩色子，一会过来和我喝，一会唱歌一会聊天的。我谁也不认识，就自己坐在一边看他们玩，我余光能扫到五哥那边，我觉得他时不时的抬头看看我。

一会五哥就端着杯子坐到了我旁边和我聊天喝酒，他今天的兴致好像很高，心情也不错，和我说了很多，讲了很多他年轻时的故事。期间有个男人到他身边弯下腰在他耳边嘀咕了几句，那个男人出去时我看到门外还站着三个，我想没错的话应该就是这四个了。

五哥那晚和我讲了很多，我和他都喝了很多，我暂时让自己忘记了身份，只去做一个倾听者。五哥说：从第一眼看我，就觉得和我很有眼缘。

五哥说人走的路都是坑坑洼洼的，谁都是这样，走的顺的是因为他会跳，不顺的是因为只会走，但想飞是永远都不可能的。

五哥说他也是穷苦出身，家里的老娘老爹都是指望着那几亩地过生活的农民。他上完初中就辍学了，跟着父母种地，后来他和村里的发小一起参军打过越战，发小身上中了三枪还把受伤的他背了回来。复原之后俩人就一起到城里闯天下，因为摆个水果摊和地痞发生了冲突，那个发小为了救他，被人砍了一刀，从左额头到右下巴，整张脸的肉都翻了过来，外国人的子弹都没打死，死在了自己人的刀底下。他把那个地痞弄死了，被判了个过失杀人蹲了五年。

五哥那晚和我说了很多很多，甚至有人叫他他都不理，他对我笑的时候脸上全没了那股杀气，反而那种笑容让我觉得很亲切。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和我讲那么多，也许真像他说的，和我有眼缘吧。五哥的歌唱的不错，“精忠报国”、“霸王别姬”都唱的荡气回肠的，我看的出他的手下对他并不是惧怕，是一种尊敬。除非和小 Q，在外面我从来不和生人走的这么近，更不可能是自己的目标，但那天冥冥之中我觉得都是老天事先就放置好的定数，我选了五哥，来了 Z 市，去了会所，主持人抽中了我，上台玩了游戏，认识了小玉又认识了五哥。我有些不知所措，脑子里很乱，事情一下子变成了这样不是在我预料之中的。我看着五哥和别人唱歌喝酒的样子，怎么也不想再回到现实中来。

我对五哥说，我在这里的事情办完了，明天就回去了，五哥说怎么这么快就走啊，我说过来就是签个合同，回去公司还有事，以后还有机会来的，咱们再把酒论英雄。

第二天五哥把我送到了车站，给我带了很多特产，直到火车开了，还在和我招手。我坐在车上，天旋地转，就像有阵阵的强风一下一下穿过我的头，嗡嗡的，我问自己是要就这样回去吗？即便回去了又能如何？我可以和公司说难度太大我没把握，可以把钱还给公司，可以继续回去和小 Q 抽烟喝酒玩 TIGER，也可以再选一个任务，但唯一我做不来的就是我走了会有其他的人来，我不做会有别人来做，这些人我阻止不了。五哥注定了逃不过这一劫，我又注定了改变不了任何事情。

第十章 [本章字数：2908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1 17:47:56.0]

车停在第一站的时候我穿过熙熙攘攘的车厢来到门口，我想下车，是的我想下去，我抓着车门旁的栏杆怔在了那里，任凭身后人的不满和挤推，我的手都没松开那根栏杆，抓的那么牢那么死。列车员问我下车吗，要下快下，马上开车了。我摇了摇头，又回到了我的位置上坐了下来。看着随着车的前行慢慢向后退去的景物变的越来越快，我爬在了桌子上。我该继续前行还是转头回去？这两条路的区别实在太大，对于我天壤之别的两条路都对五哥都有一个共同点，无论我选择了哪条路，五哥都逃不了一死。不知道我是不是在安慰自己，我想如果他自己知道自己必须得死的话，让他去选，他也许会选择让我来送他最后一程吧。

第二站我下了车买了回去的车票，我让管理员重新给我换了一个住处，管理员问我还不准备工具吗？我说这次不用准备了，我自己有。

回到Z市后，我除了吃饭和必要的活动之外，几乎不出门。之前的两套计划，现在对我都用处不大了。在心里反复练习的只是我该怎么面对五哥，怎么面对他见到我时的笑容和知道我来意时的无奈。

我不知道他的手下是否配枪，在平日里如果他的手下带枪而我没有的话那无疑对我是死路一条，但是这一次我是怎么都不想揣上那个带着黑幽幽的枪口的东西，那枪口里出来的是带着死神召唤的魔鬼。我甚至觉得如果这次失败了，死在五哥的手里，我认了，有时候活着却要比死拥有更大的勇气。

我就这么在住处待了五天，那五天里我时常会走神，看不下去电影，吃不下爱吃的东西，就连和小Q的电话我都不知该再说些什么。眼前总浮现出五哥对我笑的样子和那晚他搭着我肩膀像个慈祥的长辈一样和我讲起他的那些往事时的样子，我在心里对他说了无数遍对不起，总是说着说着就睡着了。

去找五哥的那天，天气很好，阳光暖暖的却不刺眼，接近黄昏的时候，天边还有一片我不知名的云彩，我不知道那到底是不是火烧云，红红的一片晚霞，很美很美。五哥在郊区有一个化工厂，因为排放物有污染，四周都没有人家，荒野一片。我就坐在那条小路边上，看着天边的那片晚霞，我发现我是那么迷恋夕阳，迷恋它的短暂和神秘。我幻想着自己能飞上去摸一把那软软的云彩，在上面蹦一蹦跳一跳，累了就躺着睡一觉等着晚上月牙出来的时候摸一摸，看它是否像传说中的那样冰冷的如那空旷的广寒宫一般。

五哥的车就从夕阳那边开了过来，我起身站到了马路中间，眯起眼睛微笑着，看着那车离我越来越近，我在想如果五哥早知道我的来意，这车应该会从我的身上碾过去吧，我不想躲闪，即便车撞到了我的身上，我希望它能把我撞出很远很远，撞到L的身边。我对着那片红红的夕阳微笑，对着五哥微笑，就像他对我笑的时候一样。

车在离我几米的地方停了下来，五哥他们从车上下来站在那里看着我。夕阳的光从五哥背后洒了过来，五哥的轮廓蒙上了一层金色，就像我喜欢看阳光从L的背后洒过来一样，我能看到L带着光亮的发丝随风飘起。我对着五哥微笑，五哥也对着我笑，这笑容没有一丝改变。

“兄弟，这么快想五哥啦？”

“五哥，我真的很想你。”

“那上车吧，晚上给你接风，来，兄弟。”

我的眼睛在那刻湿润了，我开始慢慢抽泣，直到我不再掩饰，抬起头来看着对面的五哥，我想对他笑，可我做不到。五哥向我走了过来，当他的手下拦住他时，五哥轻轻推开他的手下，走到我身边，五哥比我高，当他稍稍低下头看着我哭泣的我时，那么像童年时的父亲看着受了委屈的我。

五哥把我的头按在了他的肩膀上，我开始嚎啕大哭，不停的对五哥说着对不起对不起……

五哥一直在拍着我，对我说：上次的话还都没对你说完，有人会跳过那些坑坑洼洼的路，但不是每次都跳的过，有时明知道自己会掉进去也必须得让自己摔进去再爬上来才能继续往前走。

哭过了那一阵，我抬起头看着五哥的脸，到现在他的笑容都没变过，五哥掏出纸巾给我擦了擦眼泪。

他说：兄弟，我不知道我能做些什么，不知道有没有更好的办法。我想，你是个聪明人，如果有的选择你就不会再回来了。

我问他什么时候知道的，他说刚才大老远看到你站在这里的时候。

我问他为什么不直接撞过去，他说那他就不是今天的五哥了。

我说：五哥，我不站在这里，也会有人站在这里等你，我不想你被人折磨。

五哥说：兄弟，这么说，我是死定了？你五哥出来了这么久，生生死死我也经历过，有很多人想着我还活着晚上就睡不踏实，我现在还不是一样活着，想你五哥死不是那么简单的事哦。

五哥，我们不一样。就算我今天躺在了这，明天后天都还会有人来，直到你死的那天。

五哥听着我的话，脸上的笑容有些僵硬，他想对我说些什么但是没说出来，摸了摸我的脸看着我退回到了车边，他点了只烟仰起头看着天边，就像我刚才看着那片云彩的样子。

他的手下迅速的把他挡在了身体后面，三个人拿着刀一个人拿着枪。

五哥收起了那把枪扔到了车里，看了我一眼又把头转了回去，继续看着遥遥无际的天边。那么几米远的距离，竟像把我和他拉开了一个世纪。我慢慢的向他们走了过去，五哥闭起了眼睛，深深的吸了口气，他的手下回头看他，五哥慢慢的点了点头。

我的眼睛又开始模糊，那四个人都拿着刀冲了上来，第一个人一刀穿向我的喉咙，我躲了过去，左手锁住了他拿刀的手腕，右手从外侧绕过他的胳膊一把扣在他的锁骨上，胳膊肘猛往下发力，“嘎嘣”一声，脱了，我的手指也插进了他的锁骨里。他竟没有叫出声来，扭了个身左手一拳打了过来，我两只胳膊交叉锁住了他的胳膊，把他的手架在了肩膀上，两臂一起用力往下使劲一坠，又是“嘎嘣”一声。另外三个瞬间把我围了起来，我看着五哥，眼泪一滴一滴往下掉，现在他是不会再过来拍拍我帮我擦眼泪了，不会再有那种笑容了，再也不会了，刚才就是我这辈子最后一次见他那么笑吧？我走神的这两秒钟，后背被人捅了一刀，刀离开我身体的时候我觉得有丝麻，有丝烫。我夺过我抓着的那个人的刀，反手握住，瞬间划过了他的喉咙把他推到了一边。我用左手摸向后背，手指直接伸到了伤口里，那么热那么粘。

另外三个人一起冲了上来，我的眼前都是刀子的影子，看不到了五哥，我冲着五哥用力嘶叫了一声：五哥！

五哥转过头看我的时候我看见他哭了，在我看他的时候，我的后脖颈，胳膊上都被刀子豁开了口子。我踉跄着退出他们的包围圈，我感觉背后的衣服都贴在了身上，那三个人又冲了上来，我踹开两个，一刀插进了离我最远的那个人的脖子……

当我再抬起头看着五哥的时候，五哥靠在车门上，手里多出了把刀，我绕开四个人的尸体，走到了五哥跟前，五哥的头一下一下的颤抖，我知道那是人在极力忍住哭泣的时候身体带动的。

五哥。我叫的那么轻却让五哥的身体重重的一颤。

能给我根烟吗？

五哥从兜里掏出了烟，给我点上。

这个，送给你吧，留个纪念。五哥把手里的打火机递给了我。

我攥着那个打火机抱住了五哥，我在心里发疯一样想着，动手吧五哥！快点！

五哥像刚才那样拍着我，当我把头离开他的肩膀时，我竟然又看到了五哥的微笑。

忽然五哥举起刀一把插进了自己的心口，只剩了刀柄在身体外边，我哭着看着五哥的身体倚着车门慢慢滑了下去，五哥窝在那里，对我说了一句：哥就求你一件事，别动我的家人。

我对他说：不会的，你放心吧。

我把他们五个人抬到了车上，把车开到了刚才我们打斗的那块地方，摆好他们的姿势，能让他们看起来安详一些。

在我背后，一声巨响，车炸掉了，我不敢回头去看，我怕看到五哥坐在熊熊的烈火中对着我微笑。

回来后的我一身的伤，后脖颈的刀口差一寸就割到动脉了，后背的刀口伤到了肌腱还刺破了肺，半个后背都有些麻木，用力敲没感觉，轻轻用手抄一下却很疼。肺部进了淤血，拍出的胸透上三指厚的阴影，又下了个管子到身体里抽淤血，管子尾端连着个瓶子，我咳嗽或者动弹都会有淤血顺着管子流到瓶子里，我就抱着那个瓶子睡了好几天。拔掉以后没了这些东西，我还有点不习惯了。

小 Q 也是寸步不离的守着我，每天变着花样的给我做饭。

我说感觉自己跟他妈坐月子似的，真难受。

小 Q 说他老家坐月子的女人都戴个白色的医生帽，等他也给我弄一个回来。

我说等老子能活动了打死你个兔崽子。

大多数时间小 Q 就坐在床边上和我一起打游戏机，那一个月我俩都是在“生化危机”中度过的。小 Q 的胆小，手柄一震就代表要有 BOSS 出来了，他就不敢玩了，就让我打过去。有时候玩双人闯关，他总嫌我跑的快不等他，我总嫌他在后面磨叽拖延时间。

我总说他贱，胆子本来就小还特别爱看点什么神啊鬼啊的故事，有时候看害怕了我都能感觉到他汗毛竖起毛孔放大，眼睛瞪的溜圆看着我说：吓死我了，这真的假的啊？贱不兮兮的看故事还不过瘾非拉着我跟我聊，给我讲他们村子的那些鬼事，然后让我讲，最后自己不敢在客厅睡了，就在我床边打个地铺，还美其名曰我要喝个水什么的也方便。TIGER 晚上就故意从床上往他身上跳，跟玩弹簧床似的。

没事就在网上看折叠轮椅，说买一个推着我出去走走，我说你他妈的脑子进水啦？你是想让别人看看你多孝顺啊还是想让别人看看我这副德行啊？你敢买回来我就让你坐上去！

那近三个月的时间我都没出过门，输液什么的都是老 P 过来。有时我看着小 Q 里里外外的忙活，打心眼里感动，我换药的时候揭开纱布，小 Q 的脸色就有点变，我问他是不是看不得这些东西，看了恶心。他说哥，疼不疼啊？我说说实话，到现在为止除了缝针的时候都没怎么觉得疼。

有一天晚上我睡着了就听见小 Q 喊：哥，起来快跑！

我问他怎么了，他说刚才房子晃了一下，地震了。

我就说你瞎紧张个屁啊！真地震了咱们跑不出去，小震也不用跑。

小 Q 说是啊，要有地震的话国家会通知的。

我说做你的春秋大梦去吧，唐山大地震之前，有个离唐山很近的城市测出来了，报给国家，国家地震局的说我们都没测出来，你们能测出来吗？结果真的震了。

小 Q 很是义愤填膺的自己躺在那骂了半天，嘟嘟囔囔的就睡着了。我半靠在床上看着他，单纯的孩子，还活在自己构想的那个完美世界里面，可现实会狠狠的让他明白，单纯是需要付出多大的代价。

身体全部愈合了之后我每天早晨就拉着小 Q 去跑步，教他打拳，我给他当陪练，小 Q 总是不敢太用力尽管我让他放心说伤不到我。有时实在觉得他不争气，我就让他把脚靶垫在大腿上踢他，问他什么感觉。他傻乎乎的笑的说，哥，快断了。我说就用这个力度踢，踢到腿抬不起来为止。第二天他的肌肉就拉伤了，轻轻推他一下，他能往后退好几步。一边躲我一边还装的很严肃的说，别闹啊，哥们这几天不舒服。我说那我去给你买点安尔乐吧。

我教他打拳是想让他有起码的保护自己的能力，不教他用枪是不想让他伤害别人。防人可害人不可，这就是我对他的忠告。

小 Q 有个爱好，就是收集各种各样的瓶瓶罐罐，千奇百怪的什么样的都有。我问他为什么那么喜欢瓶子，他说他也不知道，看见了就想买，觉得好看。所以我有无数个喝水的杯

子，小 Q 的杯子是一个女人的屁股，每次看到他那个猥琐的样子我就说，人都说屁股脸屁股脸，我总算知道什么德行了。

我走路几乎是没有声音的，不知道为什么，从小就这样。所以很多次我推门进屋的时候都看到小 Q 着急忙慌的关电脑，那脸上的表情特别搞笑，我形容不来。我知道他在干嘛呢，男孩子的生理期嘛，很正常，我问他看的哪国的？日本的还是欧美的？一开始他和我装傻死不承认，我就把他推到一边从电脑里把那些 A 片找了出来，倒霉孩子以为文件夹的名字改成“系统文件”就不会被发现了。

和他出去，他也总盯着人家大姑娘看，自己还在那嘟囔，真俊！

我说 Q，我理解你现在发育期，但是你要朝着色魔那个领域发育我就先把你阉了，知道吗？

他有时问我喜欢什么样的女人，喜欢看女人身体的哪个部位，我就说你他妈越来越严重，我明儿就去管理员那要把骗猪刀！他还是不依不饶的追问，说都是老爷们讨论女人很正常。我想了很久告诉他，小腿和肩膀吧。

小 Q 说：啊？我不喜欢那，我喜欢……

我说行了，我知道你喜欢哪，看他妈你用那个杯子我就知道了！滚一边玩去，别脏了我这点净土。

有时我也会带他去唱歌，就我们俩，小 Q 唱的歌实在是没法听，每次去之前我都说，Q，哥跟你商量件事，今儿你不唱，听人家唱行不？

Q 说，那我不唱咱去唱歌干啥，咱去蹦迪吧！

我有种想掐死自己的心：Q，蹦迪也行，你也得答应哥，你不蹦，哥岁数大了，哥也不蹦。

小 Q 说那还是唱歌去吧。每次去我都会给他叫个女孩子陪他玩，这个闷骚的东西，在家的時候一天不知道看多少 a 片，真见了大姑娘把自己羞的跟人家非礼他似的。我也会叫一个女孩，但是专门倒酒点歌的，有时我会想起那个 23 号，不知道她过的怎么样了。小 Q 一紧张就晃腿，每次我都踹他，贱样子，没出息的玩意儿！

第十二章 [本章字数: 2131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1 23:49:52.0]

后来我觉得我常带他去的那个 KTV 里有一个女孩和他的关系有些不正常，到后来我给那个女孩小费的时候女孩都不要了。我的头嗡的一下就大了，我知道怎么回事了，也知道这事的严重性，说严重是因为在小 Q 这个年纪，这种心理，对感情这种东西的概念是模糊但又极为憧憬的，一旦拥有了一份在他自己看来是感情的情感时，他就马上会全身投入，不管前面是刀山是火海还是汪洋。如果他是一个普通的小伙子，从这走过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总要在年少时碰触那些青涩的感情，人们才会慢慢长大。可是小 Q 不行，绝对不行，即便是最不重要的派发员也是绝对不可以的，更何况还是一个外人。

那晚在 KTV 我看着他们俩之间的眼神，已经不再是客人和公主之间的眼神了，那眼神中分明有了从心里流露出来的东西。回家后，他一直就不肯松开他那个手机，我让他把手机关一会我和他说几句话，他关机之前还发了条信息出去，我发觉他已经陷的很深了。

小 Q 明显不知道我要和他说什么，只是看我少有的严肃，他也不再闹，安静的看着我。

Q，你 L 姐的事虽然我没对你说起过，但我想你也一定知道的对吧？

小 Q 点了点头。

我之前听人说过句话，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天涯海角，而是我站在爱人面前而我却不知道她爱我。

但是我想说,在我看来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这些,是明明相爱却要天各一方人鬼殊途。我和 L 在一起的时候比你现在还小,比你冲动还疯狂,可是那时我听不进去也不会想到,一时的冲动快乐之后取代她的竟是永远的分离。

小 Q 说:哥,我和薇薇没什么的,就是聊的比较开心。

Q,我也是一个爱过的男人,我分的清是知己的感觉还是情人的气息,不要再骗我了。

小 Q 又开始晃他的腿,我知道他不安他紧张,他怕我不再允许他去见她,他怕我马上说出所有的不准和不许。

Q,你喜欢她,想对她好,对吗?

Q 点了点头。

你想时时刻刻都在她身边和她说和她笑和她玩,看她开心看她幸福,对吗?

Q 点了点头。

你不希望她受到一点伤害,不想看到她伤心痛苦,是吗?

Q 说:哥,你别说了,我知道该怎么做了。我不会再找她了。

那晚小 Q 躺在沙发上一夜没睡,抽了一夜的烟,想了一夜的事。早晨,他跑出去买了个手机卡,把之前的掰掉扔了。

那几天他做什么都心不在焉的,永远在发呆,手机一响就赶紧抓起来,抓到手里又无力的放下。看着他的样子我有些心疼,可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我不想小 Q 走我之前的路,他受不了。

小 Q 最喜欢吃薯片,品客番茄味的,我睡觉很轻,有一点动静马上就醒,况且我只睡那三四个小时,睡的好是件很难得的事情。小 Q 平生最大的乐趣莫过于一边吃薯片一边用吸管喝可乐,把 tiger 放到他腿上俩人看着他喜欢的电影。当然,在我睡觉的时候他还是会很轻的,不会一把薯片放到嘴里然后“#¥%……&”咀嚼一通,他会一片~~一片的慢慢嚼,注意我的用词,是一片~~一片的,慢~~慢~~嚼。

当然了,他觉得那很轻,觉得自己很小心翼翼了,他并不知道我的感觉。当他在客厅撕开薯片桶上的包装时,我就已经醒了,然后可以听到他猥琐的用两根手指夹出一片薯片来,还带着薯片刮蹭薯片桶的声音,然后轻轻的放到嘴里“咔”,他总是先嚼一下听听我是不是有反应,觉得没有再继续“咔咔咔”。他吃第一片的时候我的眉头会轻轻皱一下,因为这代表着他吃完那一桶需要一个小时,然后可以听到他吸可乐的声音,他可乐喝的倒快,因为每次最后他都不厌其烦的吸杯底,又是一通噪音。我会悄悄的起身,从床头拿出那根我吓唬 TIGER 用的短棍,打开门站到他身后。当他因为电影中的情节乐此不疲的时候我就在背后拍拍他,他摘下耳机回头看我时就不再笑了。这个时候总是 TIGER 先“喵呜”一声跑掉,因为他看到了我手里的棍子,其实那是为小 Q 准备的。

我也看过不少电影,以至于小 Q 随便说个情节我就能马上答出名字,这让他很佩服,他问我怎么看了那么多片子,我说都是上学的时候晚上从宿舍跑出来去录像厅的成就。但是小 Q 这样的,我却无法在我看过的任何一部电影中找到和他匹配的角色,所以我总说,如果一百年出一个我,那他妈得一千年才出一个你!

我有些害怕带他出门,因为他总是会吸引别人的眼球,不是因为他拉风,只是因为他邈邈。有一次我和他去打桌球,可是没有 VIP 包厢了,就在外面打,隔壁球台一会来了俩女孩,我承认女孩打球打的好是很帅的,但是见的多了就习以为常了,可是小 Q 见的不多。小 Q 看人家不是因为人家打的好,是因为其中一个穿着紧身裤低胸衣。本来我和小 Q 在打的时候旁边是有几个人在看的,结果等那俩女孩走了以后,小 Q 就不能再正常发挥了,只要人家一爬下,只要人家一爬下,他就爬在球台上开始装着瞄角度,嘴里还“呵呵呵……”的低声傻笑。等人家出杆了,他也出杆了,结果有一次我和他碰了,我俩一起爬在了球台上,他在我正对面,我看着他,他不看我,旁边看我们打的几个哥们开始哄堂大笑。那个女孩看看

到小 Q 那副样子倒没吃惊，起身扶了扶衣服问小 Q：好看吗弟弟？小 Q 的脸唰就红了。我真的想一把搂起个球砸这个兔崽子一个满脸桃花开，我掂了掂桌球，放了回去，算了。

回去时路过一个成人用品店，我在门口停下了，小 Q 看了看招牌拉着我说：走吧哥，别跟这待着啊，多丢人啊。

我说：你他妈还知道丢人啊？老子现在反正也没脸了，老子不在乎了！我寻思着进去给你买个充气娃娃让你每天抱着！没出息的玩意儿！回家就把你阉了！

第十三章 [本章字数: 2122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2 00:56:24.0]

小 Q 偶尔给我耍点小聪明，我也是能配合他一下就配合一下，比如我第六个任务。其实上面是给了他三份备选资料的，他只拿回来一份，说就这一个，我接了后，他回去给上面说我挑了那一个。其实小 Q 给我选的都是相比之下简单一些的，当然钱也相比会少，但是比起这孩子的用心良苦来，那点钱也不叫钱了。

第六个任务目标是个开地下赌场的老油子，前些年因为失手打死了人被判了个误杀，进去蹲了八年。出来后除了脾气见长别的倒没变什么，他们那是个旅游景点，不少外地的游客都慕名前去游玩，香港台湾澳门的同胞也不少。有男人的地方就少不了赌博，他就在他们那块开了几个地下的赌档，纠结了些当地的混混痞子看场子，当然了真正给他看场子倒不是混混地痞，都是我们的公务员们。碰到大鱼就玩玩仙人跳，讹点钱。他这杀身之祸要我说也不冤，怎么说也是老混子了，看人不说一眼穿心，也该有个七八分的火候，什么人能宰，什么人不能下手这点还把不清楚。可能当地头蛇土皇帝当惯了就成了井底之蛙。这回好了，玩仙人跳玩脱了，自己跳进去了。宰了一个不该宰的游客，给搜刮了个干净，连嘴里的金牙都一颗不剩的敲了下来，钱拿走就算了，还把人家打了个半死。做事做的太绝了，没给自己留条后路。

雇主也有个附加条件，要我带回来他的那枚戒指，那是祖上传下来的，价值不说，意义不同。我看了戒指的照片，一眼就能看出是个老物件了，戒指上镶的那块翡翠有不少年头了。看来这戒指对他确实意义非凡，他被老六撸去的金表也价值不菲，但提都没提。

我上过赌船也去过赌城，所以我很好奇这风景优美的旅游胜地下面又埋藏着怎样的地下世界。说起赌，我丝毫不陌生，从小就拿着压岁钱和发小们随便找个背风的地方一毛一底的玩扎金花，初中高中大学也没消停过，没事就一通宵，什么都玩，扎金花、斗地主、大老二、德州扑克、麻将，要说我的赌运还是蛮好的，很少输。大学时有一次玩扎金花，总觉得不对，就发现一哥们私下里藏牌，被我们抓了个正着，问他哪学的，说是在天桥底下买了张光盘，练了几天，拿出来试试，看来还是手生。另外一哥们一巴掌抽了上去说：你再回去练练，等熟了再来挨抽！后来我看过那张光盘，十赌九骗，一点不假

我想如果老六的场子里有很多游客的话，那必然会有皮条客在游客扎堆住宿的地方游说。我就让管理员给我报名参加了一个旅游团，旅游团是当地的旅行社组织的，都是些散客，凑够了数就出发，一般就是一个大巴算一拨，配一个导游一个司机。在市里先住了一晚，第二天一早我们就出发了，要说有山有水的地方空气真是好，我都不想抽烟了只想多呼吸几口那的空气。车上的人心情好像都不错，男女老少都有，坐在车上有说有笑的，开车后导游讲解一会就组织大家唱个歌，虽然很傻但我却很开心。我想早知道把小 Q 带来了，这孩子打小也没去过什么地方。车开到山脚下，游客们就下来步行登山，司机就在车里等着。这一拨游客里，只有我一个单个儿的，其他的要么是情侣要么是一家子，跟在导游后面说说笑笑的。我走在队伍的最后面，拿着 DV 拍下了他们的背影和欢笑，相见就是缘分吧，这一辈子又能有几次遇见呢。一路爬山，走走停停，我很喜欢看那些象形山，也对导游讲起的传说很感兴

趣，看着那些山，不进感叹大自然的鬼斧神工，我相信那些传说都是真的，我能想象的到那些凡人得罪了天神被上天惩罚幻化成山时的情景。

中午在山上吃的饭，山上饭店做出来的饭菜的味道实在不敢恭维，正吃着我们那拨游客里的一对情侣坐到了我这桌上，和我搭讪，大家都是同龄人，我也很快就和他们混熟了。他俩看我一个人有些孤单就让我和他俩一起玩，人多了热闹，晚上还能斗个地主。我毫不犹豫的答应了，一路上和他们一起很开心，女孩走累了男孩就背起她，我就帮他俩拿着随身的物品，忽然男孩放下女孩，女孩举起相机冲着我就拍，我马上把头扭向了一边。男孩过来说，怎么啦你，赌神啊？不拍照啊？我说不是，我比较腼腆，哈哈。男孩也笑了。女孩跑过来说，没别的意思，我俩忽然发现你身上背着的挎着的拎着的夹着的東西都满了，跟个行李架似的特搞笑就想给你拍一张，你看照片多搞笑啊，哈哈。我说没事，不重。俩人从我身上七手八脚的把各自的東西都拿走了，又一路前行。到了一个景点前面，导游说从这里流过的水是观世音菩萨玉净瓶里的水，传说喝过的人都能延年益寿去病消灾。男孩和女孩摘下自己的水壶就跑去灌水，回来告诉我那水很甜很清凉，让我快去灌点喝。看到我好像没带水壶，男孩就拿了自己的水壶递给我喝，说：我没病，你喝吧。看着他的笑脸，我有些感动，接过水壶的时候我不知道该说声谢谢还是什么，最后竟然说了一句：我也没病。说完我就后悔了，这是接的什么话啊。他们俩都笑喷了，说：你果然很腼腆！

大家都在那个地方拍照留念，我帮他俩拍了照，完后他俩就拉着我要导游给我们三个拍，我没有推辞。拍完了，女孩叽叽喳喳的要看看什么样子，女孩子总是担心自己不够完美又被人看到那不完美的一面。我看着屏幕上的我们，男孩在我左边，女孩在我右边，俩人都在我头顶上做了个兔耳朵的手势，俩人还像占了多大便宜似的乐的开了花。我不知道是我过于多愁善感还是我本就该这样惆怅，我觉得和他们应该是同学是朋友是哥们，逃课或者趁假期一起骗着父母跑来这里玩，至于回去怎么交代等玩够了再说，可我不是，三个人却两个世界……

第十四章 [本章字数: 222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2 00:28:54.0]

晚上我们就住在了山上的宾馆，那也不能算是宾馆，其实就是山上人家的一个个小院，又加盖了，收拾了一下就成了宾馆，像农家乐。晚上是自由活动时间，我请他们俩到一个看着还像个饭店的饭店里吃了饭就回去斗地主。斗了一会女孩觉得没意思，说回来的时候看到一个练歌房，要不咱们唱歌去吧？男孩说行啊，走吧。我说人生地不熟的，外面又乱，那些练歌房也不知道都什么环境，不安全。男孩说太平盛世的，还能是黑店啊，走吧，别神经过敏了你。

事实证明了我确实是神经过敏了，那只是个普通的练歌房，去玩的也都是游客，三三两两的。那种练歌房不像现在的 KTV，很简陋，还有大厅，大厅里可以点歌，10 块钱一首，把歌名告诉服务员，轮到自已了就唱。本来想去包房的，可一看到那似乎能坐出油来的沙发就没了兴致。我们就留在了大厅，女孩说也挺好，像回到 90 年代的迪斯科舞厅了。

要了三个扎啤和几碟小吃就听人家唱歌，唱成什么样的都有，最好笑的是有一个人唱小白杨唱出了四种调子，他们俩笑的都快岔气了，我想起了小 Q。那人唱完还举起杯子和我们示意干杯，男孩说：叔叔唱的好！再来一个！结果那男的就真的又唱了一个，女孩使劲掐了一把男孩的腿说他贱，听到这个字，我又想起了 Q。我心里说：对不住啊 Q，我也不想总在这个时候想起你……

他们俩听了一会和里面的人都熟了也开始点歌唱，那女孩一嗓子山路十八弯真把我震住了，后来我才知道人家专业的。满大厅都沸腾了，还不少人自己掏钱点歌要女孩唱的，有过

来碰杯喝酒聊天的，大多都是游客也有我们那拨的。应了那句话，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从某些方面讲，我是幸运的，因为我总能知道在什么时候我是幸福的，我也会用心去享受每一份每一秒的幸福，不浪费一丝一毫。比如现在，听着他们唱歌，看着他们一起拍着节奏和一张张善意的笑脸，起码在这个时候，我很幸福很快乐。

女孩看我一直在听问我怎么不唱，我说五音不全。女孩说你再五音不全还能比的过那个大叔？我们连他都受的了，你刺激不到我们的，快点首唱。

我说我真不会唱，那位大叔起码还有个调，我是连调都没有。

女孩说：哦？还有这种唱法？那你更得展示一下了，我好学习学习，没准我的毕业论文就火了呢。

男孩也说：哥们，快去吧，这叫盛情难却啊。

我不想扫大家的兴，也不知道该唱什么，就点了一首“我们的爱”，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点那首歌，只是看到点歌单上的这首歌名就点了。

我只是听过但从来没唱过那首歌，因为是女人唱的。音乐想起时，四周一下安静了，也许并不是人们安静了，只是我的世界安静了，又也许是他们安静了吧……

每当我拿着麦克风的时候我都能想起 L 坐在我旁边搂着我的胳膊听我唱歌，那个带着歌声的房间就是我们的世界。小 Q 总说我每次唱歌的时候都闭起眼睛，像电视上的歌星似的，我说他们是在想词，我在想事。

我不知道我是怎样把那首歌唱下来的，整首歌我都不敢睁开眼睛。当我唱完的时候，整场竟然响起了掌声，弄的我有些手足无措。女孩说她第一次听男声版的我们的爱，竟然是这种感觉。我问她什么感觉，她说说不上来，胸闷。我说靠，早说了我不唱，你非让我唱，说我刺激不到你，这把刺激到了吧，赶紧让你老公给你做个人工呼吸。女孩笑了，说喝酒吧。。

第二天出发，我们接着游览其他的景点，一天下来也还是挺开心的，倒是再有关于菩萨佛祖的景点时他俩烧香跪拜都显得虔诚多了。下午四点多逛完今天的最后一个景点，我们换了宾馆住，吃了晚饭我就找了个借口单独出来在宾馆门口附近晃悠，我发现这一片的小卖部门口都站着一两个男人，贼眉鼠眼的来回盯着过路的人看，八成是那些皮条客了。我故意到一个小卖部买了盒烟然后装着打电话，内容无非是景点还行，就是晚上无聊，连个打牌的人都没有之类的。一边说一边回了宾馆，过十来分钟之后再出来就看到刚才小卖部门口的那个男人和我们的大巴司机跟那叨咕着。这些也很正常，干旅游这行的不就是吃这碗饭的吗，什么钱都能抽出水来，黑也能抽白也能抽。我看见大巴司机在那就打了声招呼叫了声大哥，上去闲聊。

我给司机和那个男人一人递了根烟，就在小卖部门口和他们扯皮，聊的无非都是些从哪来的，干什么工作之类的废话。聊着聊着，司机和那个男人要走说去找个地方玩两把，我知道这就甩钩儿了，那我就咬上吧，我赶紧装着很迫切的样子要加入，赌徒的样子我是见过的，一天不赌手痒，三天不赌全身痒，一个赌瘾，一个毒瘾，都是很可怕的。

那个男人装着很不相信我的样子，其实我的底细他刚才已经从司机那打听了，外地来的普通游客而已。司机还假装在旁边替我打包票，男人才又假装着半信半疑的带我去。一路上我还得假装着很感谢司机大哥的够义气，又得假装着对男人讲的规矩表示一定遵守，这一路，累死老子了。

在景区里来来回回转了几个巷子来到一栋房子外，除了位置隐蔽点外和我们住的宾馆没什么不同也加盖了两层，那个男人敲了敲大铁门，我注意了一下他敲门的节奏？“当 当 当，当当”。该！我心说，三长两短，能你妈不出事吗？大铁门上开了个小窗，另一个男人从小窗里往外看了看，看到司机和那个男人都没说话，看到我就用方言问男人，男人说了几句，门里的男人又看了我一眼，把门打开了。院子很大，放着几辆摩托车，院内养了条大黑狗，

不是什么品种狗，但是也吃的膘肥体壮，一身黑毛像缎子似的油亮亮的。看见我进来就站起来盯着我，也不叫。我进了正对院门的屋子，一开门里面的烟就往外冒，那个屋子很大，有两三百平米吧，估计是把左右的墙打通了，一进门就看到墙上挂着副字，也不知道是谁写的，“吃喝嫖，三大赔，只有赌博有来回。”真有文化。

本文由微信公众号【老.庄.日.记】整理发布，免费分享，请勿买卖。

第十五章 [本章字数: 2381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2 06:07:27.0]

大厅里七七八八摆着很多桌子，人不少，但都是玩家，没有旁观的。扑克牌九筛子居多，没有麻将。那个男人问我玩什么，我说看看再说，就在屋子里来回走走看看，男人就不再管我，让司机带着我看看。大厅的角落分别坐着三三两两的男人，有的在聊天有的抽烟喝啤酒，应该是这里的小混混了。这里的玩家从穿着上看六七成都是游客，男人占一大部分，也有女人。但每一桌上都有那么一两个不是游客的玩家，行话管那种人叫鬼，也装成玩家的样子一起赌，两个人就可以做局，到了该收网的时候就关门杀狗，最后桌上的钱往往都是归到一个人的口袋里，另外的鬼也会把钱输给那个人。他们不会从头玩到尾，也不会把把出老千，中途会换人，出老千的那把必定是桌上赌注最多的一把，所以玩家们即便输光了也只会觉得自己手气不好。所有的牌桌上都没有荷官，因为在这种地方用荷官就像开个串儿店站保安，等于告诉客人，其中有诈。上楼的楼梯在大厅的右侧，我问司机上面是干嘛的，司机说也是这些，不过玩的大，第三层最大。我说这人不多啊，司机说要那么多人干嘛，有的玩就行了，你想玩什么？我说扎金花吧。司机说呵呵，全国人民都爱玩。司机问我玩多大的，我问有多大的，司机说有 10 块一底的，20 的和 50 的，上面还有 100 和 500 的，不过太大了，你就在下面玩玩吧。我说行，先玩玩 20 的吧。司机带我换了三千块钱的筹码，找了张桌子就坐了下来。我问他怎么不玩，他说先看我玩两把，一会再说。

其实所有的赌具里，扑克是最容易做手脚的，不少电影也都和赌有关，就不用我多说了。和我一桌的还有四个人，三个是游客，一个是鬼。对于扎金花这种简单牌局，一个鬼就够了。

我很快就把那三千块钱输了进去，然后装着迟迟不想从牌桌上离开的样子，带我来的那个男人过来和我说，没事手气不好是常有的事，他也经常输，输了就走，别玩了，不然都输光了不好。我说：草，我心疼这点钱？我爹抽根雪茄就不只这个数了！你等着，我回去拿钱去！我转过头对司机说：大哥你受累，跟我一块去吧，这天也快黑了，我一个人害怕，而且我怕我找不着回来的路。司机很爽快的答应了，跟我一起回了宾馆。一路上我和他说说聊聊，捡他的舌漏，套出不少消息。我刚才去的那个场子也是老六的，但是属于小场子，去的也都是些小玩家，老六平时都不在那，他一般都在另外一个场子，那个场子最少都在十万块。我心想在这地方赌到这种程度，规模也不算小了。我回到宾馆拿了一万块钱又和司机折了回去，到 11 点，钱又输光了。我拍了把桌子骂了一句：草他妈的！真背！那个男人笑呵呵的走过来递给我根烟说：怎么了兄弟，又输了？

我说：可不是吗，真他妈邪门了，今天手气不好！

男人说：手气不好就别玩了，你们这团不是 5 天的吗？你这两天都能来啊。

我说：这马上就过 12 点了，过了 12 点就不是今天了，我他妈得接着玩，我就不信这个邪了！

我问司机：大哥，这附近有取款机吗？我得取点钱去，身上没带那么多现金。

司机说：这附近可没有，这得下山才行。

我说这大半夜的怎么下去啊也没个车，那个男人说：没事兄弟，要不你先从我这拿点，反正你跟着老周的团我也不怕你跑了。

我说行啊，先借我五万吧。

男人一听，有些迟疑，看了看司机，司机也不知道说什么。

我说：草，怕我还不起啊？

我说着把手表摘了下来，塞到了男人的手里说：找个明眼人看看，这表够你几个五万了？要不是大半夜的，我犯的着跟你借钱吗？

男人拿起手表看了看，看样子他也不懂，但是又觉得我口气实在不小，让人给我拿了五万的筹码，带我上了二楼。

二楼比一楼的环境好一些，也没那么吵，人也相对少一些，只有五个牌桌，一个是筛子，两个牌九，一个扎金花，一个大老二。男人问我玩哪个，我说还玩扎金花，我就不信了！

一直玩到凌晨5点，五万块的筹码一分没输还赢了一千多，应该说是他们没让我输，想放长线，钓大鱼再顺便看看我是不是真有钱。第二天我没和他们一起去景点，只是说身体不舒服，在宾馆休息。上午稍睡了一下，中午就找到司机让他帮我找辆车，我下山去取钱。司机借了一辆摩托车带着我下山跑了两个银行，我取了15万出来，数出一千来给了司机全当烟酒钱，司机乐的屁颠屁颠的。回去后我又去了那个赌档，男人问我还玩吗？我说太小，没什么意思。男人应该是从司机口中知道我取了钱出来，对我说想玩大的好办啊，你今天晚上过来找我，我带你去个地方。你下午就别玩了先回去好好睡一觉，要不晚上你熬不住。

我听了他的，下午回了宾馆没再玩，晚上6点的时候我准备出门去找他，碰见了那对小情侣，俩人看见我出来问我好些了没有，我说没事了。女孩还拿出相机给我看他们今天拍的照片，我们三个头挤头的看着照片，女孩说男孩笑的傻，男孩说女孩笑的二，俩人隔着我你推我一下我推你一下的，我看着照片里的他们，多般配的一对儿，看着他们幸福的脸我甚至在想当他们结婚的时候会不会想起邀请我去参加婚礼，以后又会不会和朋友讲起我们三个见鬼的事情，等很久很久之后还能不能记得我这个哥们。男孩非要晚上请我吃饭，说答谢我，我说不用了，晚上还有点事，真想答谢我就跑到观音池那向菩萨虔诚的祈祷一千遍：T是宇宙超级无敌大帅哥。男孩说：菩萨会说，咱们还是再商量一下世界和平的事吧，哈哈。

我到了那个赌档找到了男人，司机没在那里，男人正在等我看我来了，对我说走吧。我就又跟着他出了门，和我们一块的还有另一个男人，是那儿的混混，一路上直拿眼睛扫我的包，我问他看什么，他说没事，我说别看了，省的看到眼里拔不出来了。七拐八拐，来到一所房子前面，这儿的房子除了大小不一样长的都一个样。

我在门口等着男人敲他那三长两短的信号，男人没敲，给里面打了个电话，门自动开了。进到一楼的大厅没看到墙上再挂着那副至理名言，大厅有七七八八的玩家已经在赌了，这些人真是废寝忘食的。一会，一个男人从楼上晃悠悠的下来了，一看那张像拿鞋底子拍过的还挂着一副唯我独尊的老脸就知道那是老六了，普通人长不了这么抽象，不容易。

第十六章 [本章字数: 2665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2 12:41:25.0]

我一眼就看到老六的左手上戴着那枚雇主的翡翠戒指，不知是先入为主还是怎样，那枚戒指戴在他手上也确实显得和他很不相配，就是让老六穿上裘皮大衣，戴上貂皮围脖和金丝眼镜，再拄根文明杖，他都不像个归国华侨，穿什么都像陈佩斯穿上八路军的衣服似的，怎么看怎么像一个打入我军内部的特务。老六是个大光头，那脑袋我估计得有二三十斤，真他妈大，脑袋上的皮都皱出了褶子，我寻思着要是剥他的皮千万不能从头顶开口，太费刀，得从下面往上走刀。老六大概一米七八的样子，中等身材，一副扫把眉，眼睛不算大也不算小但眼神很好，高鼻梁大嘴，留着点胡茬子。穿着条灯笼裤方口布鞋和大马褂，每只手都戴着那么两三个戒指，脖子上戴着块很大的玉佛，手腕上还有佛珠，我心想这孙子晚上睡觉不嫌咯得慌啊，光脱这些行头得上个把钟头呢。

我说过人是永远不可能不去以貌取人的，我打第一眼看老六的照片就对这个人没什么好感，真正看见他本人就更加厌烦。老六其实是那种长的并不凶恶更谈不上不怒而威倒是显的极为奸诈可又故作尊贵的模样，前面说他抽象就是这意思了。从楼上下来，步子很慢，晃悠悠的，脸上还带着长老级的微笑，下面的人们看到他都尊称一声“六爷”，他则摆手示意，整的像阅兵似的，我牙都倒了一半。

老六下来后，男人带我走了过去，老六看了我一眼，给我点了个头，男人说：六爷，就是这位兄弟，别看岁数不大，那气魄绝对是爷们儿！

我看着老六那张抽象的脸，咬了咬牙说：六爷，小弟没别的爱好，就是爱玩两把，小赌怡情，大赌养家嘛，我也不指望这点钱养家，就玩几个乐呵。

老六笑着说：赌这东西最能看出一个男人的心境，后生可畏，我也爱交朋友，你在这尽管玩，有什么事就吩咐他们。

我心想是可畏，可畏的还在后面，嘴上说：不敢不敢，我就瞎玩图个乐。

他们把我带上了三楼，三楼是一个一个分开的房间，能听到里面传来的麻将声和摇筛子的声音，老六问我玩什么，男人说他爱玩扎金花，老六笑着说：性情刚烈啊。

老六把我带到一个房间，里面坐着四个人正在玩，这四个人都是普通玩家，没有鬼，八成是刚开始玩，还不到来鬼的时候，老六笑着说：这是我兄弟，也想加入，你们别欺负人家小啊，这小子势头猛着呢。那四个人皮笑肉不笑的说：那加张椅子，一起玩吧。

从楼下上来，没看到多少看场子的混混，八成老六在这一亩三分地对自己很放心，黑白都不会找他的事吧。但是我是不可能在场子里动手的，我只能先接触到他，才有途径知道他的作息踪迹。我坐了下来，老六就要出去，我说别啊六爷，一起玩会儿啊。老六笑着说你们玩你们玩，我一会过来陪大家玩两把。我说别一会啊，就现在吧，六个人玩才带劲呢，给兄弟点面子，来来赶紧加入开始战斗。

旁边的人有些不解的看着我，开赌场的谁不会点儿偷牌换牌的伎俩，我想四个人有点怀疑我和老六是一伙的，担心我们玩仙人跳但是又觉得不太像，赢了的还想赢，输了的不甘心，就没有人走，这就是赌徒的心理，四人没反对，想看看什么情况，就一起接着玩。

老六并没有出老千，这也是大多数老千的手段，刚开始玩，大家都很兴奋专心，这会出老千意义不大，一般都是在后半夜，赌徒的脑子昏昏沉沉，反应迟钝，眼睛也有些疲劳的时候老千们就开始关门杀狗了。我和老六坐对家，看着他那带着褶子的头皮和那张抽象的脸我就想起了扑克牌里的方片J，这家伙怎么长的，跟外星人似的。老六还特别爱摸自己的大光头，一会摸拉一下一会摸拉一下，我心想这是能让自己变聪明还是怎么着。

玩了两个多小时，输赢不太大，我没输，老六也没输，我发现老六还是有点城府的，他会很快的看完自己的牌然后观察每个正在看牌的人，很多人玩扑克都喜欢在那一点一点的搓牌，让牌面慢慢的露出来，这样是追求一种心理上的刺激，但糟糕的是，当露出的牌面是或不是你想要的那张牌时，人的眼睛和表情多少都会不同，这个细节就会告诉对手你是真有大牌还是在偷鸡。毕竟又不是赌神，把牌搓烂了也还是那张牌但却给了对手可趁之机。我当然不会在那搓牌，抓起来看一把，有牌就跟，没牌就飞掉，我不是职业赌徒，不会去跟老六拼赌术，来玩牌局只是我行动中的一环，没有这一环，下面的情报我就无从得知。

快 11 点的时候大家都说饿了，老六吩咐了人去买了几个菜，把桌子腾了出来又拿了几个啤酒，老六说这全当充饥，兄弟几个凑合着吃点，改天他做东，再正式的请大家吃饭，他爱交朋友。我心说没见过这么虚伪的人，爱交朋友还把人家雇主的牙都敲下来。

大家正在闷头吃，老六的一个手下从门外进来走到老六的边上附在他耳朵上传话。

老六的手下和老六说了一些方言，老六也回了一些话，话里的几个重点我听的很清楚，18 号，凌晨 3 点，后山上货，亲自去。我听到这些不禁感慨万千，人杰地灵啊老天有眼，这省我多大事啊。我跟的旅游团 15 号就结束了，那就是我下山后的第三天凌晨他们要有所

行动，至于上什么货我不关心，总不会是军火，老六还没到那个层次上。

无意得知了这些对我来讲那就是中了头奖，顿时觉得身上轻了一半，吃完东西又和他们玩牌，觉得老六要出招的时候我就不跟了，要不就一趟一趟的跑厕所，回来还得埋怨他买的什么菜。老六说大家吃了都没事啊，可能你这当惯了大少爷的身娇肉贵吃不惯这粗茶淡饭。好不容易挨到大家都睁不开眼，就提议散伙吧，那四个人输了个干净，我没输还赢了几千块钱，老六是赢大发了，四个人加起来怎么也得输了小三十万给他。第二天白天没再去赌档，跟着团和那对小情侣又逛了一天的景点，晚上回来又去了老六那，该去老狐狸那露个面了。

老六看见我依然是那副自来熟的德行，问我是不是手痒了。我说痒是痒，但没法玩了，从昨晚到现在身子都不舒服，可能水土不服的劲上来了，这不明天就要走了吗，来给六爷打个招呼，这是个好地方，山美水也美，以后还要常来呢，不能让六爷忘了我。

老六皮嘿嘿的乐了几下，也是皮笑肉不笑的，看来没逮住机会把我那点钱套过去有点不甘心，但又得上的了台面，就没再说什么要留我吃饭。我说得，我现在看见东西就想吐，再倒了您的胃口，好心意领了，下次再来的时候带点特产孝敬孝敬六爷。我这身子实在难受，就此别过了。

老六把我送出了门，我回了宾馆。小情侣听见我开门的声音出来找我，问我要不要一起出去喝点，我怕碰见老六，觉得不妥，就说了声自己不大舒服让他们去了。回到房间，我开始研究行动那天的事，时间、地点我都知道了，人物中我也确定老六会去，但是去多少人，带不带家伙我不清楚。不过看老六手下的那些人，也是一群乌合之众草台班子，算不上黑社会，充其量是地痞流氓，所以应该没有制式武器。我给管理员打了电话，交代了一些事之后就去找小情侣斗地主了，明天就要分开了，可能这辈子也没有再见面的机会了。

第十七章 [本章字数: 3824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2 22:09:52.0]

第二天一早跟着团下了山，白天又逛了一天市里的景点后返回了旅行社，社长在会议室里发表了一个简短的致谢词后，大家就解散了。人毕竟是感情动物，虽然五天的时间不长，但朝夕相处下来也还是积攒了些情感，互不相识的人们成了朋友，给对方留着自己的联系方式，邀请着有机会来自己的家乡做客。小情侣和我都有些恋恋不舍，问我下面准备去哪玩，要是没安排就一起再到别的地方玩几天，我很想去可是我有工作在身，只能说得回去了，家里还有事。男孩想留我的联系方式，我说我这个号码马上就不用了想换个号，你把你的留给我，我换了号打给你。女孩说一定要记得告诉他们，他们还得把照片寄给我呢。

我和他们挥手告别转身离开，回到了管理员预备好的住处，走进门的一瞬间觉得世界一下子变的很安静，刚才还是欢声笑语，怎么忽然就静的出奇了，我早已习惯了安静，可是现在这种安静却让我有些不知所措。我赶忙打开了电视，把声音放大，从包里拿出了DV，看着这几天我们走过的风景。屏幕上男孩和女孩时不时会跳出来做个鬼脸，我听见我们的笑声和人们的说话声，第一次觉得这平日里嘈杂的声音竟是这么好听，我看着看着自己就笑出了声。

我靠在床上给小Q打电话，电话那边接起来之后没有声音，我一下坐了起来，也不吱声，两边就这么对峙了几秒。

电话那边传来了：哇，哇哇哇……

我又靠回了床头，说：吃死你个兔崽子！没出息的玩意儿！

哈哈，你能奈我何？我现在不光吃桶装的了，我还吃袋装的，这一撕开这声音，你听听！

说完，电话那边就传来了揉捏包装袋的噪音。

Q，听哥说点正事，别闹了。

小Q停下了他猥琐的举动，安静了下来，说：你说吧哥，我听着呢。

你怎一个贱字了得！哈哈！我说完就挂了电话，没有给他还嘴的机会，我心情好多了。

窗外，这个城市流光溢彩，我看着那些亮着星星点点的灯光的大楼在想，那里都住着什么人，现在在干什么？有没有人和我一样现在正爬在阳台上看着外面的风景，看着那些楼，想着同样的事？一阵凉风吹过，让我有些寒冷，我裹了裹睡衣，点了支烟。我使劲的在眼前的这个范围搜索，想把事物看的更清楚，甚至想找到那对小情侣，看看他们现在在做什么。我又想如果现在小Q出现在楼下我会有什么样的心情，拿茶杯砸他！

电话声打断了我已经飘出去很远的思绪，工具员打来的，我有些厌烦的接了起来，记下了时间地点后挂了电话。当我每次想短暂的忘记自己的身份做个思想小游时总是会有人有意无意的提醒我。

这一个晚上我躺在床上，睡睡醒醒，恍惚间又总梦见和那对小情侣一起游玩的情景，醒来后又觉得胸口堵闷，呼吸有些沉重，四点多的时候怎么也睡不着了，洗了把脸穿上衣服想下楼走走。

天还没有亮，外面的大街很安静，清洁工已经开始作业，早点铺也开始营业了。肚子有些饿，就坐在一家早点铺里吃了些东西，吃完了就沿着原路回去。楼下的一个盲人中医按摩不知道为什么这么早就开门了，自从上次背后挨了一刀，整个右侧的肩膀肌腱都受了损伤，虽然不影响正常肢体活动，但总觉得时常酸疼，像劳损过度一样。反正也睡不着，寻思着就去做个按摩吧，进了门，一位老师傅正坐在门口的藤椅上听广着播喝茶。听到有人进来，老师傅说了声：还真早。看的出他是个盲人，在我心里，所有的身体缺陷中，盲人是最痛苦的，无论是先天还是后天，一个人的眼前是没有尽头的黑暗，所有的事物都要靠自己的猜测去判断，凭自己的想象在脑子里勾画出整个世界的模样，这需要太大的勇气和毅力。

老师傅一看就是个注重养生之道的老人，真的是鹤发童颜，脸上的皮肤由内向外的透着那种红润的气色，说话的声音也中气十足。

我说：师傅，您开始营业了吗？

老师傅说：打开门不就是做生意呢吗，来了客人当然要招呼了，我也是睡不着了就早点开了门。哪不舒服啊？

我说：我这肩膀有些劳损，酸疼酸疼的，您给按按吧。

老师傅把我带到了个房间里，让我爬到了床上，在我背上盖了块白单子就开始给我按。老师傅用大拇指在我右面的肩胛骨上方边按边说：小伙子，你这不是劳损啊，你这里的肌肉都成了条絮状，是里面的神经组织一部分坏掉了造成的。年纪轻轻的怎么成这样了呢？

我说：小时候不懂事，和人家打架，背后让人扎了一下，就成这样了。

老师傅笑了：现在的年轻人脾气都爆，遇事还得多想啊，人都说退一步……

老师傅还没说完就摸到我脖颈上的另外两道疤痕了，师傅说：看来你的性子还不是一般的火爆啊。

我笑了说：都是小时候的事了，现在好多了。

老师傅告诉我，我这种性格要多吃芹菜多喝苦丁茶，都对缓和情绪稳定心情有帮助，说完问我吃早点了没有，我说吃了，老师傅起身去给我泡了杯苦丁茶放在了床边的小凳子上对我说：你的心火肝火都过旺，喝点苦丁茶一败火二定神，对你很合适。

我尝了一下，苦苦的但是过了喉咙时有丝甘甜，从那时起我也养成了喝苦丁茶的爱好，但是芹菜不敢吃的太多，怕把自己再吃成个二椅子。

老师傅给我讲了很多有关养生的方法，说和我有缘，还给了我一个煲汤的膳方，说有活筋通脉安神的功效，临走时还送了我一瓶他自己酿的药酒，说我再有个什么跌打损伤时，外敷内服都可以，效果很好，平时少喝一点对身体也不错。

第二天一早我去找工具管理员，一进门又看到了那个哈利波特，我说：怎么又是你？

小哈说：以后都是我了，上面这段时间会通知您这个安排的，您认了吧，呵呵。

说完起身从茶几下面拿出一个小皮箱，打开推到了我面前。里面是两把格洛克17式9mm手枪、两只备用弹夹和两只消音器还有一张幽灵面具，国外的警务人员一般都配备这种枪，性能好，射速高，分量轻，弹容量大，采用的是双排弹夹，17发的弹容是普通手枪的1.5到2.5倍，有效射程80米，加消音器需更换加长枪管但也很简单。

我检查了一遍，没问题就拿起箱子和小哈打了声招呼离开了那里回到了酒店。闲着没事，就套上了那张面具对着洗手间的镜子照，这东西做的像极了，不像其他的面具那么假，戴在脸上就像做了易容术似的。我看了看表，时间还早，就躺在床上养神。不知道是不是刚才戴着面具照镜子的原因，我迷迷糊糊的梦见那晚和小情侣在后山见到的场景，醒过来一头冷汗。过了中午，我收拾好出了门，路过一个香火店的时候进去买了些纸钱，晚上又得上后山，那地方太邪性，我心里没底。

坐了一个多小时的车又来到了景区的山下，我戴上帽子和墨镜拿出DV买了门票又爬了上去。路过那个观音池的时候我又想起了那对小情侣，短短的几天，却是物是人非。我跟在一个旅游团的最后面，有些无聊。我不能晚上上山，会引起怀疑，没有游客大晚上的爬山玩，我只能白天混在游客中上来。到了山顶的时候天已经快要黑了，那些一日游的游客们三三两两的坐着缆车下山了，还有些不尽兴的就组织了一下徒步从后山下去了，不是一日游的就跟着导游住宾馆去了，还有些自己玩的散客们也就该吃饭的吃饭，该干嘛干嘛去了。我找了个小饭店点了些酒菜，坐在那慢慢吃耗时间。

正吃着进来一个算命的老头，在饭店大厅里晃了一圈后看见了单独坐着的我，就走到我身边问我要不要算一卦。我知道这些都是江湖骗子，高人是不会在民间游荡着以此谋生的，但时间还早，闲着也是无事，就请他坐了下来。老头问我是测字，看手相还是辟八字。我说看手相吧，说着把左手伸给了他。老头拿着我的手捏捏握握左看右看了一会问我：先生是要问仕途还是问姻缘家庭？我说你随便说点吧，什么都行。老头就开始了，口若悬河滔滔不绝，用了很多易经里的术语，这样能显示出他是个有道行的人。其实这些算命的大多说的是两头话，两头话就是前后都有路。他不会说你一定怎样怎样，他会用一种疑问的语气问你是不是怎样怎样？你若说是，他有一套说法，你若说不是，他还有一套说法，总之会让你觉得他总能说中。我只是笑而不语，只当听书。老头和我说了大约半个小时，我给了钱他起身要走时我问他：老先生和老伴老两口就住在很近的地方吧？老头站住了问我：嗯？你怎么知道我两口子还住的很近？我笑着说：没事瞎猜的，您慢走。老头没再问，笑盈盈的拿着我给他的一百块钱和我做了个告辞的手势就回家了。他进门时把菜篮子放在饭店门口了，那是两个人一顿饭的菜量，都是些清淡蔬菜，合老人的口味。他穿了双拖鞋，鞋底很干净，所以肯定就住在山上，这个时间居民都开火做饭了，老人的菜还没送回去，一定住的很近，几步路的事。

我找了一家放映厅看电影，里面的环境倒还可以，比上学时去的录像厅强多了，人也不少，连着看了几个鬼片，好不容易挨到了后半夜从放映厅出来，外面依然有不少人在吃烧烤、打牌、游逛，歌厅里还时不时传出歌声。只是通往后山的下山小路附近一个人都没有，路口附近的商家也早早的打烊休息了。我看了看表，一点一刻，差不多了，我要在三点之前走到小路的中段，在那埋伏等着上货回来的老六。走上小路的时候，看着前面黑漆漆的一片，我做了个深呼吸，我不能用手电，只能摸黑走。我想着刚才放映厅放的鬼片，真是太合适了……

我把双肩包背到了前面，双手都伸到了背包里握住了枪，一边走嘴里一边嘟囔着：别惹我啊别惹我。这一路虽然走的有些心惊胆颤，但还算顺利，除了路边的树林里时不时的跑过什么东西发出点动静之外，没有别的事发生。差十分三点的时候我估摸着这条小路自己走了一半多了，因为山上的人说下山的路要比上山的路直很多，因为不用绕着景点走，所以人正常的速度下山的话三个小时就肯定出去了，我走路快，应该走过了一半，我停了下来，看

了看周围，除了黑漆漆的树林就是高不见顶的山，我拿出几把纸钱撒了出去嘴里念叨着：有怪莫怪，借宝地用一下。过了一会从山下不远的地方传来了一阵汽车的声音，一定是老六。我戴上那个面具爬在了路中间……

第十八章 [本章字数: 3578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3 19:03:18.0]

在地上爬了一小会，透过胳膊的缝隙我看到拐弯处开上来一辆吉普车，大灯照到我时，吉普车的速度慢了下来，然后在距离我差不多十几米的地方停住了。我一动不动的爬在那，因为我的头埋在了胳膊里，所以他们根本看不到我的脸。过了一分钟，车子又缓缓的开近了十几米停住了，我听到驾驶员拉手刹和下车的声音，然后一个人慢慢走近了我，到了我跟前的时候，那个人用脚推了推我，然后冲后面喊了一声“六爷，好像是个游客，喝多了吧？”老六在车里喊了一声：别管他！扔到一边去，别挡住路！

我在心里笑了，看来只有两个人。

那人弯下身想把我拖起来的时候，我猛一抬头，那人看到我的脸时下巴开始剧烈的颤抖紧跟着就嘶着嗓子尖叫了一声，我抬手一拳打在了他的下颚上，他随即就昏了过去。烦人！下巴能抖那么快，看的我眼晕！我站起身迅速的跑到老六的车前，车里开着灯，老六看到我时眼珠子都快掉了下来，楞在了那里，等我到了车跟前的时候他才开始手忙脚乱的想爬到驾驶座上开车，可是我已经坐到了车的后排，枪顶在了他的后脑勺上。

老六感觉到枪口的时候明显松了口气，他一定以为他见鬼了，这时候这地方，我想老六是宁愿有把枪顶着脑袋也不想自己撞见鬼吧。老六想开口说话，我一枪托磕在了他的后脑上，老六爬在了方向盘上。我把车子熄了火，大灯关掉，把外面被我打晕的男人拖回了车的副驾驶上。那个男人身子动了动，看着想醒来，我拿枪托又给了他一下，踏实了。

我坐在老六的后面，抽出了他身旁的安全带，在他脖子上绕了几圈然后用膝盖顶住他的椅背一把勒紧，老六开始还慢慢的扭动脖子，手无力的左右抓了几下，紧跟着就剧烈的挣扎，身子一挺一挺的，用指甲扣勒在脖子上的安全带，伸手向后胡乱抓着，但是怎么也抓不到后面的我。不到 10 秒，老六就断了气。我下车的时候脚碰到了后座椅下的一个包裹，打开一看，里面十几个奶粉袋那么大的包，包里都是黑乎乎的和白色的结晶体，不用想，肯定不是咖啡和冰糖，是大麻和冰。我抓了一大把冰塞到了老六和那个男人的嘴里。男人好像又要醒，我又给他来了一下，这下一时半会醒不了了。

我下车打开老六的门，摘下了那颗戒指看了看，没错，是这颗，塞到了包里，把车摘到了空挡，手刹放了下去，用力推了一把，车子向后面缓缓的倒了出去。我向山下跑去，路过老六的车时，给他做了个拜拜的手势，一会身后就传来了车子倒进了路边树林的撞击声，路边有树挡着，车子不会掉下悬崖也不会炸，不知道那个男人还醒不醒的来，嘴里那么一大把冰，醒来了估计还得和老六的尸体再玩儿会。

我想从今以后，这个景区就会更加的神秘了吧。

老六的事情当时是掀起了一片波澜的，老六不是什么人物，警方也没有封锁什么消息，报纸电视上也报道了。

他的那个手下没死，但是食用了过量冰毒严重刺激到大脑神经，疯了，见人就说有鬼。当地的人有的说老六为非作歹还贩毒，得罪了山里的山神遭到了报应，有的说老六半路碰见了恶鬼被活活掐死了，也有的说老六是他那个服用了冰毒产生了幻觉的手下勒死的。

老六的任务结束后我就回去了，回去了之后，竟然发现 TIGER 长大了一圈，可能是心理作用吧，可确实胖了很多，小 Q 把房子收拾的很干净，唯独放着 L 遗物的那个角落有层灰，那个地方他不敢靠近，甚至连 TIGER 都不会过去。

我说 Q，去把那个地方擦一下，脏了。

小 Q 说：我想擦的哥，我怕……

我说行了，我知道，没事，去擦一下。

我抱着 TIGER 坐在沙发上和小 Q 一起看 DV，告诉小 Q 那对情侣的小笑话，给他讲我们见鬼的事，小 Q 在旁边听的很入神，他和 TIGER 的眼睛都随着我的手势一上一下的，很协调。回来之后的日子是平静的也是安详的，又回到了和小 Q 一起喝酒抽烟玩 TIGER 的日子，在外面，我不敢和人放开了喝酒，哪怕这个人对我没有恶意哪怕只是萍水相逢，只有和小 Q，我才能敞开了喝，喝多少都没事。小 Q 还是一如既往的贱样子，而且越发的不可收拾。

有一天晚上我刚睡下没一会，就听见他在客厅走过来走过去，火烧火燎似的，我起来看见他穿着个短裤在客厅做高抬腿，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难受。我一看他脸色不对，胀的通红，问他怎么回事，什么感觉。他说他胸口好像有团火在烧一样，热的要死，这么动着还稍微好一点，要是一停下来就觉得浑身在膨胀，像要炸一样。

我想了半天这是什么病啊，问他是不是吃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了。

他说没有，就吃了几根我的冬虫夏草。

我问他吃了几根，他说吃了七八根吧。

那冬虫夏草是我在一个藏吧吃饭的时候从老板手里买的，算得上顶级的东西了，因为我的睡眠质量太差，就想给自己泡水喝，养神补身，平时那一根就够我喝一天了，这兔崽子一天吃了七八根，没暴血就不错了。

我说你他妈的，那是生吃的东西吗？

小 Q 说他无意尝了一下，觉得生吃的味道还不错，就抓了一把。

我说该！年纪轻轻的吃死你！早晚死在你这张破嘴地下！

Q 说：哥，你先别骂了，我难受的要死，快想个办法。

我从屋里拿了把刀，把他的几根手指割破了让他伸到凉水里放了会儿血他才舒服一点，但还是觉得难受，就又让他穿上衣服到楼下围着小区跑步，我在上面拿望远镜看着他，足足跑了十四圈才回来。

我问他爽了吧？

他瘫在沙发上点头。

我说明天多吃点，把那一包都吃了吧，哥不心疼。

小 Q 说他再也不吃那东西了。

我说：你？保不齐哪天你能都把 TIGER 炖了！有你不吃的东西吗！

第二天晚上，我让小 Q 到街对面去买点烧烤回来，我喜欢吃那一家的烤鱼，走了一个小时不见人，一会电话就打了回来说他和别人打起来了。我寻思着这小子胆子见长啊，怎么还敢和人打架了，我穿上衣服赶忙找了过去。到了烧烤摊的时候，四五个人围着他你推我搡的，我把人拨拉开问怎么回事，小 Q 说不怨他，那些人先找事的。

我说行了兄弟们，小孩子不懂事，大家别计较了，对不起啊。说完我想拉着小 Q 走，没等抬脚，一个人把我也推到了中间，说：去哪啊？还他妈没完呢！

烧烤摊的老板在一旁劝架说算了吧算了，别打架，没多大事，说清楚就完了。我就问老板怎么回事，老板说其实也没什么事，你这朋友来这买烧烤，要了两条鱼，今天这鱼卖的快，就剩这两条了，就给他烤上了。一会这几个小兄弟来了也点烤鱼，我说没了，他们就想要这两条，你这朋友死活不给，就吵起来了。

我说行了，不就条鱼吗，给你们了，你们拿着吃去。

我还没说完，后面有人又推了我一把对我说：你他妈当我们要饭的？我他妈现在还不吃鱼了！你兄弟刚才不是说要弄死我吗？来，我跟这站着呢，你今天弄不死我，我就弄死你们俩！

我问小 Q 有没有说这句话？

小 Q 说：说了，我说我哥喜欢吃鱼，你们点别的吃吧。他们说你哥？还他妈你嫂子呢！他们骂 L 姐。

我问小 Q 他们骂 L 什么了？

小 Q 说：我说不出来。

我后面那人说：没骂什么，就问你兄弟，是不是你跟你那小骚货正在家嘿咻呢，自己不来买，叫这么个傻玩意儿出来。

我回手就是一拳打在那个人的下巴上，那人一头就斜着栽到了地上。小 Q 看见我动手了，抓住一个人拖到一边骑在身上就开始招呼，剩下的两个人冲着我，还有一个冲着小 Q 过去了。小 Q 正好背对着那个人，我把跟前的这两个人踹开，一把拽住那个人的头发，一肘砸在了他鼻梁骨上，当时捂着鼻子就蹲在了地上，血顺着指缝就冒了出来。被我踹在地上的两个人其中一个把老板烧烤摊上的刀抢了过来抓在手里冲我比划，也不上来，我冲他走过去的时候，他一刀从上面砍了下来，我错了个步子，抓住他的手腕，冲着他腋窝的麻筋连着兑了四拳，放开手他的胳膊就耷拉了下来，拽住他的头发一膝盖磕在了面门上，他一下就向后腾空倒栽了过去，捂着脸躺在地上哼哼。最后一个看情况不对，一边跑一边回头给我说：你他妈有种别走，等着！

我看见小 Q 还在一拳一拳的打那个人的头，就过去子的看见我朝他那走一下子站了起来，刚想骂就让我一脚踹在了头上，踉跄着向后退了几步躺在了地上。我拉开了小 Q，那个人被他打的一脸血，我让小 Q 老实站着别再动手了。说完抓起来第一个被我打在下巴上的那个按在了吃烧烤的地桌上，他的下巴被打脱臼了，向一边歪着，我捡起地上的刀一刀钉在了他脖子旁边，吓的他嘴里吱啦乱叫。

我按着他的头说：你再把刚才给我说的话重复一遍，我刚才没听清。

他使劲摇头，叽里咕噜的不知道说了点什么。

我说：我问你话，是就点头，不是摇头。

他点了点头。

刚才那话是不是你说的？

点头，又猛的摇头。

不是你说的，那就是我听错了。

点头。

我兄弟傻不傻？

摇头。

以后他再碰见你一次，我就把舌头给你割下来好吗？

点头。

我把小 Q 叫了过来，问老板要了个啤酒瓶子递给了小 Q，小 Q 不知道我要干嘛，我说：在他头上把瓶子给我拍碎。那人听了嘴里又开始吱啦乱叫，但是也不敢把头从桌子上拿起来。

小 Q 二话没说，一瓶子呼了上去。酒瓶这种东西，无论砸到颅骨的哪个部位都不会对人造成生命危险，就是缝几针的事，但是却很解气。我把打坏的东西赔给了老板，拿着烧烤带着小 Q 走了。小 Q 一路上也不说话，我问他怎么了。他说对不起啊哥，这两天我总惹麻烦。我说没事，今天这是我自己的事，这两天你自己别来这块晃悠。小 Q 点了点头。

子就像树上的叶子一般，一片一片的掉，落了满地，风吹过，又有新的落叶飘下。早晨和小Q到公园跑步，累了就坐在长椅上看着周围萧条的景象，忽然觉得这景象和我的世界是那么相似，枯黄，冷清，凄惨。公园里有锻炼的老人家，不知是谁吹奏了一曲葫芦丝，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曲子，但每一声都更为这个秋日的清晨添多了几分凄美。我叫下小Q对他说：哥叫你念首诗。

小Q问是哪个诗人写的，我说是个大诗人。

此时仍能回忆起那个清晨的景象，天很阴霾，满地的落叶，风吹过我们的头发，很是寒冷，我和小Q坐在那个长椅上，听着远处飘来的葫芦丝声，那一刻我俩像无家可归的人一样，依偎在这个秋天的早上，不知道一会儿该往哪走，两个人说话的声音都很低沉，像被这景象笼罩住了心。

时至秋日，风吹枯叶黄，
衣衫已盟，似难抵寒风刺骨凉。
芦丝声响，是谁人萧萧吹赏，
声声入心，更多添多几分忧伤。
一角薄酒，月下几人憔悴，
阑珊无味，又是谁只影疲惫。
华灯初上，心碎人独自断肠，
莫问薄纱，拭不去别泪行行。

小Q听的很入神，听完了问我：哥，这到底谁写的啊？怎么越听越像说咱俩呢，你听，那边还真有人吹葫芦丝呢。

我说：嗯，这位诗人在很久很久以前就预见了的我们，写下了这首诗来形容这个早晨的你和我。

小Q说：谁啊？

你爷！

我说完就跑了，小Q在那楞了一会：靠！我真以为是李白杜甫白居易呢！你现在整的越来越穷酸了！

跑完步，我就和他一起去了超市，里面全都是大爷大妈，也许早晨的蔬菜便宜又新鲜吧，老人家们溜完早就顺便买菜回去了，我和小Q推着车，估计我俩想的一样：来早了几十年。路过零食架的时候，他就开始瞟那些薯片，我说你敢碰一下那东西，我就把手给你剁下来。小Q说没事，家里有我的屯货，过这个冬没问题。

在超市买了个小太阳，怕小Q晚上睡客厅会冷，回到家，胡乱吃了些东西，就把小太阳打开烤着，我跟他一人披条毯子窝在沙发上打电动。外面的天很阴，房间里没有开灯，小太阳的光显的很温暖，这种味道让我一下想起了小时候的姥姥家，冬天晚上就坐在炉子边上烤火，手里抓一把生粉条伸到火上烤，烤膨胀了就放在嘴里吃，有时还烤苹果。我问小Q想家吗，他说还行，有时候很想，不过家里都挺好的，他现在一个月的工资就够他父母在那好好的生活一年了。我让他没事别老看电影玩游戏，多看点书，他说他有看，我问他什么书，他说漫画，我一脚就把他踹沙发底下去了。

天越来越冷，我们都很少出门，圣诞节的晚上我对他说，这样不行，人会待废的，我们怎么可以冬眠呢。我问他是不是觉得活着很没意思，像在混吃等死一样。小Q说没有啊，跟着你挺好玩的，咱们要是混吃等死的话那老家的人不如直接挖个坑把自己埋了算了。我说穿上衣服，咱们也过节去。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圣诞节在中国的气氛越来越浓重了，感觉和过年差不多了，满世界张灯结彩的走到哪都能看见圣诞老头的微笑。我带小Q逛了圈商场，给他买了身衣服当圣诞礼物，小Q送了我一个暖手宝，我问他送我这个干嘛，他说我拿着那个就腾不出手

来打他了。

晚饭我俩都喝了点酒，饭店的气氛也跟年夜饭似的，热闹的很，中国人越来越洋气了，这洋节过的都跟过自己家节日似的。吃完饭我又带他唱歌去，小 Q 一听唱歌就兴奋，说我不在的时候他自己总练来着，我说邻居没报警说你扰民吗？他说不会，他一般都是等白天人家都上班的时候自己在家过开演唱会的瘾。唱歌的时候没再叫女孩陪他，我有阴影，房间里除了我们俩就只有一个倒酒点歌的服务员，我给服务员说：你只要看见他拿着麦克风准备唱，你就可以先出去避一会儿，等他唱完了我叫你，不然你再有个好歹，我赔不起你。那女孩说：你俩真逗。我看她倒酒干嘛的总在地上跪着，就让她起来倒，没事就坐着一起玩。女孩说很少有年轻人来这，一般来的都是些中年人要不就是老头子。我说哦，小时候我爸经常带我来，我就认路了。女孩说别不正经了你，这刚开了两年，你今年几岁啊？可能女孩看我们的年龄都差不多也就没什么顾虑了，除了点歌倒酒也唱几首喝两杯。过了一会我的烟抽完了，里面也没有我抽的那种，我就让小 Q 出去买，没一会小 Q 就回来了，刚坐下，包房的门就被推开了，外面站着个女的和几个男的，指着小 Q 说：就是他！

我一看完了，小 Q 肯定又惹事了。我们房间的服务员马上站了起来问那个几个人怎么了。

那个女人说：他妈的，着急投胎呢，撞死我了，你看给我这袜子挂的！

女人腿上的丝袜确实都抽丝了，女人身后的几个中年男人看我们两个小孩，就对小 Q 说：以后干点什么稳着点，撞了人说声对不起，连声招呼都没有，你说你这不是找人骂你呢吗？

我忙站起来给人赔礼道歉，说着把包拿了过来，问人家袜子多少钱，想赔给人家。几个人说不用了不用了，我们也不缺那点钱，关键是撞了人你得有个话啊，行了，没事了你们玩吧。

几个人走了，我让服务员出去了一下，让小 Q 站了起来站到我跟前，小 Q 低着头说：我真不知道把她袜子勾坏了哥，就是扶梯上人多，我着急回来玩，挤了一下。

我当时很想一巴掌抽到他脸上，我给他说过很多很多次，做任何事都要把心放静，就算它跳到嗓子眼了，也得把它按回去再去做事，别跟后面有狼撵着一样，不然什么事都得办砸。这时候服务员进来了，看到小 Q 跟那低头站着不说话，女孩说算了你别骂他了，不就撞了人一下吗，说也说清了，大过节的高兴一点。我让小 Q 坐了回去，他还在那低着头不说话，我把麦克风递给了他，让他唱歌，他看了我一眼接过去就开始嚎，我算服了。

过了有一个小时，刚才丝袜被勾破的那个大姐端着杯酒推门进来了，我赶紧让她坐下，那个大姐好像有点高，对小 Q 说：没事弟弟，姐不怪你，你们俩自己在这玩多没劲啊，走走，去我们那屋玩去，热闹。我们一再的推辞可那位大姐拉起我们就走，服务员也说去去去，大过节的认识几个朋友是好事。

大姐的屋里得十几个人，岁数都不小了，看到大姐把我俩拉进来，都打招呼，我跟小 Q 就找了个角落坐着，觉得很尴尬，大姐倒是很放松，一会过来喝一杯一会过来喝一杯，后来他的那些朋友也开始跟我们喝，我怕小 Q 喝多了乱说话，也替他喝了不少。后来不知道哪位大哥说了一声，真是听够了你们唱长相依杜十娘，咱们让年轻人唱几首时髦的吧！屋里的人就开始鼓掌起哄，大姐就把麦递给了小 Q，我说：大姐，您别让他唱，他这一嗓子出去，120 就得过来。大姐说不至于，我们都是久经沙场的主了，让他唱，图个热闹。

小 Q 唱了首大花轿，虽然不是时下流行歌曲，但他那破锣嗓子唱这歌倒是合适，从此就成了他的成名曲，后来又让我唱，我唱了首月半小夜曲，然后屋子里更热闹了，我看着那些大哥大姐们都戴着圣诞帽的样子觉得很开心，在这个妖魔都市里，也只有在这种场合才能看到他们童真的一面吧，平日里充当着各种各样的角色，在这时却都是孩子。那一晚我和小 Q 过的都很开心，和他们推杯换盏的，都喝了不少酒，平日里除了我们俩的狂欢之外再没有和这么多人一起玩过。小 Q 喝多了倒是很乖，可能潜意识在时刻提醒着他，喝多了只是冲

着别人傻笑，问什么都是傻笑，这是我见过的他最有出息的一次了。那晚一直玩到凌晨三点我们才回去，小 Q 已经有些走不直路了，我把他扛回家里扔到了沙发上，看着他沉睡时脸上的微笑，忽然觉得我们那么像被上天遗弃了的孩子，他人隔三差五的聚会让我们经历过一次竟能连睡觉都带着微笑……

第二十章 [本章字数: 2056 最新更新时间: 2013-03-03 06:14:12.0]

有一天小 Q 站在阳台上看着窗外发呆，他很少有这么安静的时候，要么是有心事，要么就是想家了。我问他怎么了，他说：我想我爹妈了，冬天来了，农闲了，地里没什么活儿了，估计他们一闲下来就开始念叨我了，我能感觉到他们什么时候在想你……

我说想家了就回去看看。

小 Q 说他不能擅自离开我，公司不允许。

我说好办，我跟你一块儿去不就行了。

小 Q 听了缓了好半天的神问我：真的吗哥，你跟我一块去我老家吗？是不是真的啊？咱什么时候走啊？

现在！

我们收拾好行李，订好了车票，就一路杀到了火车站，小 Q 的家不算太远，只能坐火车，大概九个小时的车程，下来后倒汽车再走三个小时，最后得坐拖拉机、三轮摩托或者老乡的马车之类的再晃一个多小时就到了。因为我们临时订的票，卧铺都没了，不过硬座也可以，毕竟时间不长。小 Q 自从听到我说和他一起回家开始嘴巴就没合上过，一直在笑，直到上了火车坐下来还一直保持着高度兴奋状态。我们是晚上上的车，这样下来，就能赶到第二天白天到他的家。我问他给家里打了招呼没有，他说给村里的小卖部打电话了，人家说他父母没在家，可能是串门去了。我说别咱们去了家里没人。小 Q 说不会，他父母出不了那个村。

小 Q 一直在给我讲着他的家是什么样的，那个村子是什么样的，他的发小们都是怎样的人，可能现在都结婚生孩子了怎样怎样，我就安静的听他讲，看着他那张幸福的脸。晚上带着他在餐车吃了饭，回来就坐在座位上看书。小 Q 很喜欢看柯南，一小本能看上半天，我说你就不能看点有深度的，比如故事会什么的。小 Q 说都是字，看着头晕。

火车在“咣当咣当”的前行，慢慢的接近了深夜，车厢里的人都昏昏欲睡的，有的已经爬在桌子上睡着了。小 Q 眼睛向上瞟着车厢顶部，皱着眉头，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没看懂。我说你真行，连他妈个漫画都看不懂，哪啊，老师教教你。小 Q 就把书给了我，指给我看，问我：这个人从屋外进来，他是唯一一个看到凶手行凶的那个瞬间的，可他为什么就楞没看到呢？我说你往后翻不就有答案了，在这较什么劲！小 Q 说不行，做学问就得这样，要学会独立思考。我说行，你慢慢思考，你要是能思考出来我把这本书吃了。

事实证明了小 Q 的确不适合做学问，整整思考了二十分钟后忍不住看了后面的答案，看完之后说原来是这样啊，哥，那个人戴着副眼镜从外面进来，因为是冬天，所以一进门眼镜上有层哈气，凶手算了个时间差。

我说可以，还知道个时间差。

过了午夜后，车厢里的人大部分都睡了，因为是硬座车厢，所以车里的灯一直都开着。小 Q 也有些困，头开始慢慢的往我肩膀上靠，他睡觉爱流口水，我怕他流我一身，就慢慢的躲他，等他靠在我肩膀上时我猛的一低肩膀他就会清醒点然后往反方向的车身上靠。我无意间瞟了一眼右前方的座位，忽然发现背对着我那一排坐在最外面的那个男人有点鬼鬼祟祟的，衣服盖着自己的手，但是手好像在衣服里面还在动。我特意上了趟厕所，回来时看了他

一眼，扒手。还有不到二十分钟就到一个中途站停车了，他应该是想偷了东西就下车的。我把小 Q 叫醒，让小 Q 等会儿把那个人叫到车厢连接处，我在那等他。我到车厢连接处点了只烟，还没抽两口，小 Q 就把那个人带了过来。那人装的一副很无辜的样子问我什么事，我说车上就你自己吗？还有兄弟吗？

那人说：什么意思啊？什么兄弟啊？

我说：我不想吵醒你身边的人也不想惊动乘警，是你自己说还是我说？

那人还跟我装，我就去他上衣兜里掏东西，他一把抓住了我的手，我反了个手腕把他的胳膊背了过去疼的他直哎呦。我从他口袋里摸出来两个钱包，打开看了一眼，每个里面都装着些钱，不多，一两千的样子，我问他这是你的吗？

他说是啊。

我说放你个屁，这身份证上这个女人是你吗？

那人说行了兄弟，你拿一个走，怪我点背还碰见同行。

小 Q 在旁边一巴掌扇到了那人的头上低声骂了一句：别给自己脸上贴金，谁他妈是你同行！

我松开了他的胳膊把钱包还给了他说：就这俩吗？小偷说：就这俩。

我说你要是骗我能知道，那你就别想下车了。

小偷说绝对没有。

我说行，一个从哪拿的给人放回哪去，另一个放在人脚底下，让他自己找，到站下车，再偷到别的车上偷去，我看不见也管不着。

我和小 Q 又坐了回去，小偷把其中一个钱包放回了他旁边那个人的身上，另外一个扔到了他对面那个女人的脚底下。列车员广播即将到站的时候，车上的人醒来不少，女人醒了就摸自己身上披着的那件衣服的口袋，摸了一会儿没找着很大声的说了句：我钱包呢？我钱包没了！她这一说，别人就扭头看她，边看边摸自己的口袋，没有人丢。小偷说：大姐，你腿下面地上的那个是吗？女人捡起来看了看钱没少对小偷说了声谢谢。到站的时候小偷悻悻的下车了，小 Q 说：哥，咱当了把英雄。我说你别糟践那俩字了。

早晨 5 点多下了火车，我和小 Q 随便吃了些早点，吃完小 Q 就着急去汽车站，我说咱们等商场都开门了买些东西再回去啊，我不能空着手去啊。小 Q 死活不等，说什么都不用买，你能跟我一起回来我就很知足了，穷乡僻壤的，我还一直担心你受不了这份罪呢。我也不知道他家里缺什么，就跟他去了汽车站，寻思着等到了他家里看看缺什么再坐车回城里买吧。

PS:

各位能否给点动力?????

第二十一章 [本章字数：220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3

15:29:41.0]

其实我们坐的那个不叫大巴，是小巴，很破很破，一开始还在公路上，走了一个多小时就上了土路，这一顿颠簸，我很后悔吃了早饭，肚子有些不舒服。

小 Q 说：哥，我给你讲个笑话吧。

我说：你讲，让我转移下注意力。

小 Q 说：有个人举着一杯可乐在地铁上喝，喝的很快，所以他一直打嗝，地铁晃晃当当的，他有些晕车，就想吐，忍了半天，终于忍不住了，又找不着地方，就吐在了可乐杯里。但是吐的太满了，车子又晃，他怕洒出来，又喝进去一口，自己其实也恶心，又吐了，这次吐的多，溢出了杯子，他怕洒到别人身上，就整杯的又喝了回去……全车的人都吐了……哈

哈哈！

我慢慢的闭上了眼睛，开始运气，小 Q 见我一点感觉都没有，在旁边贱兮兮的说：没事啊？那我再讲一个……

Q，爷今天不把你打的满面桃花开，你就不知道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人体有一个穴道叫颊车穴，受创可以使人的面部神经麻痹，产生后牙疼痛和下颞关节紧闭的作用，对于现在的你再合适不过了。

什么穴？在哪啊？哥，你冷静，我不是故意的，你喝水不？饿不饿？哎呀！

半个小时后我问他：Q，你渴不渴？你怎么不说话了？你不是还要讲一个故事吗？

#¥%……&*（）??

你把舌头捋直了再说，我听不清。

&#%&（#¥%……

你再骂我就把舌头给你揪出来打个结你信不信！

……………

下车以后我们站在了小 Q 老家的一个乡镇的土地上，我像坐上时光机回到了九十年代初一样，这个地方显的是那么沧桑又那么真切，一排排砖瓦房，几乎每家每户都带着一个小院，虽然已经入冬，但是老人们仍早早的起来坐在院门口的石头上聊天，小孩子们一拨一拨的跑来跑去，偶尔才会开过一辆车，不是客运的小巴就是那种很古老的吉普。卖豆腐的小贩骑着自行车一边走一边吆喝着，时不时有人从家里端着一个瓢出来拦下豆腐车拿粮食换豆腐，时不时的小卖部里还会传出“谁谁他二叔，你的电话！”的声音，我像回到了儿时的姥姥家一样，觉得这地方是那么熟悉那么亲切，就像在梦里。

小 Q 说：走吧哥，咱们得先步行着往村那边走，有路过的车咱们就坐上。

那个早晨我的心情出奇的好，不知道为什么，也许是因为很久都没看到过那一张张朴实的面孔，也许是觉得自己到了另外一个世界，像是回到了自己的家里一样，安全又宁静，身后跟着几个孩子在嬉闹，我停下来，从包里拿出一盒巧克力打开分给了他们，有的孩子撕开包装就放到了嘴里，有的孩子像舍不得吃一样装进了自己的小口袋里然后有些害羞又有些腼腆的仰着头看我。我和小 Q 继续赶路，很快就走上了田间的小土路，看着那些田地，我能回想起小时候父母在姥姥家帮着割麦子的场景，那时我是负责送水的，拿着壶凉一壶凉白开，然后拎着小筐子装上碗和杯子给他们送到地里去，舅舅总是逗我，说给我烧蚂蚱吃，就点堆火捉了几只蚂蚱扔进去，然后等烧糊了就拿出来给我，我就真的吃了，母亲总是骂我缺心眼。

小 Q 走在我旁边说：哥，家里穷，你别嫌弃啊，我让我妈把我结婚用的新被子新褥子拿出来给你用。

我说：你没事吧？我嫌弃什么啊，装什么大尾巴鹰啊，到家别提这茬儿啊，抽你。

小 Q 说：不是，你那么爱干净的人，我怕你到了家不好意思说。

我说你有完没完啊？什么干净不干净的，我小时候也在农村长大的，也撒尿和泥玩过来的，你别想那些没用的，好好的。

没一会，身后就开来一辆三轮摩托车，小 Q 拦住了司机问他过不过自己的村子，司机说：过呢，你们上来吧！

我俩很开心的爬到了三轮车的后兜里，“蹦蹦蹦，蹦蹦蹦”的，我俩对着脸笑，风吹的大鼻涕都快流下来了还美的跟什么似的。坐了有快两个小时，三轮车停在在了一个村子的边上，小 Q 说到啦！我俩从车上跳了下来，那位师傅憨厚的笑着看着我们俩问：你们都从大城市回来的吧。小 Q 说是啊，这是我的家。师傅说看你穿的可不像村里的孩子，真立整。小 Q 说我就是这村里的人。我从包里掏出两盒烟塞给了师傅，师傅把手套摘了下来摸着烟盒问我这是啥烟啊，我说你别管啥烟，抽就行了。师傅说这烟俺都没见过，很贵吧。我说再贵也是给人抽的。师傅都开出去一段了，还回头挥手和我们道别，我看着他的背影对小 Q 说：这

真好。

进了村子隔三差五的碰到村里的乡亲，有的都已经蹲在门口开始吃午饭了，看见小 Q 都打招呼，小 Q 也一个一个的叫，三婶四姑五奶奶的，乡亲们有的在后面议论：这是那谁家的老臭，进城打工去了，每个月往家捎好多钱，出息了。有的说：可不是吗，他爹妈这回可享了清福了。小 Q 也听见了，美滋滋的乐着。其实我若是他，我笑不出来。我问小 Q：老臭是哪个啊？小 Q 说：我小名，村里的孩子怕养不大，都起个孬名说好养活。

哦，知道了，老臭。

你非把重音放在最后两个字上吗？

是的，老臭。

怎么听你这么叫就那么别扭呢？

那是为什么呢老臭？

烦人。

好吧我不叫你了老臭。

.....

还没到吗老臭？

哥，你信不信我一嗓子出去全村的人都拿着锄头铁锹追你？

你会喊什么呢老臭？

我喊征地的来啦！

和小 Q 这么贫着就到了他家门口，门脸不大，但看得出大铁门是新换的，还有未干的油漆的味道。小 Q 推门就进去了，我跟他后面，一进门有个背墙，过去后是他家的院子，很大，种着颗石榴树，还有些花花草草，有几只鸡，左侧的屋子的烟囱里往外冒着烟，里面还有些动静。小 Q 喊了一声：妈！

一个女人从左侧的屋子里跑了出来，看见小 Q 楞住了：老臭，孩儿，你怎么回来啦？这个女人应该在四十二三左右的年纪，但却显的很苍老，脸上爬满了生活消磨的皱纹，经常风吹日晒的脸早已没有了光泽，黑黑的干干的，留着齐耳的短发，穿着一件米黄色的棉袄，一条藏青色的裤子，一双黑布鞋。

第二十二章 [本章字数：2223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3

13:30:02.0]

我想你们啦，回来看看你跟爹。妈，这是我们公司的 T 哥，是我上级，跟我一块回来看看你们呢。

小 Q 的母亲看到儿子明显有些激动，拿围裙擦了擦手，又擦了擦眼角，三步并做两步走到我们身边，拉着小 Q 的手不知道该说点什么，对我一个劲的笑。

我说：阿姨，您身体还好吗？

小 Q 的母亲说：好！好着呢。这，这怎么叫啊，得叫老板吧？

我笑了，我说：阿姨，您可别逗我了，您叫我小 T 就行了，Q 是我的好兄弟，我俩天天在一块，没什么上下级。

小 Q 说：妈，你快让我哥上屋去吧，冷呵呵的在这站着干啥。

小 Q 母亲说：哦！对对，走上屋去，走孩子。

我们进了院子正中间的那间屋子，一进门是一张黄色的梨木大桌子，看样子有些年头了，桌子上放着歌台钟，两个暖壶，还供着尊菩萨。屋子的左边靠墙放着一张沙发，是那种老式的暗红色的弹簧沙发，沙发前面是张不高的椭圆形的桌子，也是黄色梨木的，桌子对面是台很小的黑白电视机，屋子的右边是一张很大的铁床，床边放着个立柜，这就是小 Q 的家了。

我放下行李，坐到了沙发上，沙发就“咯吱”响了一声，小 Q 坐在了我边上问他母亲：我爸呢？

哦，村里有人盖房子，他给人帮忙去了，还能挣几个钱。

他的腿都这样了，你还让他登高上低的啊？

他闲不住，臭，你给小 T 倒水，我去叫你爸去，顺便买点菜，也不知道你们来，什么也没准备。

我说不用折腾了阿姨，您中午做的什么就吃什么吧。

小 Q 让我别管，阿姨出去了，小 Q 拿了个杯子给我倒了杯水说：哥，家里啥也没有，你想吃啥喝啥就言语，我给你弄去。

我说你怎么把我老往阶级敌人那面推呢老臭？

你还没忘这茬儿呢是吧？

是的老臭。

过了一会儿，小 Q 的父亲回来了，一进门看见我俩就憨憨的笑，小 Q 的父亲个子不高，一米七二，瘦瘦的有些驼背，穿着件暗红色的毛衣，一条黑色的裤子和一双粘满了泥的黑色皮鞋。

我站了起来叫了声叔叔，小 Q 的父亲很用力的应了一声，然后开始掏口袋，我也不知道他在找什么，掏了半天说了声，烟忘在房基地那了。我说嗨，没事叔叔，我带着呢。

我从包里拿出两条特供给了小 Q 的父亲，小 Q 的父亲说：这是啥烟啊，怎么连个字都没有。小 Q 说你抽吧爸，这是俺 T 哥专意给你带回来的，买不着，是好东西。小 Q 的父亲把烟拿在手里左看右看说：真没见过，就个国徽，别的啥也没了，平时我抽上个红塔山就不错了，这哪是我抽的啊，我得好好放着，以后家里来什么人物了我再拿出来。我说嗨，叔叔，不用，你先抽抽看，你要是喜欢，我让小 Q 多给你寄回来几条。小 Q 的爸爸还是舍不得打开，我拿过来一条打开递给了小 Q 的父亲一只，给他点上火。小 Q 的父亲吸了一口说这烟丝真纯，活了大半辈子都没抽过这么好的烟。小 Q 说我妈呢？他父亲说买菜去了，等着，我去杀只鸡。

我赶紧拦住他说：叔叔叔叔，别杀了，别麻烦了。

叔叔问：你不吃鸡肉啊？

小 Q 说他吃啊。

我说：我吃鸡肉，就是看不得杀鸡，您别麻烦了，有什么吃什么吧，随便吃点就行。

叔叔说：没事，不让你看见，我在外面杀。说完就出去了，马上院子里就传来了鸡的叫声。

小 Q 小声的问我：哥，怎么杀鸡你还看不了呢？

我说：自欺欺人。

这个中午的午饭在村子里应该属于过年才能吃上的丰盛佳肴了，炖的土鸡，肘子，猪头肉，酱牛肉还有各种各样的蔬菜。小 Q 的父亲从立柜顶上拿下来一瓶酒，说放了好多年了没舍得喝，今儿咱仨把他干了。小 Q 说你那一瓶酒够谁喝啊，平时我跟我 T 哥俩人最少一瓶白酒。小 Q 他爸说：没事，好办，喝完换别的。小 Q 的母亲也特别高兴，拿了个酒盅也倒了杯白酒。小 Q 父亲先举起了杯，说：我说两句啊。小 Q 接了句：吃好喝好。我在桌子底下踢了小 Q 一下。他父亲说：小 T 啊，叔儿高攀你了，把你当自家人了，今儿咱们一家团聚了，来，喝一个。

我说：叔叔阿姨，你们千万别这么想，说这样的话这饭就没法吃了，小 Q 一直跟在我身边，多了我给不了他，起码不让人欺负，吃的好穿的暖，我把他当亲弟弟，您二位是他的父母，就跟我爹妈一样，今儿我特高兴，我干了。那酒确实放了些年头了，有些发黄，过嗓子的时候巨辣，是好东西。小 Q 眉飞色舞的给他父母讲我们的事，当然都是生活上的，他

父母问他单位怎么样，小 Q 只说挺好的，说了你们也不懂。我看着两位老人殷切的面孔在自己心里骂了一句：都是什么东西啊，对爹娘都不能说句实话！没一会一瓶酒就喝完了，小 Q 的父亲又拿了一瓶别的酒说：这个不比那个，那个就一瓶，别见笑啊孩儿。小 Q 说爸你别说这样的话了，一会说的我哥不高兴了，刚才人家都说了咱是一家人。小 Q 的父亲把酒倒上说：对对，一家人不说两家话，来，喝。

我那天食欲特别好，尤其喜欢吃里面的一个菜，我不知道那个菜叫什么名字就问小 Q，小 Q 说那是山上的野菜。小 Q 母亲说：嗨，看这孩儿，喜欢吃这个啊，多呢！晚上再给你炒多点，管够！小 Q 的父亲问我会不会划拳，我说会，来啊。然后就开始爷俩好，满堂红，这一通喝。那个中午我们三个人喝了三瓶白酒，我醉了小 Q 也醉了，等我醒来的时候不知道自己睡在哪个房间，只是那个房间的味道很熟悉，应该是小 Q 的屋子，身边没有人，外面天都黑了，很久都没睡的这么沉了，我起来叠好被子出了屋，小 Q 的母亲从厨房出来看见我说：醒啦孩儿？

我说嗯，醒了阿姨，中午喝多了，不好意思啊。

阿姨说：说的哪门子话啊，老臭跟他爹都可高兴啦，家里多少年没这么热闹过了。快进屋坐着吧，我给你把电视打开，喝点水醒醒酒，饭一会就好。

我说小 Q 呢？

阿姨说，刚才出去买啤酒了，这孩子这次回来和以前不一样了，以前不爱说话，跟个大姑娘似的，这次回来欢实多了。

我笑着进了屋，欢实多了，怎么听都不像说人呢，这兔崽子以前不欢实吗？

第二十三章 [本章字数：317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3 15:18:04.0]

我进了屋子爬在桌子上看台钟，是老式的机械台钟，右侧有个门柄，可以打开，表面下面是掏空的可以放些小物件，里面还放着一个给钟上劲的小钥匙。钟后面的墙上挂着几个相框，看来时间也很久了，有很多黑白照片，有的照片已经模糊的完全看不出本样了。有一个相框里放着一张正方形的三寸左右的黑白照片，周边还是锯齿形的轮廓，照片里有一对年轻夫妇和两个小男孩，我能看的出那对年轻夫妇是小 Q 的父母，那个小一点的男孩像小 Q，他旁边那个是谁啊。小 Q 告诉过我他家就他一个独生子，是他表哥堂哥之类的吧，我正想着，小 Q 的妈妈进来了。看到我在看相框里的照片，对我笑了笑。

阿姨，这个男孩是谁啊？

小 Q 的妈妈看到我指着那个大一点的男孩问，脸上掠过一丝不解：小 Q 没告诉过你吗？没有。

哦，可能这孩子还放不下这事呢吧。小 Q 本来有个哥哥，大他四岁，小的时候地里的活忙，都是他哥哥一手带着他，跟当爹妈的一样，走到哪都背着，有一点好吃的先紧着给弟弟，谁欺负小 Q 了，他哥哥都能跟人去拼命。小 Q 八岁那年和一个孩子打架，那个孩子他爹来了，推了小 Q 一把，小 Q 他哥那么点个孩子举着把菜刀追的那孩子他爹满村跑。

我笑了，我说：阿姨，我小时候被猪追过，也追的满村跑。

阿姨说：啊？

我说：小时候姥姥邻居家的猪下猪仔了，我过了几天去看小猪，身边也没人，我就捡了根麦秸秆站猪圈边上打小猪，把大猪给惹急了，跳起来那么高把猪圈拱塌了，跑出来了，满世界追我，把我吓的一边哭一边跑，后来好几个大人才把那头猪给按住。

阿姨笑着说：你小时候也够皮的。

我插了几句话是不想让小 Q 的母亲再因为往事忆起悲伤，我隐约能感觉到小 Q 的哥哥

不在了，我想把话题岔开。

阿姨又看了一眼那张照片接着说：以前家里的条件不好，比现在差远了，一家四口人就靠那几亩地活着，赶上收成不好的时候，真的是有上顿没下顿的，可是俩儿子总得有一个去读书识字儿的吧，不能一辈子都跟着我们种地啊，那不是作孽吗，得有一个读书上学的啊，就家里那点积蓄别说交他们俩的学费了，当时供一个都困难，本来想的是让他哥去上，他哥懂事也稳当，但那孩子死活不去，非让弟弟到了岁数去上学，说自己能干活了，就跟着家里干活吧。每天小 Q 从学校回来，晚上睡觉之前都拿着书本把那天学的给他哥哥教一遍，他哥哥晚上都拿着小 Q 的书看到多晚才睡。你说我们这当大人的看着不难受吗，也难受，可就是没那个钱给孩子交学费啊，孩儿你从小生在蜜罐里，姨说的这些你可能也不理解。小 Q 也争气，知道他哥为了他自己没读书，也不像小时候那么废了，在学校里成绩还挺好，总往回拿奖状，村里的人也羡慕，说我们家这俩小子都懂事。哎，人的命啊，谁也说不上，小 Q 12 岁那年，他哥哥跟着你叔上城里买年货，回来的时候就让卡车给撞了，你叔那腿就是那时候落下的毛病，小 Q 他哥当时就……

小 Q 的母亲说到这眼泪止不住就往下掉，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安慰的话，我知道人若是不在了，多么暖心的话都无济于事，早早晚晚也只有靠自己走出那片阴影，丧子的痛要比丧妻更让人心碎吧，自己身上的骨肉，含辛茹苦的拉扯了十几年到最后却白发人送走了黑发人，那是种怎样的痛心我无法体会，我想那心会像烟花一样在身体里炸开，炸的支离破碎再拼不到一起。还好还有小 Q 支撑住了他父母的精神世界，小 Q 身上满载了他父母这一辈子所有的期望，却和我走上了一条路……

小 Q 从那事以后就变的不爱说话了，好多人都以为他受了刺激脑子出了问题，其实我和他爹都知道，孩子那是想他哥了，多少次晚上把自己从梦里哭醒的，醒来了以后撒癔症，嚎啕大哭的说要他哥哥，我跟你叔得哄好半天才能又把他哄睡。这次回来这孩子不一样了，多少年没见他这样笑过了……

我听到门响，让小 Q 的母亲赶紧擦擦眼泪，别让小 Q 看见了难受，小 Q 妈妈赶紧擦了两下，又回厨房去了，小 Q 搬着一箱子啤酒进了屋，看见我傻笑：嘿嘿，哥，你醒啦？不难受吧？

我看着他那张我再熟悉不过的脸，看着他脸上熟悉的笑容，我忽然觉得这笑容是老天给我的恩赐，很珍贵很珍贵，我摸了摸他的头，没说话。

你咋啦？

没事，晚上还喝啊？

喝啊，不喝酒能行吗，一会我爹就回来啦，晚上咱喝啤的。你别看我们这的啤酒，可出名啦，冬天喝了也不凉，据说有个 80 多岁的老太太，常年卧病在床，喝了一年这啤酒，能跑啦！哈哈哈，你说那乎不？不过这酒还真有保健的作用。

我一下明白了小 Q 对我的感情，以前我从不知道他对我这份情由哪而生，现在，我明白了，我是他所有的感情寄托，他把对哥哥的一切思念、依赖、憧憬、遗憾都寄托在了我身上，我是活在他半梦半醒之间的那个哥哥，到最后他自己都会分不清我是谁，在他眼中，我有两个模样，就像他在我眼中偶尔会变成 V 一样，我丝毫不介意自己成了一个替代品，我情愿，我想让小 Q 就这么梦着吧，哪怕一梦千年，我就是他心里想的那个人，哪怕他看见的我不是 T。

晚上我们三个人喝了两箱子啤酒，那啤酒的确很好喝，说不出的味道。小 Q 还要再去买，我没让他去，我让他晚上早点休息，明天跟我一起往城里去一趟，小 Q 问我干嘛去，我说办点事。小 Q 问他妈妈明天村里有没有人进城。小 Q 的母亲说光伟他爸明天好像去，我一会问一下，去的话捎上你俩。

乡下的夜很宁静，除了外面偶尔吹过的风就只剩下几声犬吠的回音，小 Q 躺在我旁边，

头枕着双手，眼睛一眨一眨的看着房顶，按他平时的酒量，七八瓶啤酒就差不多开始打鼾了，今天的他有些反常，像一下子长大了很多也深沉了很多。

Q，睡不着啊？

嗯。

想啥呢，给哥说说。

没想啥，这么长时间没回来，一下子睡不着。

我听姨说你上学的时候成绩不错啊，怎么没考大学呢？

考了，家里拿不起大学的学费，一年的学费就得要家里不吃不喝两年的积蓄，我没上。

哥，你说就非得上个大学才有出路吗？那不上大学，人就不活着啦，就得饿死啊？

各有各的路，一条路走不通就换一条走，反正怎么着都要往前走呢。

就是，我现在活的也挺好，比那些大学生挣钱早挣钱多，我觉得挺好的。

Q，有没有想过不干了，回来，回到这个村子里来，陪着你爹妈身边，一家三口安安稳稳的过日子？

我不回来，我钱还没挣够呢，我还想第一个在村里盖小洋楼给我爹妈住呢，再说了，我不想在这个地方种一辈子地当一辈子农民。

你瞧不起农民啊？

不是，我爹妈都种了半辈子地了，我总得出去闯荡闯荡见见世面吧，我要挣钱养活他们俩，不能让他俩后半辈子走路都费劲了还得下地干活啊。

嗯，听我的，挣够了钱就回来，就算你不想在这个村子里生活哪怕把你爹妈接到城里去，自己做点小买卖，陪着他俩，好好过日子。

哥，你为啥突然给我说这些呢？你咋啦？

没事，就是看到你爹妈的样子有点心疼他们俩。

那你爹妈还不是一样想你吗？

我和你不一样。

咋不一样啊？

别问了，睡吧，明儿还得早起呢。

你咋又说半截话啊，你怎么总这样啊？

你睡不睡？三天不打上房揭瓦是不是？

我睡着了，别说话。

……

这个晚上我睡的很踏实，中间醒了一次还是被自己笑醒的，梦见了自己小时候。等再睁眼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我看了看表，六点，这一觉竟然睡了七个小时，小Q还没醒，在旁边熟睡。我穿好衣服，来到了院里，阿姨已经起来了在厨房做早饭。空气真好，一点也不觉得冷，平时我醒来先点只烟抽，但是这个早晨却一点也不想抽。阿姨听见我起来了，从厨房探了个头出来，说：起来啦孩儿？怎么不多睡会呢？

我睡饱了姨，你起的真早。

都习惯了，等会儿啊，饭一会就好，给你俩蒸了鸡蛋羹。洗去吧孩儿，屋里暖壶有热水，凉水就在洗脸盆旁边的瓮里，桌子上的牙刷是昨天晚上给你买的，快去。

谢谢你阿姨。

这孩子怎么那么外道，快去吧。

洗漱完毕我回到小Q的屋里，推了推他，不醒，这兔崽子就是能睡。我撕了块纸巾，夹到了他脚趾上，点着了，小Q一下就坐起来了，看见自己脚上着火了，拿嘴使劲吹。

怎么这么损啊你？

对什么人使什么招呗，赶紧滚起来，你妈都快做好饭了，真他妈能睡，你再一觉睡过去！

睡个觉也不安生，到了家了连个囫囵觉都没有……

你再给我嘟嘟囔囔的嘴给你缝起来！跟个更年期老娘们一样！

第二十四章 [本章字数：2615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3

18:38:04.0]

阿姨一会就端着两个大缸子放到了饭桌上，是蒸的鸡蛋羹，上面还洒了点香油、醋和葱花，阿姨看着我说：孩儿，趁热吃啊，发什么愣，不爱吃这东西啊？

啊？不是不是，小时候我妈也老给我蒸这个，好多年没吃过了。

那尝尝姨蒸的是不是那个味儿。

阿姨说完就站在那看我吃，我挖了一勺放进嘴里的时候她的眼睛亮了一下，像是在期待一个多么重要的答案。我的舌头尝到嘴里的鸡蛋羹时，我的眼睛亮了一下，这次来小 Q 的家乡像是一曲梦幻之旅，有些不可思议。

咋样啊孩儿？

好吃，比我妈做的还好吃呢姨。

真的假的啊，你别糊弄我啊。

真的姨，你放醋了，她不放醋，这东西本来味道就淡还发点腥，不放醋不好吃，她不懂，呵呵。

这孩子，嘴跟抹了蜜一样。

阿姨说着又回了厨房，我跟小 Q 吃的差不多的时候，有人在外面敲门，小 Q 妈妈跑进来说：你俩不是去城里吗？快去吧，人在外面等着呢。

我跟小 Q 回屋里拿了包就跑了出去，坐在拖拉机的后兜上，迎着清晨的阳光一颠儿一颠儿地进城了。

到了市里，看着来来往往的人群和车，我发现我怎么才在乡下待了一天就不习惯了城市，看着那么多人走来走去的心里莫名的烦和火。小 Q 看着我：哥，你怎么这种表情？

我说：我现在特别想端着轻机枪把眼前的这些人都扫一遍。

啊？你没事吧？你怎么了？

没事，一念天堂，一念地狱，刚才是地狱。打个车，去家具广场。

去那干嘛呀？

废话多！拦车！

到了家居广场，转了一圈，觉得有套组合沙发还不错，一张大双人沙发加两个单人沙发还带个大茶几，大小数量和样式都很适合小 Q 他家，才六千多块钱还包送，当时就付了钱让小 Q 留地址，小 Q 说：哥，你这是给我们家买的？

你别误会啊，不是给你买的，别美死你，我给你爹妈买的。

这这这，这不行啊哥，我欠你的不少了，这东西我们不能要。

老子钱都交了！你是不是想让我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踹你两脚啊？我今天心情不好，别惹我啊。

小 Q 给商家留了地址，我让他们下午三点前送到。

跟着我和小 Q 又去了电器城，买了台纯平彩电和 DVD 还买了一些战争的碟子，小 Q 说他爸爱看打仗的片子，给他妈妈买了一些护肤品和衣服，小 Q 跟在我后面不敢说话，但他显的有些不安又极为的感动，他的这种不安应该来自于从来没有一个外姓人这么对待他，他的感动也来自于此。这个社会已然变的没有了什么人情味，有些东西本是钱买不来的，可当钱变的越来越金贵时，那些钱买不来的东西也就有了价码。对于小 Q 的感动，我没有丝

毫得意的心情，或者说他感动的不是时候，因为我和他之间没有价码可寻。

觉得东西买的差不多了，我俩坐上了回去的车，小 Q 这会已经没有了刚才那种纠结的心情，显的很兴奋很开心，他这个样子才是我想看到的，我一想到他父母看见这些东西高兴的样子我也很开心。我俩抬着电视又大包小包的走进村子的时候，乡亲们那种羡慕的眼光让小 Q 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

我说：哎哎，别笑了，我都看见你今天的早饭了，瞧你那德行，跟刚打赢了八年抗战似的。

可能有乡亲给小 Q 的父母报了信，离家还有段路的时候小 Q 的父母就一路小跑的迎了出来，东西搬回家的时候，身后还跟了很多乡亲，小 Q 的父亲美滋滋的拿走了那台黑白电视机，我们一起把新电视放了上去。乡亲们说：Q 他爹，这玩意儿气派啊，以后我们都上你家来看电视了啊，你得好烟好茶的供着，你这儿子可是出息了。

小 Q 的父亲也乐的合不拢嘴：那肯定，都来都来啊。

乡亲们散去了以后，小 Q 的父母把他拉到一边问话，我不想偷听，但是耳朵不争气，又听见了。

小 Q 他妈问他：这些东西都谁买的。

小 Q 说：我 T 哥买的。

他爸说：怎么让人家买这么贵重的东西呢？

小 Q 说：贵重的还在后面呢，下午就送来。

他爸问：什么啊。

小 Q 说：组合沙发。

他妈问：这孩子怎么对你这么好啊？真和你一个单位的？

小 Q 说：他对我好是说明拿我当亲弟弟，他不光和我是一个单位的，还是我老板呢！

他妈说：这怎么好意思要人家东西呢，我们这当长辈的连个见面礼都没有，人家孩子一来就给买了这些东西，这得花多少钱啊。

小 Q 说：你们别问了，他的一片心，你们收下吧，不然他该寒心了。

我听到小 Q 说的最后一句话，心里很舒服，他是个总能很快体会到我内心的孩子。下午沙发送来的时候又来了一拨乡亲，又帮着抬又帮着摆的，有的说这一下，家里马上就不一样了。有的说就是这房子把这些东西糟蹋了，让小 Q 他爸赶快盖小洋楼。他爸只是一个劲的给人递烟，憨厚的笑着。

晚上，小 Q 的妈妈又做了一桌子菜，他爸爸也跟在厨房忙前忙后的，每次从厨房出来和我打照面时，眼神和表情都有些尴尬和不知所措，只是冲着我微微笑笑，点点头就逃也似的回到厨房，那感觉就像是只有把晚上的菜赶紧做好，让我吃上，才不至于在心里亏欠太多。我看着他们的样子心里有些低落，坐在院子里的小板凳上抬头看着黑幽幽的天和寥寥无几的星星，脑子里不知在想些什么。小 Q 从屋里走了出来，看到我坐在院子里发呆，问我怎么了。我摇了摇头，不想说话，我和他也说不清楚。小 Q 说，哥，趁着现在饭还没做好，咱们出去走走吧。

小 Q 和厨房里的父母说了一声后，我起身和他一起出了门。晚饭的时间，乡亲们走动的多一些，很多人就在门口端着碗和邻居边聊边吃，小孩子攥着钱到小卖部打酱油打醋，有的人家飘出的炊烟夹杂着饭菜的香味。我和小 Q 走的很慢，沿着他家门口的小巷子一直走着，我不说话，他也不说话，就跟在我后面，默默的走着，一直走到村头的桥上，站在桥上我点了只烟。

哥，你是不是有点不高兴？

我为什么不高兴啊？

那你怎么这么沉闷呢？

没什么，不知道说啥。
是不是我爹妈说什么话让你不高兴了？
没有，我就是心里有点乱，
怎么个乱啊？
你有病啊，你刨根问底的干什么？
我这不是关心你啊，怎么不知好歹啊你？
呀？这可是到了你家了，你地盘是吧？说话硬气多了啊！你再说一遍。
我这不是关心你吗。
不是这句，后面那句。
啥啊？
谁不知好歹啊？
谁说的啊？
行啊，小子，现在学会死皮赖脸了是吧？
我学你干什么。
好，很好，呵呵，非常好……
呀！
说，接着说，说啊。
%¥&*%¥%（
什么？听不清，大点声。
¥%……&*疼！
该！
#%……&吃饭！

你还想吃饭啊？今儿你吃不了饭了，看着我们吃吧。哎，怎么忽然心情就好了很多呢，空气真好，夜色真美，心情真愉悦，回家吃饭喽。

小 Q 站在原地揉着腮帮子瞪着我不走。我说你不走是吧，那你在这待着吧，反正这个点儿天也黑透了，该出来的东西也都出来了，我先走了。

小 Q 听见我说这些，哼哼着跟在我后面一路小跑的，我心说这倒霉孩子什么时候才能有点出息。到了家里，饭菜都已经摆上了桌，小 Q 的母亲看见我俩回来了说，正想让你叔叔去找你们呢，赶紧洗个手坐下吃吧。

第二十五章 [本章字数：309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3

23:11:04.0]

我洗了手坐了下来，小 Q 的父亲从厨房出来，手里拿着两瓶白酒，笑嘻嘻的冲我晃了晃酒瓶，他笑的不自然，甚至有些故意逗我开心的意思，我不知道我该怎样回应，我看着小 Q 父亲的样子我笑不出来，我想我是不是该说点什么，说叔叔阿姨，不用这样，没什么不好意思的？算了，顺其自然吧。一个人对另外的人好，可能需要理由，但是当这个理由充足时，对方仍不理解，觉得是天大的恩惠受之不起，那是付出者的悲哀，不是所有的付出都需要理由和回报，起码我是这么想。

开始吃饭时，我看的出小 Q 的父母都憋着话想对我说但谁也不开口，喝了几杯酒，我说叔叔阿姨，有什么话说吧。

小 Q 他爸看了看阿姨，对我说：也没啥事，就是我跟你姨，哦，还有小 Q，想谢谢你。
小 Q 听到他爸爸说的话，无奈的拍了一下自己的额头，我想小 Q 是懂我的，他知道我

最不想听到的就是这句谢谢。我想说话，小 Q 先说了：爸妈，昨天他说了，他拿我当亲弟弟，那他就是我亲哥哥了，就是你们自己的孩子，自己的孩子给爹妈买点东西爹妈还要说谢谢吗？人家拿自己当家人，你们这不是往外赶人家吗？

小 Q 他爸和他妈使劲摇头：这是哪的话，我们可没有那个意思，T 把自己当咱家人，咱高兴还来不及，这是咱上辈子修来的福分，这不是我跟你妈心里过意不去吗，人家到咱这穷乡僻壤来了，咱除了能招待个家常便饭，别的啥也干不了，人家远道来的，又买这又买那的，还都是些贵重东西，你说我们这当大人的心里怎么落忍啊。

我举起了杯子说：好了叔，姨，咱不说那些外道话了，真要把我当家人，你们就踏实的收着，是晚辈孝敬你们二老的，没那么多不好意思，咱喝酒，不说这事了。

小 Q 的母亲说：不说了孩儿，你别介意，咱吃饭，你跟你叔跟小 Q 喝酒。我特意多弄了点野菜，有炆的，有拌的，有炒的，你吃，看喜欢吃哪种。

这一顿饭又喝多了，喝的很美很尽兴，我和小 Q 相互搀扶着往屋里走，小 Q 一边走一边嘟囔：这回来是过酒瘾来了，这几顿喝……

我说：可不是吗，这个美……

小 Q 一挨着枕头呼噜就打了起来，烦的我把被子盖在了他头上，没一会我也睡着了。睡到半夜，我被小 Q 踢醒了，刚想抽他，看到他熟睡的脸是在笑着，抬起的手又放了下来，给他盖了盖被子，看着他微笑的样子，我有些不想让他再跟我一起回去，可是不可能，睡吧兄弟，睡醒了咱们就该走了。

再睁开眼时看了下表，不到七点，但是窗外很亮，透过窗户看到外面白茫茫的一片，下雪了。给小 Q 盖好了被子，我穿上衣服来到了院里。树上、地上、窗台上都已经铺盖了厚厚的一层雪花，那么白，那么整齐，我伸出手在窗台的雪上按了一个手印，我闻了闻沾着雪花的手，好熟悉的味道。很奇怪，一个地方和一个地方的味道不一样，但是总会在某个地方闻到了一种味道时却让自己想起了另一个地方。

小 Q 的母亲从屋里走了出来看见了我，说：孩儿，咋起的这么早呢。

睡醒了姨，在这睡的真好，踏实。

那多住两天呗，着急回去干啥呢？

单位还有事呢姨，得回去了，你跟叔身体都挺好的，家里也没啥事，我跟小 Q 也就放心了。

快快，去屋里坐着看电视去吧，你叔也起来了，别在这站着，怪冷的。

我没事姨，我想出去走走。

那把 Q 叫起来，让他跟你一块儿。

不用了姨，让他睡吧，我走不远，就溜达溜达。

行，那去吧，我给你们弄点吃的，想吃啥？

蒸鸡蛋羹吧姨，我想吃。

行，这孩子倒好养活，净爱吃点野菜啊鸡蛋羹啥的，老臭的嘴是越来越刁了，呵呵……

阿姨自言自语的进了厨房，我打开水龙头捧了把冷水扑到了脸上，顿时觉得这个世界清新了很多。阿姨听到我洗脸跑了出来说：这孩子，这啥天啊，怎么拿凉水洗呢？快到屋里去，屋里有热水。

我说不用了姨，没事，这水清凉。

阿姨从里拿来了毛巾，我擦了把脸出了门。

整个村子成了一个白色的世界，乡亲们大多还没出来，门口地上的雪像刚做好的蛋糕一样，让人舍不得踩上去。我裹了裹衣服，慢慢溜达着，数着身后自己的脚印，一直走到了村大队的院子里，这个村子的小学就在这个院子里，不过今天是周末，孩子们不上学。平时从这过的时候能听到学生的读书声，村子里的孩子一起读书的声音和城市里的孩子不一样，村

子里孩子的读书声音忽高忽低像一群和尚很大声的念经一样，很好玩。大院里还有个水泥磨的乒乓球台，也没有球网，孩子们玩的时候就拣几块砖头摆在中间当球网。我拣了根树枝，在球台的雪面上胡乱写着画着，画乱了就拿树枝一抹。一会从外面跑来了几个嬉闹的孩子，看见我在这边，好奇的跑了过来，围在我身边看着雪上的画，一个小姑娘问我：哥哥，这是谁呀？

我都不知道自己胡乱画了些什么，当孩子问我的时候，雪上是一个女人的头像。

我说：你猜她是谁呀。

小姑娘说：是大明星吧。

旁边的孩子说：不是，是仙女。

我笑了，在画上的女人身后画了一对大大的翅膀，在旁边写了几个字母。

小姑娘问我：哥哥，那是啥意思啊？

我说：这个单词是天使的意思，念 Angel.

身边的孩子一起念了一遍，Angel.

看着他们一张张红扑扑的小脸，觉得他们都是幸福的，很幸福，后面还有那么长的路可以走，还有那么多的事可以做，还有那么多的选择。我摸了摸身上，口袋里只有两个巧克力威化，我偶尔会在身上放几块这东西，补充热量。我数了下，五个孩子，我把威化掰开分给了他们。有的孩子吃的块，吃完了就羡慕的看着正在吃的孩子，我的心头紧了一下。我给他们说：在这等我啊，别走开，我马上回来。

我跑回了家里，小 Q 还在睡着，我探了探他的鼻息，嗯，活着呢。我从行李箱里拿出了一盒巧克力和一盒威化，又跑向了大队院。小 Q 的妈妈在后面喊：鸡蛋羹蒸好啦孩儿，你着急忙慌的上哪啊这是？我边跑边回答：没事姨，我回来吃！

那几个孩子都扒着球台看我刚才画的那副画，两个男孩子怕天上落下的雪覆盖了画就伸着一双小手接着天上的雪花。孩子们看见我回来了，又围到了我身边，我搓着一个孩子的小手问他冷不？他说不冷。我说还不冷呢，大鼻涕都快流到嘴里了。我抽了张纸巾给他，让他擦擦，孩子闻着说：真香。然后把纸巾叠好放到了口袋里，拿袖子抹了一下鼻子。我笑了，把一包纸巾都塞到了他的口袋里，然后打开了巧克力罐和威化的盒子，把他们的小口袋塞的满满的。

我说咱们堆雪人吧，几个孩子说好呀好呀，有个孩子跑回了家拿了一把短把铁锹给我，没一会功夫一个雪人就堆了起来，可是雪人的眼睛鼻子嘴巴都还空着。我们看着那个雪人发呆，有个孩子忽然跑了回去，过了一会手里拿着几个红辣椒回来了。我把红辣椒安到了雪人的眼睛鼻子和嘴巴上，第一次觉得白色配上红色是那么好看。一个男孩从窗户跳进了他的教室里偷出来两把小扫帚插在了雪人的左右两边，像两只手要拥抱我们一样。我们正在欣赏着自己的杰作，忽然我感觉身后有团东西快速向我飞来，我低头躲了一下，一个雪球正好呼在了雪人的脸上。几个孩子一起“呀！”的叫了一声，我回头一看，小 Q 站在远处看着被他呼的面目全非的雪人正在发愣。看见我们都怒视着他，哆哆嗦嗦的说：我不是故意的啊，我没想弄坏它。

我说你少废话，给我收拾他！

几个孩子就开始攒雪球一个一个的扔向小 Q，小 Q 左闪右闪的，我攒了个特别瓷实的雪球瞅准了他一把呼到了他脸上。然后小 Q 开始反击，一边躲一边扔还得一边喊：敌众我寡，这仗没法打，重新配国！我说行，不欺负你，黑白配，三个四个一国。配好了国，三个小女孩跟我，两个小男孩跟他，拉开了阵势，开始打雪仗。小女孩躲拉着我的衣角扔完就往我身后躲，小 Q 那边一共就三个人还得搞什么分工，分工那功夫头上身上都不知道被砸了多少雪球了。后来小 Q 那边的两个男孩集体哗变投靠了我，我们一起把小 Q 按在了地上，往他衣服里塞雪球……

那个下着雪的冬日的清晨，可能整个村子都洋溢着孩子们和我们的欢笑声，我们离开的时候又把雪人修整好，把眼睛鼻子嘴巴重新安了上去，孩子们和我还有小 Q 都一步三回头的看着那个永远在微笑着的雪人。

第二十六章 [本章字数：1825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4 20:48:23.0]

吃过了中午饭，我和小 Q 该走了，我把小 Q 叫到了屋里，从包里拿了两万块钱给他。他说：哥，我带着钱呢，我留给他们就行了，你东西也买了，这钱不能再给了。

我说没事，你就说是你攒的。

小 Q 说：太多了，我隔一两个月就往家里寄一次钱，他们会起疑的。

我问他带了多少钱？

小 Q 说：一万。

我说：行，那我留一万吧，一共两万，给你父母说是你这大半年时间攒的。

小 Q 收下了钱，我正准备出去，又叫住了我，我问他干嘛，他说没事。我知道他想对我说什么，看他的眼神就知道。

小 Q 妈妈从中午吃饭开始就想掉眼泪，一直忍着，看我们收拾好了行李，拉着箱子出了屋，眼泪就开始扑嗒扑嗒往下掉，小 Q 爸爸说：你这是干啥呢，孩儿们又不是不回来了！哭个啥么你！小 Q 妈妈擦了擦眼泪，从屋里抱了一个大罐头瓶子和一个保温饭盒出来，塞到了我的包里说：孩儿，这是姨拿野菜腌的小咸菜，给你加了点辣椒，你爱吃辣的。我跟你叔实在想不出给你带点啥，这饭盒里是姨给你炖的鸡，咱自家的土鸡，你俩在车上吃。说完眼泪又往下掉，小 Q 爸爸说：孩儿，有空了不忙了就跟着小 Q 回来，啥时候这都是你的家，叔跟你姨都盼着你们回来，啊。小 Q，回去了听你哥的话，安安稳稳的听见没？小 Q 点了点头，我知道他也一直在忍着眼泪。我碰了小 Q 一下，小 Q 从包里把钱拿了出来，我走到一边等着他。小 Q 把钱往他母亲的手里塞，小 Q 妈妈不要，最后小 Q 一把扔到了屋里的桌子上拉着我出了门。乡亲去城里的摩托车在村口等着我们，我和小 Q 一边走一边回头给他父母招手，雪越下越大，两个老人站在雪里使劲往前探着身子冲我们招着手示意让我们放心走吧。直到走了很远很远我们再回头时，两个身影还在那里，越来越模糊。我和小 Q 都把头扭到了一边，我知道当我的眼睛流下第一滴眼泪的时候，小 Q 早已不知流了多少眼泪。我俩就这么深一脚浅一脚的走着，快到村口的时候，我吸了下鼻子说：冷啊。

小 Q 也吸了下鼻子说：是冷。

我们钻到了三轮摩托车带着帐篷的后兜里，使劲搓着手。

以后再出去，介绍我的时候别总说我是你老板，多俗啊。

哦，那么介绍是有原因的。

什么原因？

老板老板吗，老是板着脸啊。

你大爷的！

我大爷不住这个村，在别的村呢。

你就贫吧老臭。

你不提这茬难受是不是？

是的老臭。

又来了，烦死了……

到了镇上我们坐上了去城里的小巴，小 Q 臭毛病，一坐车就犯困，一犯困就打瞌睡，

一打瞌睡就睡，一睡就流口水。有时候我拿手机给他录下来，等他醒了给他看，他就说这属于潜意识纯自然。到了城里，我们打着车小逛了一下吃了点当地的小吃，晚上坐上了返程的火车。

又是一夜的火车，不过还好买到了卧铺，这种天气坐一夜的话有点受罪。我喜欢睡上铺，觉得干净一些，小 Q 睡在我下面。这孙子真的不是一般的能睡，上了车没和我说两句话，就爬到床上躺着看漫画，没看二十分钟，呼噜就打起来了。我坐在车厢的折椅上看着外面的夜色，小 Q 的呼噜打的我一点心情都没有，车厢里还没熄灯，大家都还在聊天说笑，他就能睡的跟死猪一样。我把他摇醒对他说：你能不能不这么没心没肺的啊？

我又怎么了啊？

能不能不打呼噜！

你管天管地，管别人打呼噜放屁啊？

下来聊会。

我不。

下来！

不，下去你又打我。

我不打你，我保证。

小 Q 从床上下来的时候车厢里熄灯了，我让他坐到了椅子上，我爬上了床。

你不是要聊会吗？

聊你个头！在那坐着，等我睡着了你再睡！

小人！

呵呵，我不睡不许睡啊！

等我再睁眼的时候，大家已经都睡了，小 Q 也睡了，仍旧打着他那不在调上的呼噜，我看了下表不到两点，睡不着了，我下了床，下去的时候用脚踩了小 Q 的头一下，小 Q 翻了个身嘟囔了一句，没醒。我走到车厢连接处抽烟，那已经站了一个中年男人，也在抽烟。我点了下头微笑了一下，男人对我说：睡醒啦小伙子。

嗯，醒了。您这是没睡呢还是醒了？

我也睡了一会，醒了，睡不着了。

哦。

我和他站在那各抽各的烟，我看着车窗外黑茫茫的一片，想着这要是把我自己放在这得怎么回去啊。有时我的脑子里会蹦出一些很稀奇古怪的想法，用 Q 的话说就是有点轻微的人格分裂加严重的思维活跃。我说那是什么。小 Q 说就是神经了。

男人抽完了烟给我点了下头接着回去睡了，我连着抽了两只烟，更精神了，回到车厢里坐在椅子上想着小 Q 的家乡，想着那几个孩子现在都在熟睡吧，不知道给他们的巧克力吃完了没有，那个雪人还在那里微笑着吧，小 Q 的父母有没有想我们俩，TIGER 在宠物店是不是还好，我是不是又快有任务了……若是没有别人打扰，我可以坐下来什么不干只是胡思乱想想上好几个小时甚至一天，让灵魂飞出躯壳，飞向我想到的每一个人身边和每一个角落。

第二十七章 [本章字数：1712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06:09:07.0]

又是一夜的火车，不过还好买到了卧铺，这种天气坐一夜的话有点受罪。我喜欢睡上铺，觉得干净一些，小 Q 睡在我下面。这孙子真的不是一般的能睡，上了车没和我说两句话，就爬到床上躺着看漫画，没看二十分钟，呼噜就打起来了。我坐在车厢的折椅上看着外

面的夜色，小 Q 的呼噜打的我一点心情都没有，车厢里还没熄灯，大家都还在聊天说笑，他就能睡的跟死猪一样。我把他摇醒对他说：你能不能不这么没心没肺的啊？

我又怎么了啊？

能不能不打呼噜！

你管天管地，管别人打呼噜放屁啊？

下来聊会。

我不。

下来！

不，下去你又打我。

我不打你，我保证。

小 Q 从床上下来的时候车厢里熄灯了，我让他坐到了椅子上，我爬上了床。

你不是要聊会吗？

聊你个头！在那坐着，等我睡着了你再睡！

小人！

呵呵，我不睡不许睡啊！

等我再睁眼的时候，大家已经都睡了，小 Q 也睡了，仍旧打着他那不在调上的呼噜，我看了下表不到两点，睡不着了，我下了床，下去的时候用脚踩了小 Q 的头一下，小 Q 翻了个身嘟囔了一句，没醒。我走到车厢连接处抽烟，那已经站了一个中年男人，也在抽烟。我点了下头微笑了一下，男人对我说：睡醒啦小伙子。

嗯，醒了。您这是没睡呢还是醒了？

我也睡了一会，醒了，睡不着了。

哦。

我和他站在那各抽各的烟，我看着车窗外黑茫茫的一片，想着这要是把我自己放在这得怎么回去啊。有时我的脑子里会蹦出一些很稀奇古怪的想法，用 Q 的话说就是有点轻微的人格分裂加严重的思维活跃。我说那是什么。小 Q 说就是神经了。

男人抽完了烟给我点了下头接着回去睡了，我连着抽了两只烟，更精神了，回到车厢里坐在椅子上想着小 Q 的家乡，想着那几个孩子现在都在熟睡吧，不知道给他们的巧克力吃完了没有，那个雪人还在那里微笑着吧，小 Q 的父母有没有想我们俩，TIGER 在宠物店是不是还好，我是不是又快有任务了……若是没有别人打扰，我可以坐下来什么不干只是胡思乱想想上好几个小时甚至一天，让灵魂飞出躯壳，飞向我想到的每一个人身边和每一个角落。

就这么想着想着，天就蒙蒙的亮了，有的乘客已经起来了，有孩子的哭声，人的咳嗽声，这些声音才又把我的灵魂召回。列车员广播着终点站即将到达，请旅客坐好下车准备。小 Q 也醒了，揉了揉眼睛，看到了坐着的我，冲我伸了个大拇指，我也回了他一个大拇指。他意思是，你行，不睡觉的啊。我的意思是，你行，真他妈能睡。

下了车，这边也下雪了，我和小 Q 打车去宠物店接了 TIGER。这家伙看到我们俩，眼圈都红了，眼睛对着我俩一眯一眯的，很委屈的样子，我把他抱起来想用脸蹭蹭他的头，结果这家伙拿小爪子推我的脸，看来真的是委屈了，心情不好。小 Q 说 TIGER 怎么了啊，我说郁闷了。宠物店的老板说，你们家这猫每天就吃几口东西，也不爱动，天天往那一爬一天。我说那是他在思考人生。

我让小 Q 去超市买点马哈鱼的碎肉和一些吃的回来，小 Q 把东西放到家里就出去了，我把家里归置了一下就开始哄 TIGER 玩，起先这家伙还是有点不乐意，一会就好了，让他拿爪子拍你几下别还手就行了，得让他觉得自己占着便宜了出气了。

小 Q 拎着两个袋子进了门，放下东西就说得往公司去一趟，上面叫。

我说去吧。

小 Q 说，都是你说的，我爹妈叫咱们多住两天，你非说要走，公司还有事，这一回来事就来了，乌鸦嘴。

我说不该来的来不了，该来的也挡不住，去吧。

在他老家的时候我是有些预感，觉得公司快有事了下来了，灵验了，公司叫小 Q 只有两种可能，派任务，要阶段总结汇报。但是这么着急叫他去，肯定不是总结汇报了。过了这么久一段安稳的日子，我有些忘记了自己的职业和身份，有时是刻意不去想，有时是真的忘了。我有些失落，过了这段清静的日子我习惯了就这样生活，我想就这么一直和小 Q 待着，等以后给他娶个媳妇儿，看着他们好好过日子，我说过人就怕习惯了一些事，当有些事破坏了自己这种习惯时，是那么难受。

小 Q 去了公司以后，我在家里有些坐立不安，甚至在祈祷着只是让小 Q 做汇报。忽然觉得胸闷气短，把窗户打开，外面的凉风夹杂着嘈杂声飘了进来，我使劲呼吸了一口，隔着纱窗，看着外面的世界，觉得自己就是生活在一座牢笼里面，出不去也逃不掉。像是一只鱼，却生活在死海里，没有氧气没有食物，但鱼太小，死海太大，拼命游啊游，游到筋疲力尽，眼前仍是不见头的茫茫一片。

第二十八章 [本章字数：1671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06:17:18.0]

我给小 Q 发了条信息，问他公司什么事。平日里我从来不这么问他，因为不关心不在乎，无非就是任务，这次我有些沉不住气，迫切的想知道，做着无味的躲闪。

小 Q 回了一条信息说回去再说。

我知道一定是任务下来了，如果只是汇报，他会兴高采烈的给我打电话告诉我一声。我无力的坐到沙发上，心一下掉到了谷底，我不知道我失望什么，就像明明知道自己交了白卷还在盼着老师能给个 60 分一样。小 Q 推门进来的时候我伸出了手，以往这个时候小 Q 总会把资料放到我的手上。可是小 Q 没有给我资料也没有说话，坐在沙发上发呆，我问他怎么了，小 Q 摇了摇头。

怎么了说话，别让我着急。

哥，你最近不想接任务的对吧？

嗯，你问我这个干什么，公司派了任务就说，别吞吞吐吐的。

是下任务了，我给公司说你最近不适合执行任务，要调整，但是公司说先把资料给你看，如果你不接再让我报给公司。

资料呢？

哥，你要是不想接，我直接回去给公司说你看了资料了不想接，换别人就行了。

那也给我看看资料啊，看看怕什么，你拿都拿回来了。

小 Q 还想说什么，我一把从他包里把资料抽了出来坐到写字台前翻开了看。

第一页只有一张照片，照片上有三个人，一个年轻的妈妈在中间，她的两边各有一个四五岁左右的小孩，一男一女，长的很像，看样子是龙凤胎。那个小女孩很可爱，像个洋娃娃似的，小脸蛋那么白，眼睛很大，睫毛又长又密的，梳着个蘑菇头，头发又黑又亮。照片上的年轻妈妈笑的很开心，弯着腰用自己的脸贴着两个孩子的脸，两个孩子仰着头天真的笑着。我很喜欢孩子，以前常常想着如果自己也能结婚的话，就要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哥哥护着妹妹，姐姐照顾弟弟，都是很幸福的事。小 Q 看我对着照片入神，来到写字台前把资料合上拿了起来说：别看了哥，我还是替你把任务回了吧，咱们去海南过冬，高高兴兴的玩不好吗？

我说好啊，先把资料给我，看看怕什么的。

小 Q 拗不过我，把资料放回了桌子上，坐在一边看着我翻资料，像是等待着什么事的发生。我知道无论这照片是多么唯美多么幸福的回忆一旦出现在我眼前的这本灰色资料夹中，就代表着这唯美和幸福都已不再。

我翻开资料的第二页时，一下子怔在了那里。第二页有四张照片，每一张都是血肉模糊的，就像有人忽然拿了一盆鲜血一下子泼到了我的脸上，眼前全成了血红。照片上年轻的妈妈躺在地上，脖子上的动脉被利器割开了，皮肉向外翻着，前胸还有三处刀口，眼睛是睁着的，那种眼神，充满了恐惧、祈求、愤怒……在她左边是那两个孩子，孩子的手还死死的拽着妈妈的衣服，身体保持着挣扎的姿势，脸上的表情极为扭曲。看着孩子充满了惊恐的脸，我想他们是怎样也想不到这世间会是这样的邪恶，幼小的心灵本该是在蓝天白云红花绿叶中生长，可是突如其来的死亡让他们是如此的不敢相信又心有不甘。男孩的脖子也被割断了，生命的最后一秒还在使劲抬起头看自己的妈妈，我不知道他会不会恨这个世界，恨把自己带到这个世界上来的人。女孩的身体是爬着的，可是头却被整整扭了一圈，脸是朝上的。我把第一页的照片放在了这张照片的旁边，同样是一家三口，怎么刚才还活蹦乱跳高高兴兴的，一下子就成了这样？孩子才多大，连人生的十分之一都没走完为什么要连孩子都杀？为什么要殃及妻女家人？人生下来就是种错，每个人的人生都是在还债，还前世自己欠下的债，每个人还债的方式不同，不是只有死才能弥补，也不是只有死才能还的清。也许在儿时得到的快乐和幸福只是为了衬托以后更加痛苦的日子，可为什么连以后痛苦的生命都要剥夺？冤有头，债有主，无论这冤有多深，债有多重，都和这两个还不懂世事的孩子无关，怎么连孩子都杀……

小 Q 把手放在了我颤抖的肩头上，我的呼吸有些困难，气息带动着头一点一点的，我跑到窗边拉开了窗户，使劲呼吸着。小 Q 走过来点了只烟递给了我，我咬在嘴中，抽不进去。

小 Q 说：哥，这次回老家好像对你的触动很大。

我摇了摇头。

小 Q 说：我知道这资料拿回来让你看了就会是这样的结果，我知道，上面也知道，这是你的罩门。

Q，还记得和咱们一起打雪仗的那几个孩子吗？

小 Q 点了点头。

孩子们都是一样的，不管是怎样的家庭怎样的环境，孩子是一样的。我说完又坐回到写字台，继续往后翻资料。

第二十九章 [本章字数：2468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06:38:40.0]

资料的第三页是一个中年男子的照片，是我这次行动的目标。男人戴着副方框的金丝眼镜，40 岁左右，微胖，牙很黑，笑起来的样子很猥琐。从他的面相上看，这是一个为己可不择手段的人，眼镜挡不住他眼神中透出的那种极度自私，有的人无论再怎么伪装，本性的丑陋还是会从体内散发出来。这个男人姓陈，是一家文化企业的总经理，被他买凶杀掉的女人是他的前妻。因为他的一些错误，女人无法忍受和他继续生活在一起，两人离了婚，离婚后女人把怀了四个月的孩子打掉了，也分走了男人的一部分财产。女人离开他后认识了另外一个男人，虽然这个男人没有他前夫的家境那么好，但也算小康了，男人很爱女人，两个人的日子过的也很踏实，没多久女人又怀孕了，还生下了一对龙凤胎。

我想无论是女人还是男人都想不到几年之前的恩怨会一直延续到现在，更不会想到，这恩怨的爆发会如此可怕，一家四口，三条命都为那段孽缘做了陪葬，其中两条还只是刚刚才

开始盛开的生命。公安机关找不到任何有关老陈的犯罪证据，这个案子一拖再拖，男人受不了家破人亡的日夜煎熬，把全部的积蓄都拿了出来通过朋友找到了公司。

人在绝大多数的时间是在理性的生活，这理性在多数的时间里其实也只是无关痛痒的一个代名词，因为这些时间都比较平淡，没有涟漪没有风浪，人在平静的时候是很容易用理性的一面去看待和考虑问题的，可一旦出现了大的起伏矛盾，面对大风大浪的时候还能保持理智的，却只有极少数中的少数。

在我看来，这个男人算是理智的，在明明知道幕后真凶是陈的情况下，起码没有自己找上门去给陈家再来一个灭门惨案，说明他考虑到了自己的自身安全问题，资料上也并没有要求要把陈的老婆孩子一并做掉，我想他也一定有想过一命偿一命，陈自己的命不够，他经历过激烈的思想斗争，最后放弃了这个想法，我想他是不想让自己的后半生在自责和内疚中度过吧，但是陈是一定要死的，这已经算是很理智了。同样的事情发生在其他人身上，拎着刀子冲进陈家大开杀戒的一定不在少数。

下一页没了照片全成了文字，除了任务概述和目标情况之外这个任务有一点不同于我之前所有的任务，这次的目标不是只有陈一个人，这一条用红字单独列了出来，要从陈那里找到那个直接行凶的杀手，一并除掉，算是同一个任务但加了酬金。这就意味着我不是只要无声无息的做掉陈就可以脱身离开大功告成那么简单了，我不但要杀了陈还要从他嘴里找到那个杀手然后除掉。

小 Q 说这算是一个小连环局了，内容有点超出范围了。

我点了点头，确实。超出范围的不是目标数量，而是工作内容，刑讯问话不在我的范围以内，这和我工作本身有着本质的区别，牵一发动全身，多了这个环节，整个任务的策划都要变。看完资料我的心情有些复杂，人，是世界最最凶残的动物，人的嗜血成性从古至今都从来没有淡化过。在某个时刻，人爆发出的兽性要远比任何一种食肉动物都来的可怕。那张妈妈和孩子的合影我一直拿在手上看，总是不敢相信另一张照片上躺在地上的三具尸体就是这三个人。

小 Q 说：哥，其实我知道，这资料要么就别让你看到，你看了就不会松手了。其实，以前我给你带任务的时候总是骗你，你问为什么只有一份资料，我说只有一份，其实那都是我挑过的相对来说简单点的。这次我没法骗你也没法骗公司了，你不会信，公司也不会信……

我知道，你每次骗我的时候我都知道，你说谎的时候耳垂发红。

小 Q 不由自主的摸了摸自己的耳垂，不说话。

给公司打个电话，先把定金打过来，然后帮我收拾下行李。我说完回到了卧室拉上窗帘躺到了床上，一下子觉得很无力，浑身没劲，很累很累。把自己整个蒙在被子里，从缝隙中透过的光亮中看着照片上的妈妈和孩子，也许是因为旅途劳顿也许是因为别的，我睡着了，做了很多乱七八糟的梦。醒来的时候 TIGER 正在用爪子拍我的脸，我揉了揉眼睛摸了摸他抱着他来到了客厅。小 Q 没在家，写字台上有张字条，是小 Q 留的，写着“哥，我出去走走，放心。”

我把 TIGER 放到了沙发上，拿着纸条给他看，TIGER 不屑的瞟了一眼，我说，看不懂是吧，不怪你，他的字什么时候都跟狗爬似的。

我从冰箱拿了瓶啤酒出来，打开了电视坐在沙发上，TIGER 看到电视开了，马上跳到我腿上，摆好姿势就不再动了。看了一会，小 Q 回来了，不知是外面天冷的原因还是什么，他的眼睛和鼻子都红红的，像哭过了一样。看到我坐在沙发上，叫了声哥，把火车票放到了桌子上就到卧室里收拾行李。

Q，等会再收拾，出来坐会儿。

小 Q 坐到了我对面低着头不说话。

怎么了兄弟？

没事。

失恋了还是失身了？

哎呀，我去收拾东西了，你看电视吧。

坐好别动！怎么了到底？别跟个大姑娘似的扭扭捏捏的，有话就说，弄个你跟他妈弄了个女儿似的。

哥，这是你第几个任务了，第七个了吧？

嗯，咋啦？

你知不知道这次你除了陈还要面对一个和你一样的人？

知道，那又怎样呢？

哥，我做派发员也接受过公司的基本培训，我也上过基本的医疗课，你别总那么骗自己行吗？

我骗自己什么了？

资料我也看了，女人脖子上的刀口是一刀快速形成的，直切动脉，身上的三处刀口刀刀都在要害，小女孩的脖子怎么断的，你比我清楚。

你就想和我说这些？

哥，危险……不去行不行？咱不接这个任务行不行？咱去海南吧行不哥？求求你了……

小 Q 说着眼泪就开始往下掉，TIGER 一下从我腿上爬了起来跳到了小 Q 的腿上，抬着小鼻子闻小 Q 的脸，小 Q 用头顶着 TIGER 的头，身子一抽一抽的。TIGER 很少乖乖的让小 Q 抱着，这次却一动也不动。

他说的我都知道，刀能看出一个杀手的素质，枪法准不是什么稀奇事，但是刀用的好是一个技术活。枪可以让自己保持和目标的距离，但是刀必须得把自己拉近到目标眼前，所以敢用刀工作而且手法利落的人无论是心理素质还是技术功底都达到了一种层次。

Q，我不知道该怎么对你说。如果我不是一个杀手，如果我只是一个普通人，如果我看到大街上有一个很彪悍的男人追着一个女人和两个孩子打，我知道也许我打不过那个男人，那我不去管，在一边袖手旁观，你愿意给这样一个人做弟弟吗？你看的起这样的人吗？

哥，世界那么大，你管不过来的。

碰不到我就管不着，何况这是我的工作，有这样的差事是我的幸运，让我有机会给自己积点阴德。

本文由微信公众号【老庄日记】整理发布，免费分享，请勿买卖。

第三十章 [本章字数：2083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06:39:18.0]

小 Q 不再说话，放下了 TIGER 到卧室关上了门继续收拾行李，我看着卧室的门，不知道该对他说什么，只是嘴里喃喃了一句，我会平安回来的兄弟，等着我。说的声音很小，不知道他是不是听的见。我拿起桌上的车票，后天的，叹了口气，靠在了沙发上，又要出去了，全没了去小 Q 家的那种兴奋。我忽然觉得我欠小 Q 很多很多，觉得他可怜，有那么多的事由不得他选择，他只能憋着所有的心事，只能等待，结果给他什么，他就得接着什么，捧手里，无论自己是什么心情，只可以接受，却无力回天。我打开了冰箱，拿出了一些菜到了厨房，我想做顿饭给他吃，现在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再做些什么。小 Q 听到我切菜的声音跑了过来，说：哥，东西收拾好了，那些洗漱用品等你走的时候再给你装。你去歇着吧，我来弄。

别管了，去客厅玩吧，今天我给你做。

小 Q 跑了客厅拉开窗户往外看了看又跑了回来。

我问他干什么呢这是。

小 Q 说，看看太阳是不是从西边出来的。

我把菜刀举了起来，小 Q 瞬间消失了。

我是一个很享受做饭过程的人，做好了就不怎么想吃了，现在也变的有些懒，很少下厨了，小 Q 说大厨一般都很少出手，出手必见真招。我也没什么真招，就是爱琢磨，一样的菜我做出来也许有点别的口味。中午我俩都没吃饭，小 Q 也没喊饿，就是时不时的跑到厨房看看进展咽咽口水。

下午三点多的时候开饭了，小 Q 说这吃的是哪顿啊，我说这叫早午晚饭，吃不吃？不吃一边看着我吃。

小 Q 拿起筷子就往嘴里塞菜：吃，不吃是傻子，等一天了都。

小 Q 其实不怎么能吃辣，还总爱说自己特能吃辣，我有时和他比赛生吃尖椒，他一根没吃完，我四五根就下去了。今天做了个芥末菠菜，这芥末也是我从外地带回来的，小城市产的，是我吃过最有味道的芥末了。我多放了点，因为小 Q 爱吃菠菜嘛，吃到这么大也没见他变大力水手。小 Q 夹了一大筷子菠菜塞到了嘴里，脸瞬间就红了，眼睛一闭再一睁眼泪夺眶而出……

我说：Q，别，别这样，你要是喜欢吃，哥以后多给你做，别这么感动，冷静。

小 Q 捂着鼻子使劲摇手。

怎么了兄弟？有啥不痛快的给哥说啊，你这样看的哥心里难受啊。

钻死我了！你放多少芥末！

没放多少，还不到半瓶呢，你不是爱吃辣的吗？那那，赶紧，喝点汤。

你先喝！

没毒！

不，你先喝口我看看。

哎，怎么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呢？行，我先喝，看着。

其实那汤里什么都没有，很正常，只是除了芥末菠菜，还有别的菜里我动了点手脚，全部偏辣，我吃没什么，小 Q 吃两口就得喝一杯水，但是以他的性格，他情愿辣死也得吃饱。

看着小 Q 吃的满头大汗，嘴里一吸一吸的，边抹汗边吃，我递给了他张纸巾。小 Q 说，哥，你吃啊，别总看我。我说没事，你吃吧，多吃点，我看见你就饱了。

小 Q 其实每次都很纠结自己要不要送我去车站，每次公司的车在楼下等我时，他都要纠结好一会儿。他还是个孩子，单纯的孩子，会因为离别伤心，会因为重逢喜悦，充满了幻想和期待，也满载了人性的质朴和善良。他不想送我是害怕我这一转头留给他的的是我最后的背影，他想送我也只是想像个普通的弟弟送出差的哥哥一样，有送就还有接。

登上月台的时候，我搭着小 Q 的肩膀给他讲笑话听，他的笑点很低，以前随便说个笑话给他，他什么时候再想起来什么时候都能再笑上一会。这次开始皮笑肉不笑了，我说：哥很快就回来了，没事，别弄的这么紧张，跟生离死别似的。

小 Q 点了点头，火车开了的时候我给小 Q 摆了摆手，小 Q 突然伸出了一个大拇指对着我，他在笑，像我刚认识他的时候那种笑。我对他说过他的笑容能让我很镇定，我想他是想让我安心的离开吧。火车开出去了，他还在那伸着手。

又来到了这个熟悉的城市，从离开到现在，我一直在刻意逃避着所有来这里的理由，但还是来了。

随便找了个地方吃了点东西，随后去了管理员安排的酒店，有点累，归置好行李后躺下眯了一会儿，睁开眼时天已经黑了。我在外面的时候小 Q 极少给我打电话，怕妨碍到我。偶尔我还是需要让自己单独待一待，静一静，想一想。这个城市的冬天比较温暖，习惯了生活在北方再回到这里时觉得这里的冬天陌生了，打开窗户看着外面，空气却是熟悉的，物是

人非。

到浴室冲了个澡后打开了电脑，发了个短信给管理员，冲了杯茶再回到电脑前管理员的邮件就发了过来。邮件里是陈近期的行踪还有一些资料，再看到陈的照片时，起初对他满腹的仇恨已经不再那么强烈，现在的他在我眼中夜已经不再是一个夺去两个幼小生命的邪魔了，现在，他只是一个快死的人。

看着陈的照片喝了口茶，我在琢磨他的死法，我应该让他怎样离开这个世界才能让两个孩子的在天之灵得以慰藉，才能让那两个还来不及长大的小生命不在天堂里也充满着怨恨？地狱有十八层，在尘世间犯下不同错误的人会下到不同的地狱受尽折磨为自己生前的错误赎罪。我知道我是一定会下地狱的，我也从没对天堂有过什么奢望。地狱一日，人间三千年，我犯下的错是要在那里磨尽千亿万年后才能命终出狱再升天堂。起身来到了阳台，看着漫无边际的天空，我想，若不是L在上面，我连出的都懒的出去了吧。第十一层地狱叫石压地狱，在阳间若因为自己的婴儿有缺陷而将婴儿抛弃或者弄死的人都会下到这层地狱。虽然那两个孩子不是陈的孩子，但我说过，孩子都是一样的，我想这也许是最适合陈的那层地狱了，他该去那里。

第三十一章 [本章字数：2272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17:42:33.0]

我策划的关于陈的行动计划其实算很简单的那种，想从他口中套出第二个人物也并不难。一个人可能有很多弱点，能令自己产生恐惧感的对象也有很多，每个人和每个人不同，但能令绝大多数人产生恐惧的一个相同的词语叫死亡。人若没有了生命，利益名誉家庭等等其他所有的一切都化为了泡影。我听过太多人说自己不怕死，我也曾试过把上了膛的枪顶在一个说自己不怕死的人的脑门上再去摸他的心跳。事实证明，没有人是不怕死的，也没有人愿意去死。只有当人被逼到一种前所未有的绝境时才会萌发出死的念头，这句话，我想可以适用在任何一个人的身上。

陈的外出很频繁，情人家、公司、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等，场所不固定，时间上也没什么规律，这对我是好事，因为没有人会因为陈没在某个特定的时间出现在某个特定的地点而产生疑虑。但是陈会隔三差五的去一条街上的足疗店，那家足疗店的老板娘是陈的另一个姘头。

第二天的白天，工具员小哈就已经到了这里，他很不乐意我称呼他小哈，说那不是人名，我说哈利波特是人名啊，他说请不要用你的中文称呼连上英文的名字，意思完全扭曲了。小哈和Q差不多的年纪，只是小Q是一个喜欢看着别人快乐更喜欢别人分享自己快乐的人，小哈是一个有些自我的人，喜欢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我问小哈东西都带齐了吗？小哈说放心，一样不差，您要的这对刀真是绝了……我说行了，你就别和我喷了，我比你了解。小哈找了个没趣，我也很奇怪，我为什么对待他就不能像对待小Q那样，有时他和我多说一句废话我就觉得烦。小哈把今晚我要用的格洛克给了我，说他把扳机微调了一下，能提快射速。我说没必要，它只是今晚的配角，主角呢？小哈又把我要的甩棍拿了出来。

我问他结实吗？

小哈从桌子底下拿出一块板砖，按了下棍子手柄上的开关，棍子弹了出来，小哈对着板砖敲了一下，没用多大劲儿，板砖从中间裂开了。

小哈说：其实以后你可以对我放心点，别总觉得我嘴上没毛，办事不牢的。

我笑了一下，收好这些东西，准备走。

小哈说：T哥，你最近貌似瘦了。

嗯，为伊消得人憔悴。

伊是谁啊？

你呗。

靠，我有点接受不了。

我是怕你干不好活影响到我把我给愁的，哈哈，行了走了。

小心点啊！

我没回头，给他伸了个大拇指的手势。我见到陈本人的时候是晚上十点多，他刚停好车下来走进了街边的一家足疗店，开门的女人穿着很妖艳，看见陈露出老熟人的笑容。我就坐在街边的一个烧烤摊上，看着陈进去，然后自顾自的吃烧烤。这个城市的烧烤也是我想念的东西，每吃一口都能回想起很多很多事情。这条街以前我也经常路过，我现在坐在这里就仿佛能看见曾经的我们一起走过的身影，很真切，连每一个表情都看的清楚，可一眨眼睛就什么都看不到了。

过四十分钟左右，老陈从足疗店里出来了，回过头和那个女人又调侃了几句后，女人笑着关上了门。老陈往停车的方向走，我起身跟在了老陈的后面。我看着前面这个有些臃肿的男人，我一向对胖子是没有任何主观偏见的，只是走在我前面的老陈那副身形让我觉得有些厌恶。老陈上了车刚把车发动着时，我敲了敲他副驾驶的玻璃，我怕我突然去拉他的车门老陈会惊慌的一脚油门跑掉。老陈看见我敲玻璃又把手刹拉上，把副驾驶的玻璃放下来一点问我什么事。

我笑了一下，说：陈总，这么巧啊。

老陈迅速的在大脑中寻找了一圈，最后还是觉得他不认识面前的这个人但是明显他没有刚才那么紧张了，他问我：您是？

我拉开车门坐在了副驾驶上：陈总，你不认识我，我认识你。

哦？这是什么情况？那你找我是有什么事吗？

嗯，是有点事。

什么事你说吧。

追债。

哦，嗨，我以为什么事呢。老陈说着拿出烟来递给我：你是薛总公司的吧？

我没有接他的烟，说：不是。

那是李总那边的？

也不是。

那你是哪家公司的？

你猜。

那就是老翟那的了，你说说你们翟总，那么点钱追着屁股的要，大家都是哥们朋友，犯的着为这点钱撕破脸皮吗？你回去告诉你们翟总，一个月，一个月内我把钱还他。

我也不认识什么翟总。

那你是？

追债的，不是钱债，是命债。

老陈一下慌了神，两只放在方向盘上的手纠结了一下就想去开车门。

我对他点了点头示意他看看下面，老陈低头看见了我环抱在胸前的胳膊下有只枪口对着他，他的双手慢慢的离开了车门又放回到方向盘上。

今晚天气真好，是吧，陈总。

哦，嗯，是，挺好。

那咱们去海边转转吧，听说晚上的大海有种不一样的感觉。

老陈的车故意开的有些慢，我也不着急，漫漫长夜我有的是时间陪他。我把头靠在了座椅上看着车窗外的夜景，老陈有些不老实，左手悄悄的从方向盘上滑了下去。我咳嗽了一声

把枪口往起抬了抬，老陈的手又放回到了方向盘上。

陈总，手机借我用一下。

哦，好。老陈从口袋里掏出了手机递给了我。

陈总财大气粗啊，VERTU，这手机得十几万吧？

嗨，朋友送的，你要是喜欢你拿去玩。

呵呵，没兴趣。我说完把手机扔到了副驾驶前面的储物箱里，不再和他说话。

死亡这个词是能让绝大多数人感到恐慌的，当人们面临着死亡的威胁时，还有一个词能加剧这种恐慌，就是未知。

老陈时不时的稍稍扭头看看一边的我，把着方向盘的两只手也时不时的互相在袖子上擦汗。终于，老陈有些忍不住，轻轻清了下嗓子后开始主动和我说话：兄弟，派你来的人给你多少钱，我双倍给你，不然你开个价，只要我有，绝不还价。

我稍稍调整了下坐姿，继续看着窗外一盏一盏向后退去的路灯，没有答他的话。

兄弟，咱们俩往日无冤近日无仇的，犯不上因为外人结下梁子，你说是这个理不？你说个价，你干这行也是求财，他出多少钱，我加倍！

陈总，以前有很多人对我说过和你一样的话，你猜他们最后都怎么样了？

怎么样了？

你猜。

老陈咽了一下口水，不再说话了。

离海边越来越近了，我把玻璃放了下来，能闻见海风的味道，涩涩的湿湿的。

本文由微信公众.号【老庄 日记】整理发布，免费分享，请勿买卖。

第三十二章 [本章字数：199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8

17:28:21.0]

我想此刻老陈的心里并不好奇是谁派我来的自然也不会好奇我来的原因，他应该是在极力的思考用什么方法能在到达海边之前让我与他达成共识，他也知道，在途中，在车上，他还是安全的。

那个……小兄弟，咱们再商量商量，你有什么条件你说，只要我能答应的我绝没二话。

陈总，你不用那么紧张，我没说你一定要死。

我想我的这句话足够让老陈悬在嗓子眼的心一下又吞回到肚子里，老陈一直高度紧张紧绷着的身体猛的放松了不少。

那你开个价吧，多少钱？

一会儿到了我再告诉你。

老陈不再说话，继续开他的车，他的样子明显比刚才轻松多了，我想他现在的心情应该是从盆地到了峰顶，也只有当人在马上要失去生命又得回生命的时候才会觉得这世界如此美丽。

车子缓缓的开到了接近海边的沙滩前沿的小路上，我和陈一起下了车，站在车前看着不远处的大海，已经是深夜了，伴着吹来的海风，空气中全是凉意。老陈也许是因为心里的包袱还没彻底放下，他那臃肿的身体在风中有点微微发抖。

陈总，这个城市越来越美了。

是，是。

陈总，咱们来讲讲条件吧。

好，好！就等你这句话呢，你开个价。

为什么连孩子也不放过？

我，我，我没让他对孩子下手，那是他擅作主张。

哦，是吗？我凭什么相信你？干这行的谁会不拿工钱做无用功？

是真的，我真没让他碰孩子！

我想知道你口中的这个他是谁？把你知道的关于他的都告诉我，不然我怎么信你。

这个，我说了我就没命了啊，他会弄死我的。

你以为你不说就能过的了今晚吗？这就是我的条件。时间也不早了，我有点困，我给你三秒钟考虑。

我把枪口顶在了老陈的太阳穴上后拉了下套筒，这么近的距离老陈能够很清楚的听见子弹被推进枪膛的那一声清脆的声音。

老陈听到那一声后脖子梗了一下，还没等我开始数，老陈就吐出来两个字：你别动，我说。

当人面临死亡的时候，大脑是无法正常工作的，恐惧会加快大脑运转的速度但是也搅乱了正常思维的程序。这时候老陈只会想着只要能从我手里捞回自己的命先送走我这只索命鬼，后面的事就后面再说了。他根本不会正常的思考我连他手里那把刀都要找出来，我会放过拿刀的人吗。

枪还是一直顶在老陈的太阳穴上，这样可以保证他的话的真实性。

那个人是朋友介绍给我的，我不知道名字，只知道他有个绰号叫石头。

石头……我迅速的在大脑里搜索这个名字，结论是没听过更不认识。你和他怎么联系？

我有他的一个手机号码。

他相信你吗？

一开始有顾虑，试过我好几次，后来才接了我的活儿，现在应该相信了。

这么说他是独来独往的单个一人了？

是，就他自己。

什么模样？

个子不高，一米七多一点吧，也不胖，平头方脸有点黑，一双吊角眼，那双眼睛很有特点，眼角就像快要掉到了嘴角似的，我和他一共也没说过几句话，但是听他说话不像本地的，带点湖南那边的口音。

其他背景呢？

那我不清楚了。

我看了看表，凌晨两点。

给他打个电话，说你有朋友需要他做事，早晨六点南郊广场雕塑，有人告诉他具体事宜。

老陈是活不过今晚的，所以我必须在老陈的死讯传到石头耳朵里之前找到他，看来这又是一个不眠夜。

老陈说，手机，手机在车上。

嗯，你去拿。

老陈开了副驾驶的门从储物箱里拿出了手机，看着我说：那我打了啊。

嗯，开着免提，打吧。

老陈拨通了石头的号码，没一会儿那边传来一个低沉的男人的声音：咱们的买卖清帐了，不是让你别再找我了么？

没事的话你当我愿意找你这个催命鬼啊！有买卖介绍给你！

什么买卖？

我一个朋友想找你做点事。

什么事？

这个我不清楚，早晨六点南郊广场塑像下面，有人给你说。

我凭什么相信你？

就凭我跟你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你要是栽了对我有他妈什么好处！财路指给你了，你爱去不去。

我示意老陈挂电话，老陈说完就把电话挂了。

你给他的活儿酬金是多少钱？

十五万。

哦，他会去的。

那，小兄弟，我是不是可以走了？

嗯，走吧。

老陈看着我，就像不信自己的耳朵听到了我说的话。老陈面对着我往后退了两步，扭头就往车里钻。我从腰里抽出了甩棍，用手柄尾部敲在了老陈的后脑上，老陈晕了过去。

我看着晕在地上的老陈，多么无知的人，居然以为自己真的可以走，今晚只有一条路给他走，黄泉路，路上还有那母子三人前面等着他。

我从口袋里拿出了根钢钉对准车的右前轮胎的边沿用甩棍手柄敲了进去，轮胎漏气瘪了下去。我打开车的后备箱，掀开了箱底的绒盖拿出了下面的车备千斤顶塞到了汽车右前轮附近把车顶了起来，千斤顶的位置当然不是最佳安全位置，千斤顶的位置放置的不稳妥使得顶端和车底的接触面很小。

车被顶起了不到半米，我把老陈拖了过来塞到了车底，老陈肥硕的脑袋上面就是刚才漏了气的轮胎，只有腰部以下还留在车底外边。

我从车上拿了瓶矿泉水浇到了老陈的脸上，老陈缓缓醒了过来，搞清楚自己的处境后慌乱的想从车底爬出来，我蹲在地上用枪顶住了他。

陈总，千万别乱动，千斤顶就在你旁边，我放的不是很稳当，这路是沥青的，没有水泥地那么坚硬，比较松软，海边也潮湿，地上还有散沙，千斤顶很容易打滑的。

你这是干什么？什么意思？

就是因为没意思，所以想玩个小游戏。

什么游戏？

第三十三章 [本章字数：2126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09

19:46:08.0]

就是因为没意思，所以想玩个小游戏。

什么游戏？

真心话大冒险。

老陈一边和我说话一边看看快贴到脸上的轮胎，不知道他是什么感觉，总之眼睛前面就是黑乎乎的轮胎和车底多少会觉得自己像已经出了车祸的人吧。

怎，怎么玩，你说吧。

简单，我问你答，如果我知道你说的不是真话那就要受惩罚了。

什么惩罚？

你这么问就是有想说谎话的迹象了。我按了下甩棍手柄上的按钮，两节棍子从前面伸了出来，我轻轻的敲了敲车底下的千斤顶。

老陈刚刚才因为我肯放他走的那一句话放松的神经又一下子全部绷了起来：你你你，你别动那个！我说真话！你问吧！

好，为什么对孩子下手？

我没有！

我把甩棍举到了半空：没有？

老陈用眼睛斜斜的盯着我手中的棍子：没有！

我挥了下胳膊，稍用力的把甩棍敲在了千斤顶上，伴随着金属碰撞金属的那一声，还有千斤顶顶端和车底的摩擦声。

老陈慌了，歇斯底里的叫了起来：是我！是我让他杀了孩子的！她把我的孩子打掉，我的孩子死了！凭什么我就要看着他们一家享受天伦之乐！我没有的，谁也别有！

我站起了身，想必一开始我猜的没错，不会有杀手不计报酬的为雇主多干活，如果没有雇主的指示肆意屠杀的，不是新手就是变态。

老陈躺在那里，极力想平息自己的恐慌和怨气，努力的调整呼吸。

我低头看着他：老陈，知道地狱有十八层吗？

知道。

知道在阳间犯下不同的罪要下到不同的地狱吗？

知道！你想说什么？

你犯下的罪是要下石压地狱的，那里会有一个大坑，把你扔进去，大坑上面吊着一个和坑底面积一样大的石凿，砍断吊着石凿的绳子，石凿就砸向坑底，“哄！”

你，你什么意思？你杀人也是要下地狱的！

哦，我也没打算去别的地方，只是你得先去。

你刚才答应放我走的！

我骗你的。

我就是想看着老陈的求生欲从谷底一下攀升到顶峰再跌回谷底的样子，就像他杀掉的那两个孩子一样，眼中满是这个世界中只有孩子才看到的美好，还没来得及憧憬就遭遇了魔鬼。

老陈努力蠕动着他臃肿的身体想从车底退出来，也不知是因为地上湿滑还是因为他的恐惧使得他的身体动作不协调，动来动去他还是在那里。

我抬起手中的甩棍用力抽向了千斤顶和车底接触的那一块，千斤顶因为外力过大一下斜倒在车底，腾空的车子失去了千斤顶的支撑瞬间砸了下来，车子的右前轮胎严严实实的砸向了老陈的脑袋，老陈的尖叫一下子停止，紧跟着的是西瓜被挤爆的声音，老陈在车底外面的双腿猛得抬了起来，抽搐了几下又摔回到了地面上。

老陈的颅骨彻底被挤爆，强压致使颅腔内的东西喷射了一地。他的脑浆有些发灰，看来他是真的坏到了脑子里。

老陈，孩子，石压地狱……

我收拾了一下，看了下表，老陈上路了，我也该走了，还有一个要和老陈同行的人，我要去找他。

再见到小哈的时候已经快凌晨四点，小哈打着哈欠给我打开了门：大哥，你可来了，我等的花儿都谢了。

呵呵，那你就浇点水让花儿再盛开。

顺利吗今晚？

今晚还没过去呢。有茶吗？帮我泡一杯浓一点的。

有的，你稍等一下。

小哈起身回到里屋把一会儿我要用的那一对刀拿了过来递给了我我又去泡茶。

这对刀是我在公司工具室里无意间发现的，刀的样子很怪，不属于任何一种战术刀和军刺的种类，更像战国时期的特制冷兵器。当然，不是古董，我想应该是一个非常有名的刀匠凭着自己的喜好和想象设计出来的纪念品。

外观看上去，这对刀是一对三棱军刺，刃长大约 23 厘米，总共长度约 31 厘米，材质是

高碳不锈钢，橡塑制的手柄能有效的防滑。说它不是军刺是因为军刺的刀刃都是干干净净，一刀到底，而这对刀的三侧刀刃上各带着两个倒刺，离刃尖较近的倒刺距离刃尖大约 8 厘米，较远的距离刃尖大约 12 厘米。倒刺与刀刃间的豁口内带有密度很高的尖锐锯齿，我想大概是为了能在豁口卡住外物的时候增强摩擦力和破坏性。

这些不同只是这对刀的小点缀，最华丽的盛装是在刀的内部。外面的三棱军刺末端 10 厘米处开始内部中空，也就是第二个倒刺到手柄的那一段距离。手柄链接刀刃末端的地方有一个很不起眼的和手柄颜色一致的按钮，和甩棍上的按钮差不多。在军刺受到阻力无法移动时，按下按钮向后拔出，嵌在军刺内部的子刀就被拔了出来，这是一对子母三棱军刺。子刀和母刀的外形材质是一模一样的，只是长度和宽度不同。

小哈端着茶放到了我跟前，又拿来两个三明治用微波炉打了一下递给了我。我看了下表，四点了，我几口吃掉了三明治，茶太烫了，根本就下不了口。

小哈看着我说：开水冲的，你慢点喝。

小哈，有红牛吗？

哦，有。

给我拿一罐。

好，那你不喝茶了？

不喝了，我和你还是有区别的。

我一口气灌掉一瓶红牛，对小哈说：差不多了，走吧。

小哈穿上了外套拿了车钥匙和我一起出了门。

我要赶在石头之前到达南郊广场，石头也一定会在约定时间之前赶到，躲起来先进行侦查，这是任何一个稍微具有点反侦察能力的人都会去做的。

小哈开着车一个哈欠连着一个哈欠的，我说：你行不行啊？你不行就下来啊，别我一世英名最后毁在自己人手里。

小哈说：哎呀你放心吧，没事！

叫你小哈算是叫对了，这名字和你很贴切。

靠。

一路开着，我和小哈都没再说话，离目的地还有几百米的时候我让小哈停车，我下车步行过去。

小哈放下了窗户伸出脑袋来问我：T 哥，你刚才说你和我还是有区别的，什么区别啊？

区别在于你可以很快的把那杯滚烫的茶喝下，我不能。

为什么我能喝呢，我也怕烫啊？

你死猪还怕什么开水烫啊。

靠！走了啊，顺利！

嗯，拜！

第三十四章 [本章字数：2980 最新更新时间：2013-03-10

00:16:30.0]

一路开着，我和小哈都没再说话，离目的地还有几百米的时候我让小哈停车，我下车步行过去。

小哈放下了窗户伸出脑袋来问我：T 哥，你刚才说你和我还是有区别的，什么区别啊？

区别在于你可以很快的把那杯滚烫的茶喝下，我不能。

为什么我能喝呢，我也怕烫啊？

你死猪还怕什么开水烫啊。

靠！走了啊，顺利！

嗯，拜！

天还没有亮，昏黄的路灯在灰色的天幕下显的单薄无力，海边的城市在这个时间的凉风总是很有穿透力，透过衣服直逼心底。我裹了裹上衣走在这条冷清的小路上，除了呼吸声、风声和自己的脚步声，再没有其他的声。那一刻我有种恍若隔世的感觉，像是走在一个只有我自己的世界里，无论走多远走多久都不会遇见谁，这座南方繁华的城市在这个接近清晨的时候像伪装了一层神秘的面具，让人看不到它的嘈杂、动荡……

在离广场还有几十米的时候我停了下来环视了一圈，没有人，石头还没来。老陈和石头之间有了第一次的成功交易打底能让石头对老陈放心不少，就像老陈自己说的，他俩是一根绳上的蚂蚱，谁栽了对对方都没有好处。只是在死亡的威胁和出卖一个算不上朋友的人这两者之间，大多数人都会选择后者，这些石头是知道的，他只是压根就不会往这边去想，更不会想到会发生这种反扑的事又来的这么快。富贵险中求，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在金钱的召唤下，有太多人被勾了魂，不顾一切奔向利益的时候嘴里念叨的都是这些自我安慰的话，曾经的我是，现在的石头也是，物质欲可以让一个人丧失理智，全然不顾，魂没了，只剩下了魄，就要为非作歹了。

石头不会一来就直奔雕塑，即便他对老陈放心，也仍会躲在暗处等接头的人到了之后做番侦查辨别再出来。观察雕塑周围状况的最佳位置是在雕塑西南方的那座三层欧式建筑的露天天台上，从那俯瞰下去，整个广场的尽在眼底，下面的情况一览无余。

我也曾蹲在石雕的栏杆后面透过缝隙偷偷往下望去，看着那个在雕塑周围转着圈找我的她暗自窃喜。

那座欧式建筑是观察雕塑的最佳位置，而观察欧式建筑的最佳位置是在它西北方的那座四层的小楼上，和它相距不到二十米。

我也曾站在小楼的第四层看着藏在欧式建筑天台栏杆后面等着我找她的她，看着她偷偷的往外瞄，看着她自己着急，看着她等的不耐烦掏出手机给我打电话，看着她当听到我问她蹲着累不累的时候惊讶地来回寻找的样子。

这里的一切我都很熟悉，每一个角落，每一丝气息。走过那座欧式建筑的时候我抬起头望了望上面，我知道一定不会再有人偷偷蹲在栏杆后面等我了，那一刻我的心揪了一下，然后便是一阵心慌，我赶忙把藏在衣领里的脸仰起来吹了吹冷风加快步子走进了那座小楼里。

我看了下表，5点10分了，外面的路灯已经熄灭了，再过一会儿天就该亮了，石头也差不多该来了。我望着对面不远处的天台，看着那个熟悉的位置有些恍惚。

我还在这里，一直都在，不曾离开，可是对面怎么空了……

我努力控制着自己不要走思，可大脑失控不听指挥，我想抽烟，可不能，天没大亮，火光会制造目标。我尽量用腹部呼吸，好让胸腔不再有大的起伏带动着狂跳的心脏。

5点40的时候广场边上来了一个穿着灰色风衣的男人，这时天已经蒙蒙亮，男人站在一棵树后望了望四周，然后径直走进了那座欧式建筑，没一会儿就出现了天台上。男人扶着栏杆环视了一遍下面的广场后好像对那个位置很满意的样子，然后蹲了下来注视着雕塑的方向，石头。

我想起了那首诗，我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的人在楼上看我。现在，谁又成了谁眼中的风景，谁在桥上，谁在楼里？

6点多的时候太阳已经出来了，金黄色的阳光迎面洒了过来。这个时候即便石头望向我这边也只能看到玻璃反射的强光，我终于能挪挪脚步了，刚才一动不动的站了半天腿有些麻，石头抬起胳膊看了看手表，然后蹲着把一条腿伸了出去伸了伸后又换另一条腿重复了一遍，

我有点想笑，他也不好受不了。

我在消磨他的忍耐性和锐气，人做一件事的时候往往在最初的时候都是专注和坚定的，时间久了自然会有些懈怠，有懈怠就会有弱点有软肋。等待是世间上最漫长的时间，更何况是这种消耗心理机能的等待，只要超过约定的时间，每一秒都能让石头心神不宁。

七点，广场上还是空无一人，除了我和石头这两个有事的人。石头是来找杀人挣钱的路，我是顺着他的路来杀他。石头明显有些沉不住气了，每隔几分钟就看看表。差不多了。

我刚从小楼里出来的时候石头没有注意到我，他的视线都聚集在雕塑附近和通往雕塑的路上。当我走出几米快到石头楼下时候他发现了，他不知道我的身份，是来和他接头的人还是普通的路人，他也不知道我是否发现了在栏杆后面的他，我能感觉到栏杆后那双吊脚眼在死死盯着我，甚至能感觉到他紧张的心跳。

我刚从小楼里出来的时候石头没有注意到我，他的视线都聚集在雕塑附近和通往雕塑的路上。当我走出几米快到石头楼下时候他发现了，他不知道我的身份，是来和他接头的人还是普通的路人，他也不知道我是否发现了在栏杆后面的他，我能感觉到栏杆后那双吊脚眼在死死盯着我，甚至能感觉到他紧张的心跳。

我在石头楼下停下脚步，舒展了一下身体，然后开始活动手脚，像一个晨练的人一样绕圈慢跑着，我不知道石头会不会想，这是哪个神经病，大清早跑这来晨练，吓老子一跳！我就是想让石头的神经瞬间紧张松弛再紧张，乱，就会出错，事情没有按照他想象的那样进展，他已经会有些乱了阵脚。

我在石头楼下跑了几圈后又慢跑到了天台下面，这个位置会让上面的石头看不见我，我故意咳嗽了几声，这样的声响能让他心里放松，不至于马上警戒起来。一会儿就听到石头下楼脚步声，他的忍耐这时是达到了极限，不会再等了，要走。

我还在天台底下做着舒展运动，石头下来了，我看见他时对他笑了一下，石头面无表情的走了下来，他的双手都插在风衣的口袋里。

石头刚走过我身边的时候，我转身从外套后背下面抽出了那对三棱军刺紧跟着右手反手就把军刺就抽向了石头左侧的脖子。军刺抽出的时候带着锋刃滑过外套的声音，常用刀的人对这种声音很敏感，石头的双手瞬间从口袋里伸了出来，他的左右手各反握了一把类似冲绳双锋直刀的双刃尖刀，军刺抽向他的那一刹那石头举起右手用刀挡住了军刺，伴随着刺耳的金属撞击摩擦声，石头往后退了两步，握着刀的右拇指活动了几下，然后调整好站姿，左手握刀当在了脸前，只露出了眼睛，握着刀的右手伸在最前面微微摆动着。

我掂了掂手里的军刺，我的右手虎口也有些疼，但是石头一定比我疼，他在上面蹲了一个多小时，天气又冷，血液不循环，这样不但动作会僵硬，受创后的疼痛感也会加剧。我调整好姿势左手就猛的刺向了石头的咽喉，随着右手就从下往上把军刺撩了上去，石头的脖子歪了一下躲过了我左手的军刺，身子稍向后撤了一下跟着就双手把刀交叉向下按我撩上来的军刺，刀刃相接的时候，军刺已经撩到了他肚子上，刺尖已经划破了他的衣服。石头生生用双刀把军刺按了下来，我单手没有他双手的力量大，我抽回右手时看见军刺的刺尖上沾了血，石头的肚子上现在应该有处一厘米宽的豁口，不致命但是会很疼而且血流不止。军刺的作用不只是能刺，抽出去造成的伤口就像两片刮胡刀片中间夹着一小块橡皮割在肉上一样。

我转了下手腕，甩掉了军刺上的血，石头腹前的灰色风衣上很快殷红了一片。石头马上开始疯狂的攻击，他很聪明，这个时候越拖延就对他越不利。石头双手的刀在我面前一下一下的迅速闪过，我的身高臂长和兵器长度都占优势，所以我能用军刺把石头阻挡在半臂之外的距离，就是这样，我的袖口在十几秒内被石头的刀尖割开了四五个口子。

13:19:12.0]

我转了下手腕，甩掉了军刺上的血，石头腹前的灰色风衣上很快殷红了一片。石头马上开始疯狂的攻击，他很聪明，这个时候越拖延就对他越不利。石头双手的刀在我面前一下一下的迅速闪过，我的身高臂长和兵器长度都占优势，所以我能用军刺把石头阻挡在半臂之外的距离，就是这样，我的袖口在十几秒内被石头的刀尖割开了四五个口子。

可是石头丝毫没有暂停休息的意思，他根本不去考虑不停的剧烈运动会促使伤口出血更快，他的攻击好像夹杂着被羞耻的恼怒。宁静的清晨回响在我耳边的只有“噌噌”的刀锋摩擦声和闷哼声。其实所有的近身搏击的整个过程都是在寻找一个一击毙命的机会，想靠消耗对方体力不现实，除非保证自己的体力远在对方之上。

攻击是最好的防守，但是要保证自己的攻击不会有缺漏给对方可趁之机。防守，是最紧张思考，接招卸力的同时，眼睛大脑要高速运转去寻找反击的机会和构思反击的步骤。

石头是一个玩刀的高手，但却有些华而不实，不算是一个真正的用刀高手。我也不是一个用刀的高手，但是我会省下琢磨玩花活儿的时间去练习那些不怎么漂亮却很实用的刺杀技能。他的左右手很均衡，握刀姿势，出刀收刀的手法都可以很快的调整，那一对刀在他手上像万花筒里的花一样左右旋转。他这已经是成了习惯了，怕是你让他以最快最简单的动作把反手握刀调整成正手握刀他已经不会了。

石头的双刀在我面前进行着切割式的攻击，刀刀不离我的脖子，他的刀刃像龙卷风一样一遍又一遍的在我眼前旋转，我的军刺只能画着扇形挡开他的刀锋。0.5秒是非常短暂的瞬间，让人根本来不及思考，可当总是有0.5秒出现的时候，人就会形成条件反射，去侦查等待下一个0.5秒的机会。当石头反手握着的双刀绕过他的手背变成正手握刀，双刀直**胸口的时候，我手里的军刺变成了反手握着的，石头的刀尖距离我的心脏还有三拳的距离时，我从下往上倒提起了军刺，用倒刺勾住了他的刀，这就是石头花哨的变姿给我制造的短暂的反击机会。

我的双手反方向掰起了石头的双刀，绝大多数时间双手去扒开一件东西都比去挤爆一件东西要省力的多，石头的双刀卡在我两把军刺的倒刺里，他和我向相反两个方向的发力使刀越卡越紧，石头的双手这时若是随着我的双手方向附和，他的刀会脱离倒刺，也会脱离他的双手飞出去，石头没有了刀意味着什么他比我更清楚，所以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松开握刀的双手，他只能一厘一毫的把刀从我的倒刺里拽出来。

我看的见他脖子上的青筋爆出，那双充满了血丝的吊脚眼死死的盯着我，我感觉石头用的力越来越大，我双手拇指按下了军刺手柄上的按钮，原本反方向用力的双手猛的改变成了石头用力的方向，一下抽出了里面的子刀，同时石头用尽全力的双手猛一下被突如其来的力量推了一把，两臂一下就沉了下去。

他一下慌了神猛的抬头看我，那一刻我左右开弓的把小军刺抽向了他的脖子，三秒内我在他左右两侧脖子上用尽全力抽开了六道致命的刀口。石头捂着脖子跪在了地上，血不断的从他的指缝里涌出来，我倒退了几步一下瘫坐在地上，看着已经爬在地上开始倒气的石头，我拼命的喘着气，点了只烟，由于刚才用力过猛，拿烟的手不停的颤抖……

返程的列车上我有些兴奋，这种兴奋的来源不知道是哪。也许是因为要见到小Q和Tiger了，也许是因为这个任务比预想中的顺利太多……

我给小Q发了条信息，告诉他我到站的时间，让他带公司的车来接。

小Q回复了一条：哥，车会准时去接你，我有点事，去不了，到家见吧。

我有些奇怪，他能有什么事呢？

下了火车直接奔向了家里，以往只要我掏出钥匙开门时，小Q一定先从里面把门打开

然后看着我嘻嘻傻笑，这已经成了我的条件反射，钥匙插进锁孔的时候我还等着里面开门的声响，没动静，我开门进了房间，Tiger在沙发上，看见我回来了，跳了下来，在我腿边蹭来蹭去的。

我叫了声：Q？

卧室传来了一声“哎！这呢，等下，马上出来！”

我呼出口气，脱下外套扔到了沙发上抱着Tiger坐了下来。小Q从卧室里出来了，我一下就觉得小Q有点不对劲，走路姿势很怪又很慢，动作幅度很小很谨慎的样子。

怎么了？

没事，那天下楼滑了一下，摔了一跤，身上有点疼，就没去接你。

哪天啊？

就前天。

在哪摔的啊？

一楼大厅的台阶那。

都摔哪了？

就腿上，没事，过两天就好了。

编，使劲编，编匀实了再说。

真没事，就是摔了腿一下。

Q，你腿上有伤，但不重，最疼的在你肋骨上，对吧？

小Q不说话，低着头在我对面站着，我起身走到他跟前用拇指按了一下他左侧的肋骨，小Q疼的叫出了声，脸都扭曲了。我一下撩起了Q的上衣，小Q整个上半身几乎全部被淤青覆盖住了，左边的肋骨有两根像是折了，摸到那时小Q的疼痛感明显强烈了。

怎么回事啊这到底是？说话！

小Q低着头，眼泪一滴一滴的砸到了地上。

谁啊？

就是那次吃烧烤和咱们打起来的那几个人。

操他妈的。我一边骂着一边把小Q扶到了沙发上，看着小Q连弯腰坐下都疼的紧皱眉头，我心里堵的要死。

验伤了吗？

嗯，没敢去公司，我自己到医院检查的。

怎么说啊？

没什么大事，就肋骨折了一根儿骨裂了一根儿，吃药养段时间就行了，别的都是皮外伤。

怎么又和他们打起来了？

我去吃烧烤，碰见了，上次被我骑着打的那个把我认出来了。

那几个废物你打不过啊？

这次他们人多，七八个。哥，算了……

嗯，那就算了吧。

晚上我给小Q做了饭，吃晚饭看着他吃了药睡了过去，我从写字台抽屉里拿了根甩棍塞到了腰里穿上外套下楼到了烧烤摊那里。老板看见我的时候眼神中带着些惶恐，直对我说：小伙子啊，算了吧，别打了，我这小本生意经不住你们这么折腾啊，上次又摔的砸的一片糊涂的，我挣俩钱儿不容易啊兄弟。

老板你放心，绝对不在你这打了，那几个人没来吗？

今儿没来，小伙子，听我句劝，谁打坏了谁都不好，忍一忍就过去了，算了。

老板，就是打我也带他们到别处去打，不妨碍你做生意，放心吧。我说完塞了三百块钱给老板，就算是赔他小Q这次造成的损失。

那几个人一般都什么时候来？

基本上隔个两三天就来一次吧，每次都十一二点的时候。

我看了看表，十点，随即就坐了下来要了几瓶啤酒，一直等到十二点，没有来。老板说，要是这会还不来今天就不会来了。

我点了点头，付过了啤酒钱就回去了。到了家，小 Q 还在睡，看着小 Q 一身的伤我有点揪心，这些伤在我身上都好过在他身上。

第三十六章 [本章字数：3839 最新更新时间：Wed Mar 20 13:27:59 CST 2013]

连着等了两天都没等到那几个人来，小 Q 问我天天晚上出去干嘛，我说不该他问的事别问。这孩子单纯到真的以为是工作方面他不能触及的层面，闭口不再问。有时我看着他扶着墙一步一步往洗手间挪，再一步一步的蹭回来我就想笑，可转念又是满腹的痛恨。

第四天的晚上我去的晚了些，到了烧烤摊的时候已经十二点多了，离着还有十来米的时候我就看到了那几个人拼了两张桌子又吃又喝又笑的，数了数，六个人。我走到了烧烤摊前，老板看见我，脸都绿了。我来到那几个人跟前，用脚碰了碰离我最近的那个，那个人边骂着边回头，回头看见我时怔了一下，然后噌的站了起来，脸上马上恢复了那副不可一世的表情，这个是小 Q 骑着打后来又把小 Q 认出来那个。他身后的五个人同时站了起来，有几个已经把啤酒瓶子拎在了手里。

还认识我吗？

操！来报仇的啊？就你自己啊？傻啊你？

呵呵，我要是能把自已分出一半来，一半就够了。

哟我操！他说着就要揪我的衣服。

等等，咱别跟这儿了，影响老板做生意，马路对过的草坪吧。我说完转身就走，走了两步又回头给他们说，要是心里没底就打电话再叫俩人。

他们在我背后嘀咕着用不用再叫人来，其中一个说叫个屁啊！六个打不过一个，你要是不嫌丢人你就叫！

我站到草地上的时候，他们六个随后就来了，一个拿着烧烤老板捅火的铁棍，一个拎着老板切肉的刀子，还有三个拎酒瓶子的，认出小 Q 的那个什么都没拿。看这样，不在老板摊前打，老板也还是做不了生意，家伙什儿都没了。

我从腰里拔出了甩棍甩了出来，其中一个抡起瓶子朝我头上砸了下来，我回手抽了出去，甩棍顶端的钢头一下子把瓶子抽爆了，嘭的一声，那人的手顿时就被飞溅出去的玻璃碴崩着了，血流了下来，捂着手就蹲在了地上。拿刀的那个很纠结这刀是该捅还是该砍，最后还是选择劈头砍了下来，同时剩下的人绕到了我身后。

我挥手把甩棍抽在了持刀的那人手指上，刀飞了出去，那人疼的大叫了一声，我拽着他的头发一转身一脚把他踹到了我身后他的同伴那里。任何时候都不要让自己腹背受敌，这是大忌，无论敌轻敌重，反应总是需要时间，没有眼睛正面观察那么细致和迅速。

除了那个手指被甩棍抽断的，其他五个一起扑了上来，在我面前像群魔乱舞一样挥舞着手里的酒瓶子、铁棍、拳头，我一边退一边用棍子抽着他们的手，我没有打他们别的地方，对于一个普通人来讲，手指断了就像没有了胳膊一样，握不了拳，伸不展手掌，稍碰一下就钻心的疼。我耳边回荡着他们几个的痛叫声，瓶子、棍子扔了一地，一个接一个的把手端在肚子前边捂着嘶哑咧嘴的蹲在了地上。

六个人蹲的很整齐，像报数似的。我走进他们的时候，都蹲着往后挪了一步，我拽起第一个用膝盖磕在了他小腹上，他佝偻着身子爬到了地上，我抡起甩棍抽到了他的肋骨上，可

能刚才啤酒喝多了加上突然的剧痛加速心跳，他把胃里的东西都吐了出来，脸上沾了一片。我看着有点恶心，就把第二个拽到了另一边，这时其中一个想跑，刚起身迈出一条腿就被我在腿弯处抽了一棍子一下子跪在了地上……

这些人是不打不知道疼的，看着他们的样子我一点也不觉得可怜，这样的年纪这样的不知天高地厚只能让疼痛告诫他们相安无事很美好。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站在窗前看着天上下雨飘雪，看着外面的花开叶落，窗外沧海桑田变化万千，窗内还是这个我。

下雪了，下雨的时候是老天在净化这个世界，下雪的时候，是老天在掩埋所有的不美好。我打开窗户呼吸着外面的冷空气，小 Q 端了杯热茶站在我身后，拍了拍我，把茶递给了我。

我对他笑了一下，继续看外面漫天的雪花。

哥，我的伤好多了，自己没问题，你该去做什么就去做什么吧。

我喝了口茶，当一股暖流顺着我的喉咙流过胸腔时，冰冷的身体有些发抖。

我捧着杯子暖着手，用手心感觉那暖暖的温度，再把温度传到心里。

我出去两天，你自己能行吗？

能行，你放心吧。

我关上了窗户，关上窗户的时候整个世界就只有这个房子这么大了。我拿了小行李箱出来收拾东西，发现行李箱里有东西，打开后发现里面整整齐齐的装好了我短期外出需要的基本物件，最上面还放了张火车票，1月16号的。小 Q 就是我手心里那个装满了热茶的永远不会冷却的杯子。

我来到客厅，小 Q 在电脑前装作认真的打着游戏，我走过他身后的时候拍了拍他的肩膀。我把 Tiger 抱了起来放到我的眼前，Tiger 的眼睛对我一眯一眯的，我把鼻子凑到他面前，他就眯着眼睛把小鼻子凑了过来蹭了两下然后就开始不情愿的用腿轻轻蹬我的手让我把他放下。

我拉着箱子出门的时候，小 Q 看着我，他的眼睛在微笑，全没了以往我离开时的不安和燥乱，这时的他显的异常的平静，平静的像一下子长大了许多。

我拉着箱子走在小区的小路上，伸出手，雪花一片片落在我的黑色手套上，黑与白的对称是这个世界上最完美的呼应，白色的雪花消失在手套上化成一滴水印，纯净的白色也永远是短暂的，终会在黑色的笼罩下荡然无存。我把围巾塞到了衣服里面，隔着衣服摸了摸，一丝风都透不进来。

下了火车已经是第二天的清晨，这是她的城市，这个城市很小很小，小的只有两三条还算宽阔的马路，这个城市很小很小，像她说的，小的任何一个角落都有她的影子。车站外搭着很多带帐篷的小摊，我看了看小摊的招牌，是她曾经说的如果一起去她的家乡的话一定要我尝一尝的。

我拉着箱子走进帐篷，找了一个角落坐了下来，这里的人们看着是那么善良朴实，她说过，家乡的人热情淳朴。我点了东西，老板搓着手站在我旁边和我聊着天，问我吃不吃的惯，味道怎么样，又端来两个小盘子说让我尝尝，不要钱。我谢过老板，每一口都是她的味道。

我住的地方是个旅馆，有些简陋，却可以用肉眼从窗口直接看到她家的小院，看到她家那已经掉了颜色的红色的院门，她说那是她刷的，刷了一下午。我看到了她说的院子里的那颗小树，叶子已经掉光了，我拿出望远镜看向了树干，有她每次探家离开前都会系上的红绳，却只有那么几根。她的父亲从屋里走了出来，端着一个尿盆打开远门走向了外面的公厕。她父亲老了好多，原本就不怎么茂密的头发全部花白了，上身开始佝偻，走在雪地上，步子迈的异常小心，双腿显的那么无力。这时她的妈妈应该还在床上躺着，她妈妈的腰和腿都不好，一到这种天气就疼的厉害。她父亲回来的时候我在望远镜里看到了他那全无生气的承受了太多悲苦的脸，雪花落在他的眉毛上肩膀上，竟把他的腰压的更弯了一些。我猛的放下了望远

镜，打开窗户，大口的喘着气，呼出的哈气被我颤抖的喉咙卡成了无数段消失在她家的上空。

她的父母仍就住在这里，不肯搬进好一点的房子，我想是在这个她生活了一辈子的地方守护着她，相信她一直都在，不曾离开。中午，她父亲搀扶着她的母亲走出了家，两个老人依偎在这冰天雪地里每一步迈过的都是艰难。她说过每天午饭后她母亲都要去烤电牵引，她在家的时候都是她陪母亲去。

我来到她家的门前，用手摸着那扇院门，闭上眼睛她就在我旁边戴着报纸做的帽子一边笑一边仔细的往门上刷漆。院门对面的墙上还有她用剩下的油漆写的歪歪扭扭的字“这是我家！出门见喜！”我看着字笑了，这个傻妞。透过门缝看见她家的门洞里放着的杂物，有她那辆粉红色的自行车，却一点灰都没有。她说那是她高中时她爸爸送她的生日礼物，后来丢了，她不敢说，借了很多同学的钱又买了一辆一模一样的。

我走在她家门前的小巷子里，踩着她曾经的足迹，追着她留下的身影，都是她的味道。我一路打听去了她曾经的学校，赶上学生们下午上学，看着学生们三三两两的走进学校，我想象着她穿校服的样子。

我来到学校门口的炒冰店，已经关门了，她说这里的炒冰是最好吃的。

我来到这个城市唯一的广场，空无一人，她说夏天的晚上这很热闹，有滑旱冰的小孩，有扭秧歌的大叔大妈，有好吃的小吃，有和朋友们唧唧喳喳的她。

我来到广场边上的蛋糕店，买了她说的那种味道很怪但她很喜欢吃的面包，我一路走着，吃掉了混合着雪花的面包……

这一个下午我走了很多很多地方，最后去了她在的地方。她的墓前很整洁，看来她的父母或者亲人朋友常来清扫。我用手拂掉她墓碑上的雪花，看见她名字的时候，我的眼泪流了下来，我用手摸着她的名字，像以前用手摸她的脸那样。天黑了下来，下雪的夜让世界变的安静，这个世界现在只剩下了我和她。我点着了她在那边需要的东西，火光把墓碑映亮，跳动的火苗后面她在那边微笑着看着我。

我对她说，家里也很好，爸爸妈妈都很好，人都会老，别担心。

我对她说，我很好，我有一个兄弟在身边陪着我，不孤独也不寂寞。

我对她说，我很想她，很想很想，每天都想。

我对她说，我总能梦见她，我知道那是她在想我。

我对她说，她离开的这一年我像过了一个世纪，原来没有她的日子是那么难熬。

我对她说，Tiger 现在好胖好胖，我在的时候很乖，我不在的时候还是一如既往的趾高气昂。

我对她说，她送给我的围巾我就戴在脖子上，爱心牌的很温暖……

我坐在地上靠着她的墓碑用手机放“练习”给她听，我跟着曲子一起唱，唱了无数遍。我问她冷不冷，她怕冷，我说以前天冷的时候出门，我总是把她拽过来裹裹她的衣服一样，她总是说我像裹宝宝一样裹她。

我把外套脱下来披到她的墓碑上，告诉她我的味道没有变，不信你闻闻。

我对她讲关于小Q的趣事，给她讲Tiger看小Q的眼神总是充满了不屑。

我问她关于大头贴的电视剧版她有没有编出更好的情节来。

我告诉她我刚去过南郊广场，告诉她站在小楼上看天台时她不在。

我对她说我很久没吃酸辣粉了，不好吃了。

我抬起手给她看她送我的那枚戒指，告诉她那是我的幸运戒。

我对她说外面冷，能不能打开门让我进去和她待会儿。

我对她说天上飘下多少雪花，我就有多少话想对她说，我对她说了很多很多，说到火熄灭了，手机没电了，天快亮了……